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通神

 **eBOOK**  
网络资源 学校专集

## 1、一封神秘的来信

大型滑翔机运动，是一种相当冷门的运动。

一般来说，运动员——滑翔机的驾驶人，所控制的滑翔机，有十到二十公尺长。

滑翔机上，没有任何机器动力装置，它之所以能够在天空中做长距的飞行，纯粹是利用空气的浮力和流动力(风)，原理和浮在水面上的帆船，基本上相同，可是却又杂得多，牵涉到空气动力学，气象学等多方面的学问。

滑翔机的外型，虽然有机翼，机身，机尾和方向舵，但是和普通的飞机，也大不相同，机翼比较长，用制造设计滑翔机的术语来说，就是“机翼展弦大”。

这种运动之所以不能普遍化，并不是喜欢的人少，而是它的花费十分巨大。

制造一架性能好的滑翔机，要用轻而结实的特种木材，这种木材格高昂，而且要有大幅的空地，供滑翔机起飞之用。

滑翔机自己不能起飞，要靠高速的汽车或者小型的飞机拉上去。

那情形和放风筝相仿，只不过有人在机上操纵，顺着气流飞行。

操纵滑翔机，是很身不由己的，几乎全由气流决定，驾驶者无法气流对抗，只能利用气流来飞行。

说了许多关于大型载人滑翔机的事，看来好像很平淡，不像是一篇小说得开始。

其实不然，有很多怪异莫明，惊险刺激的事，开始的时候，也许是平淡的一点也不受人注意的。

譬如说，下面的一个“画面”，能令人感到甚么刺激呢？

用了“画面”这样的字眼，是企图用文字在读者的脑中，造成一个如同看到画面的印象——请只把它当作画面来看，是静止的，恰像在看一副照片。

那是一个相当宽敞的起居室。

起居室和客厅不同，在居住环境还没有那么恶劣的时候，屋子中都有起居室，那是供家庭成员相聚，休息，谈天之用。

并不专用来招待客人。

当然，如果是这个家庭特别熟悉的朋友，也可以在起居室中，和主人一起闲聊。

起居室的布置相当优雅，调和和高贵，一望而知，主人是一个学识丰富，品位极高的知识份子，浅米色的地毯，接近纯白的沙发，壁上县挂的甲骨文的条屏，和淡墨的山水人物，整个起居室的色调是那么柔和。所以，有一样东西，实在是不应该属于这样的一个起居室。

那东西虽然放在一角，已经是一个尽量不使人注目的地方，可是因为它实在和室中其余的陈设不相称了，所以任何人还是一眼就可以看到它。而且一看到它之后，也会忍不住皱眉头。

这时，就有一个青年人在那东西前皱着眉头。

那东西是甚么呢？其实也很普通，不是甚么罕见的物件，也不是甚么

奇型怪状，令人有恐怖感的事物，它只不过是一个模型，一部滑翔机的模型。

那模型机翼横展，大约有一公尺长。由于一般滑翔机的设计，机身都较机翼为短，这模型也不例外。

模型制作的十分精美，机首微微向上，显示出它正在顺着上升的气流在向上升。

整个模型，固定在一个支架上，支架的高度，到一个普通人的胸口。这样的—个模型，放在一个青年人专用的房间，自然再合也没有了，可是它却放在那么优雅，充满了文化气息的一间起居室中。

而且，就在那滑翔机的模型之旁，还有一张安乐椅，那张安乐椅看来相当旧，紧贴着支架放着，这样放法，看起来十分奇特，因为支架阻住了椅子，如果有人想去坐这张安乐椅的话，一定得大费周章，要把支架连同模型，一起移开，才能达到目的。

—张椅子用这样的方法放着，唯一的—目的，似乎只有—个，不想有人去坐这张椅子。

然而，要不是想有人去坐这张椅子，又为甚么放—张椅子在那里呢？

## 2、滑翔机大赛

看，有点古怪了，是不是？

站在那滑翔机模型前的那个青年人，身型很高，称得上气宇轩昂，他留着连腮的长胡子。

手中拿着一只烟斗，正有几丝烟从烟斗中冒出来，他的衣着十分随便，但是看起来很令人感到舒服，他有相当浓的眉，眼中有一种近乎固执的眼光。

如果是一个对探险，考古有兴趣的人，—看到这个大胡子青年人，就可以知道他是甚么人。

这青年虽然只有二十七岁，可是已经是一个出色的探险家，美国国家地理杂志，曾经—连三期，为他出过专集，褒扬他在中美洲洪都拉斯丛林中探险工作的成就。

而他在南美北部，圭亚那地区的探险工作的成就也极其娇人。

这个年轻人的名字是乐天。在乐天旁边不远处，—张沙发上，坐着—个中年人。

男人的年纪有时比女人更加难估计，—眼之下，只好靠统称之为“中年人”。

这个中年人的年纪，可以说四十岁到六十岁之间。他穿着一件白纺绸的中国短装，看来神采飘逸，有一股青春气息直透出来，这个中年人，其实已经接近六十岁了，他的外型，正好说明了他的职业，他是大学教授。乐清和教授在各国古文学上的造诣是举世钦佩的，有许多文字，世界上根本已不再适用，只有几个人可以认得，在认得那些文字的，屈指可数的几个人之中，乐清和教授必然是其中之一。

举—个例子说，公元 920 年，有一种文字，曾在中国出现，使用，历—百余—年，那是契丹文字。

这种结杂的方块文字，昙花—现，很快就在人类的文化舞台上被人忘

记。

如今世上能懂契丹文字的人，不超过四个，乐清和教授，当然是其中之一，而且除了他之外的三个人，都是他的学生。

乐教授和他的儿子乐天并排站在一起的话，甚至会比乐天更加年轻，那自然是因为乐天留有胡子的原因。

而乐教授在学术上有这样高的成就，别错以为他是一个文质彬彬，体弱多病的人。

相反，他身型高大，而且一直维持着体育家的体型。

高级知识份子特有的气质，和运动家的体型，调和地揉在一起，使他比实际年龄看来少了十多岁，足可以成为年轻女孩子心仪的对象有余。这时，乐清和只有悠闲地坐在沙发上，视线投向另一角，神情满足而闲适，看来是人生最美满的境界。

在那一角，有两张紫檀木的明式坐椅。

在两张坐椅之间的，是一张棋几，那是一整块紫檀木制成的，方方正正的一块，看来厚重凝实，棋几上的格子，是用一种浅紫色的罗甸镶嵌出来的。

这两张椅子和一张棋几，日本曾有一个九段棋手来看过，喜爱得在一旁流连不去两小时之久。

当时乐清和教授的反应是：“真对不起，这套棋具的珍贵，并不在于它的金钱值。它可以说是世界独一无二的了，那是我太太家里祖传的物件，不能送人，不然的话倒可以送给阁下。”

九段棋手叹了口气，回答道：“明年的棋圣大赛，是不是可以借这副棋具一用？”

乐清和当时，望向他的妻子，征求她的同意，乐夫人道：“当然可以。”

于是，那一年的日本最受瞩目的棋圣大赛，这套椅子和棋几，成了赛外最热门的话题，自然，那是好多年之前的事了。

这时，乐清和望着那一角，椅上坐着两人，正在对弈。一个是中年妇人，梳着髻，容颜清雅宜人，看了令人有一种说不出的安详之感，她穿着紫色的绸子便服，皮肤白晰，绣花鞋，一手搭在棋盒的边上，一手执着一柄象牙柄，上面用极精细的工笔绘出“戏婴图”的团扇，露出爱的目光，望着坐在她对面，和他对弈的一个少女。

这个中年妇人，全身散发的那种典雅的气息，仿佛她完全不是这个世界上的人，或者说，仿佛她完全不是这个时代的人。

她应该属于中国的古代，那种高人雅士，诗酒唱和，天地悠悠，抒情怀为文字，流传千古的那种时代。这个使人一看到就悠然神往的女人，就是乐清和教授的夫人，方婉仪。

当方婉仪这样风范，她当然是在一个世家大族中长大的。

方家的声势，极其显赫，历代都是大官，方婉仪在大学时代，是当时走在时代最尖端的年轻人，她留学欧洲，在音乐，绘画上都有极高的造诣，而且精通各国文字语言，更难得的是，在她的身上，谁也看不出，她是那么富有。

从她父亲那一代开始营商，一帆风顺，财富日俱增，而她的父亲又只有她一个女儿，所以在她二十五岁那年，她父亲逝世之后，她就承受了父亲的全部财产，在当时，已经名列世界十大女富翁之列了。

财富一点没有影响她的艺术质，她自己并不直接参加企业的经营。

只是把企业委托给可靠的，有才干的人去经营，事业一直在发展，到如今，已是世界性的大企业。

可是方婉仪却甚么都懒得管，她有自己世界，艺术的世界。

她对面是个年轻女郎，和她完全是另一种类型，两个人的不同，简直使人疑她们是来自两个不同的星球，可是她们却偏偏是母女。

那年轻女郎的名字是乐音。

乐音肤色似古铜，身材健美得任何衣服穿在她的身上，都裹不住她美玲珑的曲线。

她是一个运动员，是女子现代五项运动的先驱，她在女子现代五项运动上所创下的高分数，是世界记录，这个记录自她在三年前创下以来，每年都被打破，可是打破者都是她自己，她尤其精娴于剑击，骑术和游泳，她的闺房之中，各项奖牌，奖杯之多，数也数不清，而乐音并不是把那些奖品整齐地排列起来，而只是把它们胡乱放在一只巨大的圆形玻璃缸之中。

这正是她的性格，她热爱运动，热衷竞赛，爽朗，开放，似乎世界上没有任何一样东西，没有任何一件事，可以系住她活跃的心。

她全身的每一个细胞，似乎无时无刻不在飞跃。

这时她穿着一条洗得发了白的黄短褂，一件运动背心，她这样的装束，和她面前的那些棋子，完全是格格不入，而这棋局，她显然已经一败涂地了，所以她皱着浓眉，一副不耐烦的样子。

好了，花了那么多文字，来成这个画面，读者看了之后，有甚么印象？

那应该是一个无懈可击的家庭了吧，他们那么富有，每一个成员，又那样各自有成就，而且他们又那么喜欢自己在做的事。

这样的家庭，这样出色的人物，会有甚么不幸的事发生在他们身上呢？

看来是不可能的，真的不可能的。

但，如果真的不可能的话，故事也就说不下去，是不是？

好了，静止的画面，让它动起来，让它发出声响。

首先动起来的，是一只十六世纪法国精致的钟，它先发出了“嗒”地一声响，然后，钟面上，精致的珐琅钟面上的秋千架上的一个西洋少女，就开始挣动，每动一下，就发出一下清脆的“嗒”的一声，一共动了五下，响了五下，才静了下来。

乐音在这时，双手在棋盘上一阵乱搞，道：“不玩了，再学，也下不过你。”

乐夫人微笑着，乐清和却笑出声来，道：“下棋，也是一种运动！”乐音用力摇了一下头，她的头发十分短，短得比许多男孩子还要短：“我喜欢真正动的运动。”

乐清和直了直身子：“下棋，更是需要脑子的运动！”

乐音有点放肆地笑了起来，她对待父亲的态度不像是女儿对父亲，就像是朋友对朋友，她甚至伸手直指着父亲：“爸，你以为别的运动不必用脑？试举出一种不必用脑的运动来！”

乐清和张大了口，一时之间，被女儿问得说不出话来。

乐天在一旁沉声道：“短跑——”乐天的话才一出口，乐音就“哈”地一声，笑了出来，由于乐音的笑声，这样地充满了自信，乐天不禁犹豫起来，

忙加上一句：“——也许！”

乐音在走路的时候，看起来也像是在跳跃一样，她来到乐天的面前，道：“不必争论了吧，连你自己对自己的说法也表示不相信了！”

乐天并不是一个擅于言词的人，只好无可奈何地点着头，为了避免他妹妹继续说话让他发，他转移了话题，指着那具滑翔机的模型，道：“爸，我真不明白，这个模型，为甚么一直放在这里，多么不调和？”乐音也道：“是呀，我一生之中，唯一的一次挨骂，也是为了那滑翔机模型。”乐音对那次挨骂的印象，其实已经很模糊，她依稀记得，她很小很小的时候，在起居室奔跑，撞倒了枝架，令得模型跌倒在地，折断了一只翼。

当时的情形是，她母亲一言不发地拾起断翼和模型来，拿着离去，她父亲却骂了她一顿。

由于那是她第一次挨骂，所以她当时的反应，也异于一般的孩子，她没有哭，也不害怕，只是睁大眼睛望着父亲，心中不明白何以平时那么疼爱自己的父亲，突然之间看起来，变成这样一副凶得滑稽的样子。折断的翼，后来经过精心的修补，模型又恢复了原状，仍然放在原来的地方，谁也没有再提起这件事，只有范叔曾偷偷买了一大堆乐音最喜欢吃的白糖酸梅子——那是一种十分不洁的食物，大人都不许小孩吃的，在乐音吃得心满意足之后，范叔才告诉她：“小音，乖乖，听范叔的话，你以后喜欢吃甚么范叔就替你去买，喜欢做甚么，范叔就替你做，只要你答应范叔一件事，而且不准问为甚么。”

乐音满心欢喜，一口答应。

范叔道：“以后，碰也别去碰那只飞模型。”

范叔没有受过教育，分不清滑翔机和飞有甚么不同，所以他称那模型为“飞”。

乐音的大眼珠转动着，一句“为甚么”几乎已经问出来，但是想起刚才自己一口答应了范叔的条件，所以，就忍住了没有问出来。

乐音倒真能遵守诺言，自然，一半也为了那滑翔机模型，实在也没有甚么吸引力，所以，她以后碰都不碰它。

而由于她遵守着诺言，她得到的好处倒不少，像她那种高尚家庭的女孩子所享受不到的一切，在范叔的包庇下，她都可以享受的到。

例如在小溪摸虾子，在泥浆中打滚，吃街头食物堆上的小食，和装病不去上学等等。

范叔是方家的管家，现在，当然是乐家的管家。

范叔的三个儿子，全有着博士的头衔，是方婉仪的企业之中地位极高的人物，是国际商业界著名的人物，可是范叔却仍然喜欢留在乐家。

其实他甚么也不用做，可是他还是喜欢做，看到那一件家私上，稍微有一点灰尘，就会把佣人叫来，大声申诉一番。

乐音和乐天都很喜欢范叔，只有乐清和，对范叔称呼乐夫人为“小姐”略有不满之外，对他也十分客。

这时，当乐音这样说了之后，等着她父母的放应。

她看到她母亲低下头去，而且显然不必要，只是为了掩饰甚么似地，摸着手中的团扇。

而她的父亲，则皱着眉，显然不愿意在这个话题上再谈下去。

乐天笑了一下，道：“小音，看来你如果不想第二次挨骂的话，还是别

惹这个模型的好！”

乐音苦笑道：“是你先提起来的。”

就在这时候，范叔推门走了进来，手中拿着一叠信，口中咕哝着，道：“那些人，越来越懒了，信早就送来了，他们都不拿进来。”

范叔一进来，大家好像都忘了那模型的事，乐音奔过去，从范叔的手中抢过信来，迅速拣着，抽出了其中一封一溜烟的奔出去。

乐清和摇着头，望向他的妻子，道：“你看看！”

乐夫人报以微笑，范叔将信放在乐清和旁边的几上，又走过去，把一些小摆设摆得好一些，突然又转过身来，瞪着乐天。

乐天忙道：“范叔，不准说我的胡子！”

范叔道：“不说就不说，难怪连个女朋友也没有，哼！”

乐天笑了起来，摸向范叔的背上，叫道：“范叔，背我！”

那时他小时候常做的动作，范叔被他逗得笑了起来，乐天也高兴的笑

着。他们两人的笑声，徒然停止了。

他们突然笑不出的原因，是由于看到了乐清和的神态十分怪异之故。当那一叠信放在乐清和的身边之后，他顺手拿起一封信，拆开看看。

这时，乐天 and 范叔向他望去，看到他的双眼盯着信，脸色煞白，双手甚至把不住的在发抖。

在乐天的印象中，他父亲一直是一个极度雍容的学者，根本世上不会有甚么事情令得他慌的。

可是这时，他的情形却这样仓皇。

连乐夫人也发觉了，她叫着乐清和的名字道：“甚么人的信？”

乐清和徒地震动了一下，神情也镇定了下来，道：“一个运动俱乐部的信，没有甚么。”

他说着，就将信纸捏成了一团，可是又不抛去，紧捏在手心。

### 3、神秘玉璜

#### 火堆下的少女

乐清和的这个动作，又是异常的。

可是乐夫人仍然看来安详，道：“和小音有关？”

乐清和笑着，道：“不是，是多年前……。我是会员的一个运动俱乐部。”

乐夫人的脸色略变了变，向那个滑翔机的模型，望了一眼，声音听来有点幽幽的：“哦，那个俱乐部！”

乐天忍不住问道：“甚么俱乐部？”

可是他的问题，并没有得到回答，这时，乐音的声音自外传来，叫着：“哥！阿哥！”

乐天向外走了出去，范叔想说甚么而没有说，也走了出去。

乐夫人扬了扬眉，道：“你早已不参加活动了，还来信干甚么？”

乐清和道：“就是啊！”他说着，又将被他捏皱的纸张弄平，向乐夫人递了过去。

信是打字机打的，那实在是一封极其普通的信，发信人是“法国滑翔机俱乐部主席尼诗”。

信的内容如下：“本俱乐部每年一度，滑翔机大赛，今年逢四十周年，阁下为本会早期会员，届时若能拨空光临，参加盛举，幸何如之！”

乐夫人拿着被团皱的信纸，那实实在在是一封极普通的信，可是乐夫人一面看着，一面手却在微微发抖。

不过，她始终是一个优雅，高贵，受过高等教育的人，所以她懂得如何克制自己。

乐清和低声叫道：“婉仪！”

在乐清和的那一下叫声中，充满了他对妻子的柔意和关切，乐夫人现出一个十分牵强的笑容，喃喃地道：“一年一度的滑翔机大赛！”

乐清和一欠身，伸手自他妻子手中，把那封信取了过来，再次团成一团，这次是连信封一起团起来的，顺手一抛，抛进了字纸篓之中。

乐夫人的视线缓缓移动，移向字纸篓，道：“清和，你去不去？”

乐清和像是蝎子螫了一下一样：“当然不去！”

乐夫人幽幽地叹了一口气，抬头望向天花板，起居室的天花板上，有着颜色十分浅的浮雕，她缓慢地道：“我倒想去一下。”

乐清和地站了起来，道：“婉仪！”

乐夫人叹了一口气，重覆道：“我想去一下。”

乐清和显然并不习惯于反对他妻子的意见，是以这时，虽然他的神情，谁都看得出是极度的不愿意，他也不知道该如何反对才好。

事实上，多年的夫妻生活之中，他们两人之中，甚至连最轻易的拌嘴也未曾有过，更不曾有过意见上的分支。

乐清和有点脸红，过了半晌，他才道：“为甚么？”

乐夫人向她的丈夫抱歉地一笑，那是她发自内心的抱歉，因为她觉得自己和丈夫之间，意见是有了分歧。

可是她仍然坚持自己的意见，她道：“你有没有看小天最近发表的文章？”

乐清和呆了一呆，他不明白妻子要到法国南部去参观一年一度的滑翔机大赛，和儿子发表的文章之间，有甚么联系？

他问：“我没有看，那有甚么关系？”

乐夫人温柔地笑着，而且有点不好意思的样子，那情形就像小孩子做了顽皮的事，唯恐被大人发觉了责骂一样。

她的声音听来很低，道：“那么，你看看，或许你会同意……。或者，和我有一样的想法。”

乐清和有点无可奈何，又坐了下来，轻握住她的妻子的手，在她的手背上轻拍着。

乐夫人享受着丈夫的柔情蜜意，神情满足。

乐天一走出起居室，乐音便向他奔了过来，扬着手中的信纸，道：“哼，这封信，由你来回吧，真岂有此理！”

乐天怔了一下：“谁写来的信？”

乐音有点恼怒：“保灵这混蛋！”



乐天忍不住“呵呵”笑了起来，保灵是瑞典人，是世界数一数二的中距跑步运动员。

由于世界上杰出的中距赛跑家，几乎全是东非洲的黑人，所以保灵有“白人的荣耀”之称。

乐天也知道，保灵是乐音的好朋友，亲热程度，已经相当深。

至于为甚么保灵的名字之下，突然加添了“混蛋”这衔头，而且保灵的信要由他来回，乐天仍然莫名其妙。

乐天一面笑，一面道：“你别讲话无头无脑好不好，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乐音“哼”地一声，将手中的信，向他的哥哥直飞了过来，道：“你自己去看，好不容易等到他的一封信，信里面问的全是你最近发表的那篇文章的事！”

乐天“啊”地一声：“最近那篇？和“望知之环”有关的一篇？”乐音翻着眼，仍然在生。乐天笑着，道：“这是一篇极精采的报道，而且充满了神秘色彩，你应该看一看，至少也可以增长知识！”

乐音俯向前，大声道：“我对于探险没有兴趣，对于你热衷的那些古迹也没有兴趣，对于你那种推测的鬼话，更没有兴趣！”

她一口气说了三声“没有兴趣”，一掉头，就走了开去。

乐天望着她的背影，只觉得有趣，他看着保灵的来信。

也难怪乐音生，保灵的信中，除了开始时一句“亲爱的”之外，没有一句再提过乐音，只是询问有关乐天的那篇文章，对之感到极度的兴趣。

自己的文章有人欣赏，总是高兴的事，乐天决定回信给保灵。

## 乐天的房间独一无二

乐天走进自己的房间，乐天的房间，只怕是世上最奇怪的一间房间了。

世界上的探险家不止一个，但像乐天的房间那样，有可能肯定是独一无二的了。

房间极大，事实上，那是打通了巨宅的整个一层而形成的房间，是长方形的，一面是三十公尺，一面是四十公尺。

房间是如此之大，房间中放的东西是如此之多，以致有一次，乐音向他的朋友说及她哥哥房间的古怪，进去之后，在五分钟内，不一定能找到他睡的床在哪里。

乐音的同学不相信，认为她说话太夸张，和她打赌，结果乐音赢了一次香槟酒的淋浴。

在那间巨大的房间之中，真是千奇百怪，甚么都有。

一进门，如果不小心，就会撞在一具巨大的石棺之上。

如果有人表示诧异：“怎么放一具棺材在房间里？”

乐天一定大为不高兴，会详细地向他解释：“这不是棺，是椁，认得这个字吗？这个字的发音是“果”，是要来保护棺的，是棺的外套。”

如果有人表示：“那有甚么不同，反正是要来躺死人的！”

那时，乐天或许会怒形于色：“怎么会不同？当然不同，死人躺在棺里，棺再放在椁里，你能说一辆车子和车房是一样的吗？”

最后不要再和乐天争论下去，因为乐天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和他的外

表不相称。

看他的外表，就像是一个随便的人。

其实，也一丝不苟，尤其在有关学术方面的事，几乎近于古板。

过了那个巨大的石椁，就是一大堆书籍，包罗万有，书不放在书架上，而是随便一叠一叠堆在地上，而且决不分门别类。

怪的是当乐天要甚么书时，一定就可以找到。然后，是一大堆古代的武器，东方的西方的都有，全是古代的兵器，真正的古董。

在武器之旁，是许多刑具，也是东西方具备，其中一具“拶器”，那是专门用来对付手指的酷刑，乐天说，是中国清朝刑部大堂用过的东西，曾经用来对付过四大奇案中一位美女毕女士。

还有一些怪刑具，又称是李自成拷掠北京富户时所用的。

另外还有一个断头台的架子，因为太高了，无法直放，只好横旦在地上。

乐天将这一部分东西，称之为“人类的文明”，以表示他对人性的残酷一面的慨愤。

由于乐天对中美洲，南美洲的印地安人古文明特别有兴趣，是以有关印地安人的东西，杂乱地堆在他的房间的每一个角落。

收藏之多，比任何一个博物馆中的这一部分东西都要多。

实在无法把他房间中的东西一一列举，如果要这样的话，那东西之多，要依靠电脑来编排一个目录才行。

只好简单地说一说。至于他的床，那要绕过了一大堆各种各样的图腾之后，才能看得到，小得可，只有一公尺宽的一张单人床。

不过，乐天的工作桌，倒是极大的，大得比一张乒乓球桌还要大。

当然，上面也推满了各种各样的东西和书籍，可供利用的地方，也不会太多。

乐天来到了他的工作桌之前，坐下，移开了面前一只用整块黄玉雕出来的骆驼——这只玉骆驼是他最近到手的，雕功古朴，他还未曾研究出它的来历。

然后，他伸手取出一只盒子，在那只盒子之中，有着一件并不是十分珍罕的东西，但是却在它绝不应该出现的地方被找到，乐天已决定在今后之少一年的时间中，去研究这个东西。

这个东西的发现经过，他已经写了一篇报道，刊载在“国家地理”杂志上，就是保灵写给乐音信上提及的那一篇。

也就是乐夫人要乐清和去看一看，决定是不是要到法国南部去参观一年一度的滑翔机大赛的那一篇。这时候，乐清和也正在他的书房之中，在用心地看着他儿子写的那篇报道。

乐清和心中告诉自己：这件事太重要了，实在太重要了！在旁人看来，去不去法国参观滑翔机大赛，实在是一件微不足道的事，但是对乐清和来说，却没有比这件事更重要了。

所以，当他打开杂志，找到了乐天写的那篇文章，开始阅读之际，他的手甚至在微微发抖。

至于为甚么在旁人看来是小事，而乐清和看来是大事呢？

自然，乐清和心中，有着不可告人的秘密。那是真正的秘密，除了他之外，绝对没有第二个人知道，这隐秘藏在他内心的深处，已经有三十年了。

他平时连想也不去想，那绝对是连想也不能想的大隐秘。

是甚么隐秘？当然在以后会写出来。

现在，先看看乐天的那篇文章，因为这篇文章之中所写的一切，对于整个故事来说，关系十分重大。

乐天的文章，不，还是不要看他的报道文章。

乐天的文字基础不是太好，报道文章，没有文学的渲染，看起来相当乏味。

还是把他当时的经过，叙述一遍，来的生动有趣。

乐天能够成为一个出色的探险家，一半是由于他天性之中，有一种搜奇索秘的本能。

很平凡的一件事，一样东西，在他手里，就可以索出古代的许多隐秘来。

而且，他酷爱野外的生活，露宿对他来说，是最令人高兴的事情，另一半是由于他的母亲，可以无限制地供给他金钱。

有了足够的钱，办起事总比没有钱要方便不知多少。

乐天的第一次中美洲探险，就是他母亲赞助了一个探险团，乐天才得以随行的。

正因为他有钱，所以，乐天的探险团，能够批聘请最好的团员，可以有最好的装备，包括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可以请最好的向导等等。

这使得其他的探险团羡慕不已。

乐天那次探险的目的，是去寻找奇布查人(Chibchas)的遗迹。

关于奇布查人，又非得作一个简单的介绍不可。

奇布查人是印地安人的一族，散居在南美洲的北部，哥伦比亚一带，在十六世纪，西班牙远征者入侵南美洲之前，这一族的文化极其发达，已经有国家的组织，懂得从事政治活动。

而且在手工艺上，特别是黄金工艺上，有突出的成就，从遗留下来少数的黄金工艺品来看，手工之精细，艺术设计之超特，令人叹为观止。

而更奇的事，奇不查人的宗教信仰，相当特别，他们在全盛时期，曾建立不少庙宇，庙宇之中崇拜的是一种叫“自然之神”的神。

对于奇布查人的宗教信仰，世人所知极少。

奇布查人当年建立国家组织，文化上的发展如何？

由于西班牙入侵之后，这一族人曾奋勇抵抗，但是敌不过西班牙人而牺牲极多，所以几乎已经不可考了。

如今，虽然还有不少奇布查人住在哥伦比亚一带，但是他们和别的印地安人已经没有甚么不同。

探险家和考古家，辛苦工作的目的，就是要把历史上不可考的事迹去考出来。乐天这一次的探索，就是怀着这个目的。

#### 四个月搜索一无所获

在出发之后，乐天和他的三个队员，曾进行了详细的规划。

探险队除了学者之外，还需要一个能干的行政人员作为副队长。

乐天的副队长，是一个极出色的人，全名极长，叫做：“帕克思巴·陆班·罗追却坚·蒙令”。

这个名字，博学如乐清和教授者，在第一次听到之际，也是目瞪口呆，不知如何称呼他好。

乐清和毕竟博学，他在呆了一呆之后，就道：“你是在中国的蒙古和西藏附近长大的？称你的全名……。未免太困难了！”

这个个子矮小，肤色黝黑而有着一头浓发的人，在他的外边上，绝对无法猜得出他的年龄，当时他咧着嘴笑了笑，露出了他一口雪白，看来坚利的牙齿，道：“叫我罗追好了。

是，我是在大戈壁长大的，”

罗追真是在大戈壁长大的，他自称，他的祖先，曾是元朝的第一任帝帅。

他有着藏人、蒙人、汉人、印度人、波斯人的血统。

这个人的特别是对于任何地方的语言，特别容易上口，他在那个地方住三个月以上，讲这个地方的话，就可以叫当地人把他当做表亲。

关于罗追这个人以后还会有很多提到他，先作简单介绍。

乐天和他相识的经过也很有趣，若可能，当补述。

当乐天在筹划的时候，罗追已经到哥伦比亚去准备一切了。

乐天 and 另外三个对印地安文化有深刻研究的人，一起在乐家的巨室中，作了三天出发前的研究。

他们把哥伦比亚的大幅地图，摊在地上，占了会客室的一半地方。乐清和夫妇，有时来看看，也参加一点意见，乐音则不时来捣一下蛋，用力一跳，就跳过了地图上的一座山脉，等等，恨得乐天有一次将她硬推了出去。

乐天的计划是：由于可获得的资料太少了，他们就只好假定。一般来说，一个民族，都是沿着一条河流发展起他的文化来的。

哥伦比亚境内，最大的河流是马格达蓝娜河。

他们假定如果是对，那么，奇布查人的文化遗迹，就应该在河流附近被找到，那就像中国黄河流域附近的殷墟一样，所以，他们决定把马格达蓝娜河的出海口附近的城市，巴伦基拉作为出发点。刚好这个城市有机场，各种装备物资运送起来，也方便得多。

他们准备到了巴伦基拉之后，就溯河而上，先走河的西岸，一直到了无法再向前进，再由河的东岸，走向巴伦基拉。

在地图上看起来，相当简单，但是走起来，可不简单。

他们溯河而上，走了两百五十公里，眼看前面已经是山区了，所以就渡过了河，再由河东岸走回去。一路上，他们收集了不少资料，大部分是奇布查人的传说。

虽然很有参考价值，但是没有实际的收获。

而时间已经花了将近四个月了。

乐天显得十分失望，那一天晚上，是他们在回程的第十天。

他们在河边扎营，几个印地安向导，在日落之后，就弹着制作简单的乐器，唱着歌。

罗追居然不但能和他们一起唱，而且还随着节奏跳着舞，看起来他十足也是一个印地安人。

乐天斜倚着一株大奎宁树下，心情很无聊，盘算着这一次无收获之行，使自己损失多少时间，而损失了的时间是再也找不回来了，这实在令得人心情沮丧，世界上等待探索的事不知有多少，人的生命却有如此之短促，实在

经不起甚么浪费的。

那时，天色已渐渐黑了下来，帐篷前的篝火堆，发出劈啪啪的声音，火舌冒起老高，在火堆上烧烤的食物，发出诱人香味。

乐天叹了一口气，走向火堆，就在那个时候，他看到一个人，站在离火堆不远处。

那个人个子不高，一定是女性，这是由装扮来判断的，但是却无法判断她的年龄，因为她用一张极旧的毡子，把她的身子裹紧着，连头也裹着，只有一双眼睛在外，目光炯炯。

当乐天向她望去之际，她也向乐天走来，道：“先生，我有一样东西，向你换点我要的物件，你肯吗？”

她说着，递过了一个用旧布包着的小包裹来。

### 玉璫上的古代文字

这一带，本来有印地安人居住着，大多数很贫穷，乐天从声音上听出来，那是一个少女，当然是当地的土人。

他看到对方向他递出了那个小包，他也没去接，因为他心想，这样的一个少女，会有甚么东西来和他交换？

当然不会是甚么好东西，她要甚么，就送给她好了。

乐天一面想，一面已道：“你要甚么，只管说好了，我送给你。”

乐天正说着，一个响导已走了过来，向那少女大声怒责着，同时，粗暴地挥手，要开那个少女，等那少女后退几步之后，他才转过身来，向乐天道：“先生，甚么也不能给，要是一给了他，不到半天，我们甚么也不会剩下，不知有多少人会来要东西，我们连裤子也不会剩下！”

那少女在后退之际，掩着脸的毡子已跌了下来。

乐天向他看去，看到她有一对极大而灵活的眼睛，大约十六七岁，可是十分瘦，那令得她的大眼睛看来更是灵活。

她的眼神极倔强，被推开之后，大声用土语向那个响导叫着，响导很怒，过去扬手要打那个少女。

那个少女又用西班牙语叫道：“先生，我不是来向你求乞的，是来向你交换，我有东西向你交换！”

她一面说，一面伸手递出她手中所拿着的那只小包裹来。

那个响导，可能是给那个少女刚才用土语骂得他激怒了，这时又大声叫道，一伸手，就将那个布包，自少女的手中的手中抢了过来，一面骂道：“你有甚么东西来和人交换！”

那少女一不小心，被响导把布包抢走，刹那之间，她像是一头疯了的野猫一样，发出极尖厉的叫声，向那个响导直扑了过去。

响导似乎也想不到少女会突然之间发起蛮来，吃了一惊，顺手将抢到的布包，向篝火堆中，扔了出去。这一切，全是在一刹那之间所发生的事，乐天十分不值那个响导的作为，可是事情发生得实在太快了，他也不及阻止。

等到那小包被抛进了火中，那少女更是着急得完全像发了疯，她一面叫着，一面就向那篝火堆中，直扑了过去，看来是想将那小布包从火堆中抢出来。

火堆是用许多枯了的树枝堆出来的，火头窜得比那少女还高，燃烧得

极其炽烈，那少女不顾一切地向火堆扑了过去，任何人都可以看出，那时极其危险的事！

同时，人人也都想，这小布包究竟是甚么东西？

如果不是极其重要的东西，那少女也不会这样拼命了！

乐天也这样想，而他的行动，比常人都快，而且，他离火堆也最近，他一跃向前，顺势提起一桶水，泼向火堆。

那一桶水，其实无法淋熄那一大堆火，但是却也可以在极短时间内，将火头向下一压。

而在那个极短的时间内，乐天已经一手推开了扑向火堆的那个少女，他在仓皇之间的那一推，用的力十分大，推得那少女一连推跌出了好几步。

就在这时，另外有两个人，也提起两桶水，泼向火堆，那使得乐天能够在最短的时间内，一伸手，将那已着火的布包，自火堆中拾了起来。

乐天的动作虽然快，但是由于他离火堆实在太近了，所以，他的头发，仍然不免发出“嗤嗤”的声响，而焦卷了起来。

乐天一拾到布包，立时后退，喘着，手中还拿着那小布包。

这时，在营帐中的探险队员，也出来了，那少女也挣扎着，站了起来。

乐天先狠狠向那闯祸的响导瞪了一眼，然后转向那个少女，将布包递了过去，道：“这时你的东西。”那少女灵活的大眼睛之中，充满了感激的神色，她看来有点怯生生的道：“先生，我祖父说，这东西可能很值钱，请你看看，是不是可以换一点我们生活的必需品给我们！”

乐天其实根本不在乎那少女的东西是不是值钱，他当然可以答应对方的要求。

但是那少女既然这样说，他也就随便向手中的小布包看了一下。

一看之下，他整个人都呆住了。

### 在美洲发现的中国东西

小布包由于刚才被投进了火堆之中，外面的布，已经烧去了一半，所以不必将之解开来，就可以看到布包裹面的是甚么东西。虽然布包裹的东西并不是全部露了出来，但乐天还是一眼就可以看出来，那是一个玉环。

必需说明一下的是，玉环，并不是甚么稀罕的东西。

在中国和几个东方国家之中，古代人民崇尚佩玉，而且玉的产量又多，所以留传下来的各种各样的玉器、玉饰，数量相当多，除非真正玉质极佳的，不然，就不是甚么珍罕的物品。

可是，乐天是一个探险家和考古家，他知道印地安人几乎是没有玉饰制作的，他们是精于陶器和金器的制作。

这只玉环，没有出现在一个印地安少女手中的理由也正由于乐天是专家，所以他一眼就看出了那玉环上的雕刻花纹，是『饕餮纹』。

那是一种神话传说中十分贪吃，简直到了无厌足地步的一种异兽。

这种图案花纹的玉饰，盛行在中国西周和战国时代。

这种玉环，当然也是那时候的古物了！即使一个玉环的历史可以上溯到西周时代，也不是特别珍罕，奇怪的是，一个印地安少女，绝无可能拥有一件中国古代的玉饰的。

乐天在一时之间，不知该如何表示才好。

这时，他的一个队员，也来到了他的身边。

三个队员之中的一个，陈知今博士，恰好是东方玉器、玉饰的专家，他也一眼就看出乐天手中的东西，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惊呼声来，望向乐天，神情极度疑惑。

乐天当然知道陈知今的专长，也明白他那一下惊叫的意思，他立时用英语道：『事情有点怪，是不是，看来要和这位少女好好谈谈！』陈知今连声道：『当然！当然！』那少女当然听不懂他们在谈些甚么，是睁大了眼睛，望着乐天。

她的西班牙语，听来也相当生硬，可能她是山区中的居民，西班牙语也是凭着她本身的聪明学来的。

乐天向她作了一个手势，道：『请，请进营帐去，你要换些甚么，我们慢慢商量。』

那少女吁了一口气，现出极高兴的神情来，向营帐走去，那个向导却已来到了乐天面前道：『先生，小心受骗！他们的花样多得很！』

乐天忍不住大声叱道：『住口！』

印地安人的性格，大都相当随和，那向导受了斥责，是缩了缩头，吐了吐舌，也没有表示甚么。乐天向身边的罗追作了一个手势，道：『你也进来，言语不通的时候，你可以翻译一下。』

乐天和罗追是最后进营帐的，那个营帐相当大，当中是一张木桌，桌上堆着地图，帐顶上挂着油灯，照得帐中，相当明亮。

这时，在营帐中的，连那少女在内，一共是六个人。

趁这个机会，来介绍一下乐天的三个助手。

陈知今博士之外，还有两位，一个是中南美人类学的专家，他是澳洲人肯地。

还有一个则是考古学方面的权威，年纪相当大了，有三十年以上的工作经验的英国人。

西恩先生。

罗追是行政人员，他进营帐，已看到陈知今用具放大镜，在仔细看着那块圆形的玉。

对罗追来说，那是一块中间有圆孔的玉，说不出正确的名字来。

即使是乐天，对玉饰有一定认识的，他在一看之下，也当那是一个玉环，直到这时，乐天看清楚了整个，他才啊地一声，道：『知今，这是一只玉璜，是不是？』陈知今一面缓缓转动手中的玉，道：『是的，那是玉璜。』

圆形而中间有圆孔的玉饰，一共有四种，对玉饰有常识的人，都可以分得出来。

那是：璧、环、璜、玦（原文为王字旁）。

四种玉器在形制上各有分别，环的形制是圆孔的直径，是玉部分的一倍，而环，是孔的直径和玉部分大致相同，刚才乐天看到一部分，当是环，倒也不能怪他。

陈知今将手中的玉璜，翻了过来，他的神色越来越凝重，向那少女道：『这东西，你是那里来的？』那少女在进了营帐之后，神情又变得很紧张，这时，她挺了挺身子，道：『是我祖父的，我祖父年轻的时候，掘井掘出来的。』

陈知今立即道：『不可能！』那少女现出倔强的神色来，道：『先生，我

不会说谎，我祖父也不会说谎！』陈知今对那少女凛然的态度，倒不禁肃然起敬，他忙道：『对不起！』然后，他深深吸了一口气，望向各人，道：『真不可能，这是中国战国时代的东西，怎么会在这襄的土地被发掘出来的？』肯地显得十分兴奋，道：『或许，这件玉器可以替中国人早已到达美洲的学术，提供新的证据。』

乐天倒同意这个说法，早就有人考证过，中国人最早发现美洲。

如果这玉器证明是中国的东西，而又在哥伦比亚的土地上被发掘出来的话，真是一个确切的证明了！肯地已经急不及待地在问那少女，肯地的西班牙语不是很好，要靠罗追翻译，他问：『你祖父住在哪里？』那少女向外指了一指，道：『山那边，我是翻看山过来的。』

肯地忙把手指在地图上移动着，那少女显然不懂得如何看地图，是不住摇着头，道：『如果你要去看我祖父，我可以带路。』

陈知今一直在观察那玉瑗，突然又发出了下底呼声，道：『乐天，你来看！』乐天忙过去，凑在放大镜的日镜上，三十倍的双筒放大镜下，看起来，可以清楚看到玉瑗上的花纹中的小痕。陈知今移动了一下玉瑗，道：『看！』乐天怔了怔，他看到，在一道刻痕之下，刻着四个小字，那分明是四个字，可是那种像蝌蚪一样的文字，乐天看不懂。

陈知今道：『玉饰上刻有文字的，我从来也没有见过，这不是普通的玉瑗。』

乐天道：『好像是四个字，我父亲是古文学专家，把它照样描下来，请他去辨认下。』

陈知今忙取过纸来，一面看着放大镜，一面在纸上，把那四个弯弯曲曲的字，描了下来。

这时，乐天望着那少女，道：『请问你叫甚么名字？』那少女的双跟之中，闪耀着兴奋的光芒，道：『我的名字是蜜儿。』

乐天吸了一口气，道：『蜜儿，你肯定你带来的东西，你有权处置？』蜜儿的神情，充满自信，道：『当然，祖父把那东西交给我的时候，对我说：『蜜儿，我们那么穷，我没有甚么东西可以给你，有这个东西，我也不知道这是甚么，是我得到它的时候，经过很特别，或许那是相当值钱的东西，你拿着，离开这穷山恶水，去找外面来的人去换有用的东西。』祖父是这样对我说的，我可以把它和人交换我要的东西。』

乐天对蜜儿说话的神情，感到十分有趣，一个在穷乡僻壤中长大的少女，和外界的天地完全没有接触过，能在这么多陌生人之前，侃侃而谈，真是很不容易的事了。

他笑着，问：『你希望能换点甚么呢？』蜜儿吞了一口口水，望着乐天，半晌，才道：『我希望能有新的衣服，还要一两条新的毡予，一条给我，一条给祖父。』

#### 玉瑗上有四个蝌蚪文

她说完了之后，现出了一点歉意来，仿佛是她觉得自己的要求太多了。而乐天和其余人，都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在众人的笑声中，蜜儿显得有点狼狈，但她立时大声道：『不换就不换，别笑我！』乐天忙作了一个手势，止住了各人的笑声，用十分诚恳的语调道：『蜜儿，你听着，你要的东西太少了，衣服、毡子，那算得了甚么，我可以给你更多的东西，要你想得出来



的东西，都可以给你。』

蜜儿不断地眨着眼，长睫毛随着一闪一闪，看起来十分稚气，她瘦削的脸庞上，这时也充满了喜悦的光辉，她叫了起来：『真的？』

乐天点头道：『真的，我们这里所有的东西给你，怕还不够，不过不要紧，我们可以再运到你家里去！』

蜜儿张大了口，一时之间，不知该怎么表示才好，她仍然不断地眨着眼，想弄清楚眼前的事，是不是真实的。终于，她从乐天的神情上，判断这一切，全是真的，她陡然跳了起来，双手勾住了乐天的颈，紧紧抱着乐天，哭了起来。

乐天倒给她弄得有点手足无措，连忙轻拍着她的背脊，蜜儿真是瘦，隔着毡子，乐天在轻拍她的背脊之际，仍然可以感到她突出的背骨。

乐天安慰着她，道：『别哭了，你实在太瘦了，来，先尽量吃点东西，再讲给我们听，你爷爷是怎么得到这东西的。』

乐天一面说，一面向罗追望了一跟，罗追笑着走了出去，不一会，就拿来了大量的食物，蜜儿高兴地吃着。

这时，陈知今已经把那四个字描了出来，又昼下了那玉瑗的大小和上面的花纹。

乐天看着那四个弯弯曲曲的字，道：『第三个，倒像是『之』字。』陈知今道：『是，蝌蚪文的第一名称是蝌蚪篆，和古篆很有关连，若干字体是近似的，这第三个字是『之』字，第四个字，我倒可以肯定是『玉』字旁的，可是前两个字，却完全无法认得出。真是怪极了，中国古代的玉器，怎么会在这里出土？这个发现，可能对于东方民族古代的迁移，有重大的考据作用！』

肯地和西恩两人，也十分兴奋，向乐天道贺，乐天笑道：“先别高兴，或许那只是三年前，一个中国人送给印地安人的礼物！”

陈知今怔了一怔，如果真是那样的话，那真是白高兴一场了，他忙问蜜儿：“这东西，真是掘井掘出来的？”

蜜儿道：“是，我爷爷说，他年轻的时候，村子的人在掘井，还没有掘出水来，忽然一响，地坍了，出现了一个很深很深的深洞，大家都吓坏了，只有我爷爷最大胆，他下去了，很深很深，那洞不知有多深，他下去之后很久没上来，村里的人甚至以为他死掉了——”

蜜儿讲到这，肯地已忍不住打断了话头，道：“他下去了多久？”

蜜儿道：“我不知道，或许是几天？”

听的人都笑了起来，他们的心中都在想：那当然是蜜儿不知道，所以在胡说八道，一个洞再深，也不可能下去几天上不来。

## 4、无底深洞

他们决空去看那深洞

蜜儿对各人的笑声，又有一点恼意，她向乐天看去，乐天却没有笑，

只是在用心地听着，那令得蜜儿对他更加感激。

蜜儿继续道：“我爷爷终于上来了，不过他再勇敢，也不敢再下那深洞去一次，以后，再也不敢下去了！”

乐天大感兴趣：“你是说，这个深洞，现在还在？”

蜜儿道：“是啊，一直在，村里的人，叫它作无底的洞，我们小时候，最喜欢用石块向洞中抛去，可是我从来未曾听到过石头跌到洞底的声音！”

乐天“啊”地一声，道：“那洞真深，你爷爷没有提到洞下面的情形？”

蜜儿皱了皱眉：“没有，爷爷对我最好，什么都对我说，有一次，我问他：爷爷，你曾下过那个无底洞，那洞究竟是不是有底，有多深？爷爷的回答是：太深了，实在太深了。我再问下去，他就什么都不肯说了。后来，又有一次，他说他不贪心，那东西——”

蜜儿说到这，指了指桌上的那只玉瑗，道：“那东西有两个，他只拿了一个。”

蜜儿这一番话，不禁将几个探险家都听得呆住了，在他们的探险生涯之中，已经遇到过不知道多少怪事，可是再也没有一件事，比这件事更奇特的了。

照蜜儿的叙述，这个深洞，似乎是突然之间出现的。而这样的一个深洞之中，有着两个超过三千年的中国古代的玉瑗！

纵使探险家特长之一是他们的想象力，但是他们也想不到其中的究竟来。

乐天最快有了决定：“反正我们找不到奇布查人的遗迹，就去看看那个洞，怎么样？”

罗追道：“我已问过向导，那要翻过安替贵亚山，十分难走。其中奥吐泰玛山的高度是海拔两千四百公尺。”

乐天笑了起来，指着蜜儿，道：“连她这样一个小姑娘也可以翻得过来，我们怎会翻不过去？”

陈知今、肯地和西恩都笑了起来，蜜儿睁大了眼睛，道：“我十七岁了，不是小姑娘！”

乐天的决定，立时被所有人接受，大家都决定去看看那个奇异的地洞。

### 大石上刻着同样的字

当乐天的探险队改变路线，不再沿河而下，而是转向西，去翻越山岭，目的地是蜜儿所住的那个山村之际，罗追并没有跟着一起去。

乐天给罗追的任务是：把陈知今描出的那四个蝌蚪文，尽快找一个有无线电传真设备的城市，把它传给乐清和博士辨认。那对于他们去探索那个古怪的地洞，会有很大帮助。

罗追也受命，一有答案之后，立时赶回来，追上他们。

哥伦比亚并不是科学发达的国家，一直到四天之后，罗追到了波哥大，该国的首都，才能把陈知今描下来的字和图样，传送出去。

乐清和教授在书房中，看着由哥伦比亚传来的传真图片。科学的进步，使得陈知今描出的一切，一丝不变地呈现在他眼前。他一下子就认出了那第二个字是“知”字，略查了一下参考书，第一个字也肯定了，是“望”字。“之”字是最容易辨认的。第四个字，乐清和比较草率了些，认为那是“环”

字。

当然，正确的应该是“瑗”字，而不是“环”字。

但那是无关紧要的，反正那只是一种器饰的名称而已。

四个字是『望知之环』，乐教授侧着头想了一想，这四个字的意义是相当模糊的，甚么叫作『望知』呢？看来无从解释。

而且，玉环上刻有文字，这是十分罕有的，更怪的是，这分明是中国极古的一种文字，刻有这种文字的玉器，当然也源于中国的，但是为甚么无线电传真会来自南美洲呢？乐清和正在沉思之际，乐夫人恰好在书房门口经过，乐清和叫住了她，道：『你看，小天不知道又有了甚么新的发现，你来看看，这种饕餮纹，应该是最早期出现在玉器上的一种吧？』乐夫人走过来，她在艺术方面的知识十分丰富，一看之下，就『嗯』地一声。『是，是西周时期的。』

她一面说，一面又念着那四个字，问：『望知之环？那是甚么意思？』乐清和摇着头：『我也不明白，是刻在这个玉环上的，很少见。』

由于传真的图片上，有着那玉瑗的形状，所以乐夫人很温和地纠正着她丈夫的话：『玉瑗，你看，它的圆孔很大，直径大约是玉边部分的一倍。』

乐清和笑了起来，这时，他也知道『望知之环』，其实应该是『望知之瑗』，但是他却无意去更正。

因为『环』和『瑗』有分别，那是专家的事，对普通人来说，同样是中间有圆孔的圆形玉饰而已。

他道：『是，应一该是玉瑗，婉仪，你可知道玉瑗是有一种特殊用途的？』

乐夫人轻笑了一下，道：『怎么，考起我来了。』

乐清和轻轻握住了他妻子的手，他们结婚多年了，孩子都那么大了，可是他们之间的情意，和当初在法国，乐清和追求方婉仪的时候，看来没有多大的分别，令得所有人都羡慕。

乐夫人给丈夫握着手，并不挣脱，只是道：“玉瑗，是一种工具，和璧、环只是用来佩带作为代表身份的装饰不同，是不是？”乐清和微笑着：“答得很好，可是玉瑗作为一种工具，究竟有什么用呢？”

乐夫人仍然保持着那种典雅清丽之极的微笑，她的这种微笑，绝不是假装出来的，而是由她那种高贵清丽的气质天然凝成的，她道：“古时候，诸侯朝见天子，由于天子尊贵，诸侯不能用手直接碰到天子的手，所以，中间必需有玉瑗，大家各握着玉瑗，中国字中的‘瑗’字，也是因此而来的！”

乐清和深情地望着妻子，道：“其实，你那么高贵，我也不应该碰你的手，该握着一个玉瑗才是！”

乐夫人笑了一下，声调听来很平淡，但是在平淡之中，另带着几丝极淡的幽怨：“清和，你这样讲是什么意思？我是你的妻子！”

乐清和很有感叹地轻叹了一下：“我总感到，我配不上你！”

乐夫人转过头去，道：“我早就对你说过了，别提这种没意义的话！”

他们两夫妻之间的这种交谈，在旁人听来，自然是没有意义的，即使是他们的儿女，乐天 and 乐音听了，也不明白其中的深意，和他们的家庭，有着极深厚关系的范叔，也一样不明白。

但是，他们自己，当然是明白，这和他们当年同在法国留学的时候的事情有关，以后自然会提到，这是这个故事的一个很大的关联。

乐清和当时没有再说什么，只是道：“如果小天是在南美洲发现了这个玉璜，那倒真是考古上的大发现了！”

乐夫人像是没有听到乐教授的话，只是喃喃地道：“望知之环，那是什么意思呢？”

她在这样讲了之后，顿了一顿，才又道：“望知，是不是希望知道的意思？”

乐清和想了一想：“可以作这样的解释，但我看更可能的是这个玉璜的主人的名字！”

乐夫人的神情看来有点失望，“哦，如果是那样简单的话，那多没意思。”

乐清和笑了起来，轻拍着她的手背。他们之间，第一次讨论“望知之环”，就到这里为止。

乐清和当天，就把那四个字是“望知之环”，仍然用无线电传真，传到波哥大去。因为他知道，明白了那四个字是什么之后，对于乐天的考古探险工作，会有很大的帮助。

罗追在波哥大，取得了乐教授的回文之后，半刻也没有耽搁，立时启程，去追赶乐天他们。

#### 四个蝌蚪文字“望知之环”

罗追的行动十分快，他知道乐天性子十分急，会急于知道答案。可是沿途交通不便，翻过高山的时候，罗追已经把他的休息，减低到最低限度，可是他还是没有能够在半途上追上乐天。不过，他还是比乐天他们快了许多，他前后耽搁了八天，可是当他赶到了那个小村子的时候，只不过比乐天迟到了两天。

那小村子，真是名符其实的小村子，在一个半山腰上，根本没有什么道路，只有一条迤逦的小路，不会超过四十公分宽，路的两旁，还全是各种各样的野草和灌木，把小路遮着。

小村子只有七八间泥土盖成的房子，村民不会超过五十人。

当罗追好不容易，到达了这个小村子之后，发现几十个村民，都聚在村外的空地上，抬头望着天，口中在喃喃作声，看起来像是正在进行着一种什么仪式。

罗追尽可能用他学来的当地土语询问着，问是不是有很多人来过。一个村民睁大了眼睛，道：“啊！你是和他们一起的，那么，快点祈祷吧！”

罗追呆了一呆：“为什么要祈祷？”

那村民道：“那小伙子，不肯听人劝，一定要下无底的洞去，阿普也是老糊涂了，竟然自告奋勇要和他一起下去。两个人下去已经两天了，还没有上来，我们每一个都在为他们的生命祈祷！”

罗追的思路十分慎密，那村民讲来无头无脑的话，他一听就明白了，那令他吓了一跳，忙道：“那无底的洞，在什么地方？”

村民向村后指了一指，道：『就在村后，你看到那块耸立着的大石，就在那大石的后面。』

罗追循他所指看过去，看到一块形状十分奇特的大石，耸立在半山腰上，那块大石像是一个半椭圆形的屏风一样，至少有十公尺高。

罗追惊恐得讲不出话来，他向那个村民挥了挥手，就向那块大石奔去。

本来，连日来的山路跋涉，他已经十分疲倦了。

他也早打定了主意，一见到了乐天，就把回文交给他，然后，说甚么也要倒头大睡二十小时才行。

可是这时，他奔跑的速度之快，就像是一头遭受猎豹追逐的羚羊一样。

事实上，罗追在这时候，根本没有想到自己奔得有多快，他脑中所想的是。无底的深洞，一个小伙子下到那无底的深洞去了，两天还没有上来。一个洞再深，也不可能下去了两天还没有上来的。

当蜜儿向各人叙述她的爷爷在年轻时下到那无底深洞，好几天才上来的时候，罗追也在场。

当时，罗追的想法和其他各人一样，以为那是蜜儿在胡说八道。

可是，如今真的有人下去了两天，还没有上来！阿普，阿普是谁？会不会就是蜜儿的爷爷？

罗追一面杂乱无章地想着，一面飞快地向前奔跑，由于剧烈的运动，他很快就冒汗，汗水顺着他的额向下滴着，他也没有空去抹，以致当他奔到了大石附近时，汗水令得他的视线模糊。

他看出去，看到很多人，但是每一个人，他都无法认得清楚。

他停了下来，喘着气，伸手抹去了汗，这才看清了眼前的情形。

首先，他看到了那块大石，接近来看，那块大石更是高大得出奇，看来像是天然耸立着的，也像是特意移来放在这里的。

石上苔痕斑驳，但是依稀可以看到，石上刻着些甚么，是四组独立的图案。

陈知今正像是傻瓜一样，双眼发直，盯着那四组独立的图案。

罗追才看出那四组『独立的图案』，其实是四个字时，已听得一下尖叫，一个少女的声音在叫着：『让我也下去看看他们。』

罗追喘着气，忙循声看去，他看到蜜儿被肯地抓着，但正在挣扎，样子十分倔强。

西恩就在旁边，有点不知所措地在挥着手。

接着罗追就看到了那个洞。

那个洞相当大，呈不规则的图形，直径大约是五公尺，罗追这时，并不在洞边上，距离洞边还有将近二十公尺左右。

照说，他在这样的位置，是无法看得出这个洞的深浅的。

可是，他向洞口看了一眼，心中就有一种森然之感，感到那真是一个无底的深洞，深得可以直通到地狱去！他也看到，在洞边，安了一个轴辘架子，有一股绳索，直垂下洞去。

罗追也看到了那些印地安人的向导，都仰头向着天，在祈祷着，他的出现，看来未曾引起任何人的注意。

他勉力定了定神，心中怀着万分之一的希望，哑着声道：『乐先生呢？』

他一出声，西恩和肯地才转过身来，罗追还没有继续再问下去，手臂突然一紧，已被人紧紧抓住，他回头一看，抓住他的是陈知今。

这位考古学家的双眼之中，布满了红丝，样子看来，十分可怕。

陈知今急速地问。『那四个是甚么字，乐教授翻译出来没有？』陈知今一面说，一面指着那块大石。

罗追这才看清，刻在大石上的四个字，每个足有一公尺平方，在结构上虽然复杂一点，但是还是可以看得出，就是那玉环上的四个字。

罗追的手臂被陈知今抓得很痛，他不知道这个平时文质彬彬的学者，何以忽然之间会变得如此激动，他忙道：『翻译出来了，是『望知之环』！』

陈知今陡然松开了他的手，望着那块大石，喃喃地道：『望知之环！望知之环』看他的神情，简直就像是失神落魄一样。

而肯地和西恩两人，也直到这时，才回答罗追的问题，他们同样地，都没有出声，是伸手向那个大洞，指了一指。

罗追觉得自己的双腿有点发软，他和乐天的感情相当深，那村民一说：『小伙子不听人劝，下了无底的洞』时，他就想到那“小伙子”是乐天，现在证实了，他更感到焦急，他又抹了抹汗，大踏步来到那个大洞的边上，向下看去。

但甚么也看不到，育一片漆黑，那个自轴辘架上垂下去的绳子，是新绳子，颜色相当白，可以看到绳子一直向下垂着，但是在超过了两百公尺之后，却甚么也看不到了。

罗追屏住了气息，转过身来。

他一转过身来之后，就有带着责备的语气道：『你们怎么可以一让他下去的？』西恩苦笑了一下，道：『如果你在的话，我看情形也一样！』罗追大声道：『至少，我会陪他下去！』西恩和肯地没有说甚么，是闷哼了一声，蜜儿叫着：『我爷爷和他一起下去了，有最勇敢的人才能下去。』

罗追重重地顿了一下脚，由于他心中的焦急，那一下顿得极用力。

这时，他正站在洞边，用力一顿之下，把洞边的一块石头，顿得向洞下，落了下去。

罗追僵直地站着，有点本能地等着那块石落洞下去，到洞底的声音，可是等到他的双腿感到麻木，他还没有等到石头落地的声音。

罗追自认是一个大胆的人，但在这时候，他也不由自主，向后退了一步，离开洞边远一点。

罗追这时候，心中的惊恐，自然到了极点。但是，当然，他的惊恐，全是多余的，故事的叙述者，也绝没有在这里制造紧张气氛之意，因为在开始的时候，乐天好好地在那儿，那已是在他发丢了“望知之环”探索经过之后的事情了。

乐天当然在后来。安全地上了地面，完成了他的探险。

惊险是不存在的，存在的是曲折与玄。

所以，不如来看看乐天下洞前的经过，和他在洞下面的遭遇。

乐天带着探险队，由蜜儿带着路向目的地进发。

一路上的气氛，相当轻松。

乐天吩咐下来，经过镇市，尽一切可能搜购绳子。

他半开玩笑地道：『蜜儿说过，她爷爷下了那个深洞之后，几天没有上来，其洞之深，可想而知，我们要靠绳子滑下去洞去，当然绳子越多越好。』

#### 洞口石上同样刻着那四个字

探险队搜购绳子的消息，迅速传了开去，以致沿途的印地安人，纷纷带着绳子来求售，乐天来者不拒，到后来，他们要多雇二十头驴子，来携带那些绳子。看起来，他们所带的绳子，简直可以环绕地球十周了——这是西恩的形容词。

他们要翻越的山岭，相当险峻，有的地方，根本没有路，有的地方，他们需要在不到一公尺处经过，一边是高耸入云的山崖，一边是万丈深悬，有一头驴子，在行走之际不听指挥，一脚踏空，就跌了下去，难听的鸣叫声一直从下面传来好久才静息。

山路不好走，但是所有的人，并不气馁。

开始，他们对于蜜儿的叙述，还是将信将疑，但是一路上，又听蜜儿叙述那个无底的洞的情形，他们都已深信不疑，确信在安替贵亚山脉中的某处，真有着这样的一个深洞。

等到他们来到了那个山村附近之际，遇上了一个村民，蜜儿便对着那个村民，大叫了起来。那村民神情讶异地望着深险队所有的装备和人员，立即转身向前奔去。

由于惯在山地生活的缘故，这里的村民天生都有在山路上奔驰的本领。

蜜儿解译道：『我叫他去通知我爷爷。』

等到探险队来到村子前的空地之时，几乎所有的村民，都走出了屋子，蜜儿的爷爷走在最前面，蜜儿奔了过去，握着她爷爷的手，讲过没完，讲的话十分快，乐天他们根本听不懂。

乐天向蜜儿的爷爷看去，山中的印地安人，由于生活环境的艰苦，大多数外表比实际年龄为老。

蜜儿的爷爷，更是满面皱纹，那么许多的皱纹，集中在一个人的脸上，令得他看来十分怪异。

不过他的身形相当高大，身子也很挺直。

看来他的健康状况十分良好。

乐天打量他的时候，他向乐天走了过来，道：『我叫阿普。』

通过了一个向导的翻译，乐天和他交谈了几句，乐天问：『那深洞在那里？看，我们带了那么多绳子来，我看够了吧！』乐天自始至终，都抱着十分轻松的态度。

他是一个探险家，十分出色的探险家，对他来说，用绳子滑下一个地洞去，那实在是小事一桩。

可是阿普的神色却十分凝重。

他向那些绳子看了一眼，并没有表示甚么，是伸手，向村后面指了指，道：『无底的洞，就在那边。』

循着他所指去看，每一个人，都看到了那块大石，这时，正是夕阳西下时分，阳光照在那块大石上，把大石的表面，照得十分明亮。

陈知今首先『咦』地一声，拿起随身挂着的望远镜来，向前看去，一看之下，他陡地震动了一下，放下望远镜，现出极怪异的神色来。

西恩和肯地同声问：『你看到了甚么？』陈知今一时之间说不出话来，伸手指着那块大石。

每个人的身边都有望远镜，他们都拿起来向前看，乐天在一看之下，叫了起来『大石上刻着字，天，就是那玉瑗上的那四个字！』

### 突然失去了踪迹

乐天的神情，也变得怪异之极。本来，他们对蜜儿带来的那只玉瑗，是来自一个深洞中的说法，当然有怀疑。

他们已经相信了有这样一个深洞，但是处于南美山中的一个深洞，和只显然是属于中国古代的玉璜，两者之间，还是很难发生联接的。可是这时，当他们看清大石上的四个字之后，都再无疑问了。

乐天的心剧烈地跳动着，作为一个探险家和考古家，这是多么惊人的一项发现。他放下了望远镜，甚至连声音也有点发颤，道：『天，这块大石，在那里有多久了？』在乐天身边的阿普呆了一呆，显然不明白乐天这个问题是甚么意思。

他道：『甚么有多久了？』乐天变得十分焦躁，指着那块大石：『上面刻着字，是甚么人竖在那里的？上面的字，又是甚么人刻上去的？』阿普的神情更加迷惘：『谁知道？我很小很小的时候，就有这块大石，谁也不知道它在那里多久了！』乐天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呼叫声，向前奔了过去，奔跑的速度极快。

他用那么快的速度奔跑，还不足为奇，奇的是平时看来文质彬彬的陈知今，也跟着大叫着，向前奔了出去，竟奔得比乐天更快。

跟在乐天和陈知今的后面的，是西恩和肯地。

他们四个人，全是探险家和考古学，这一刻，对他们来说，实在是太重要了，他们在向前奔跑之际，心中都想到了同一件事。

如今：是他们生命之中，最光辉的一刻！一块刻有中国古代文字的大石，竟然会耸立在南美洲北部地区的深山之中！这个事实，看来十分简单，但是他们都知道，在其中可以发掘出不知多少历史上被淹没的奥秘来！他们四个人在前，蜜儿、阿普和一些印地安向导在后，一起向前奔着。

首先到达那深洞旁边的是乐天和陈知今，乐天一看到那个深洞，先是陡地一呆，接着可能是由于他实在太兴奋冲动了，竟然又大叫着，想向洞下跳了下去。

陈知今的兴奋也已到了反常的程度，他虽然没有向下跳，但是他也是呆立着不知所措，并没有去阻止乐天。幸好肯地和西恩赶到，两人大叫着，抓住了乐天，硬生生把乐天拉了回来，一面惊叫着：『你想干甚么？』乐天定了定神，满面通红，喘着气，指着那个深洞：『你们看，你们不觉得这个深洞，有一种神奇的力量，这种力量在召我们下去！』西恩吸了一口气：『当然要下去，可是也不能就这样跳下去！』乐天叫着：『对，我们有绳子，我们有的的是绳子，快准备绳子，我要下去！』乐天叫嚷的声音十分大，随后跑来的人都听到了。

所有的村民，都吓得脸色大变。蜜儿也怔住了，可是她看起来，比其他的村民，还要勇敢一些。

她叫道：『这个洞是没有底的，不能下去！』乐天呵呵笑着，转过身来，拉起蜜儿的辫子，用力扯了一下。

他是在极度的兴奋之下，才有这种顽童式的动作的，蜜儿给他拉得叫了起来。

乐天道：『蜜儿，你骗人，你爷爷就曾下去过，洞是有底的，是不是？』当他讲到『是不是』的时候，并没有再去注意被他拉着辫子的蜜儿，现出了种十分古怪的神情来，迳自向阿普望去。

阿普喃喃地道：『是……也可以说……不是……』

乐天追问着：『你曾经下过去，是不是？』

阿普点头：『是……那时候我年轻，而且，在说要下去之前，刚好喝了



不少酒……』

乐天不等他讲完，就挥着手，叫：『好，喝点酒也好，拿酒来！』

一个向导连忙打开了一个箱子，取出酒来，村民一看到酒，就欢呼了起来。肯地和西恩，忙着指挥向导，在洞边支起轴辘架来，陈知今则来到那块大石前，痴痴地看着石上所刻的字，一面不住喃喃地道：『不可能的！这是不可能的！』

### 蜜儿只关心他的安全

当时的气氛，正如事后，乐天在报道他这次探险的经过的那篇报道中所写的那样：『所有的人，都被一种狂热的情绪所感染。大量的酒进入了人的身体之后，更助长了这种狂热，到后来，人人都在跳着、叫着、唱着，似乎有两个人是静静站着的，一个是陈教授，他一直站在那块大石之前，一个就是那个印地安小姑娘，她站在一边，不知道她在想甚么？』

乐天自然不知道蜜儿在想甚么，很久以后，他才知道。当时，蜜儿站着，灵活的大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过乐天，她的动作也没有改变：一直紧握着自己的辫子，那是刚才给乐天抓过的。

等到向导支好了轴辘架，洞边聚集着的村民也越来越多，人人都兴高采烈地喝着酒，像是在举行着嘉年华会一样，可是，刹那之间，所有的人都静了下来。那是当乐天陡然举高杯酒，大叫一声：『好了，祝我好运吧，我要下去了。』

所有的人全都静了下来，每个一个人都望向他。

乐天仍然笑着，虽然村民的眼光，有点异特，但是他兴奋的心情，并不因之稍减。

他说着，已走向准备好的绳子之前，把一根连接着绳子的皮带，系向自己的腰间，并在西恩的手中，接过无线电对讲机来。

所有的人仍然不出声。

对探险家来说，有良好的配备，用绳子滑下一个地洞去，那是微不足道的一项行动。

可是看村民的神情，他们的心中显然另有想法。

乐天又挥着手，道：『别这样看着我，我一定把重大的发现带上来！』他说着，向洞边跨出了一步，准备下去了，就在这时，一下尖叫声突然传来：『请等一等！』乐天转过身来，看到蜜儿迅速地奔向他，脸色发白，双眼之中，充满了关切与恐惧。

乐天张开双臂，蜜儿奔得实在太急，一下子就扑进了乐天的怀中，她甚至不及后退，就叫道：『有一件事，你不知道！』乐天扬了扬眉，蜜儿急速地喘着气：『在我爷爷之后，看好几个人下过这个深洞去，可是他们一下去了之后，就再也没有上来过！』乐天怔了一怔，那的确是他们不知道的，西恩和肯地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呻吟声来。

蜜儿直到这时，才后退了半步，道：『爷爷，是几个人下去了没有上来』阿普的声音很低沉：『七个』。

蜜儿疾转过身来，盯着乐天：『你现在知道了？我们认为这个深洞中有魔鬼，那七个下去了没有再上来的人，是被魔鬼吞噬了！』

阿普在蜜儿讲到这时时，陡然叫了起来：『蜜儿！你这样讲，会得罪魔

鬼的！」

蜜儿瘦削的脸涨得通红，可是神情极其坚决和勇敢：「让魔鬼来对付我好了，我不怕，不应该让他不知道这个事实！」

密儿把她瘦削的身子挺得笔直，以致令得在旁人看起来，她简直就是一个神勇无匹的印地安战士一样。这时候，乐天的心中，更是激动莫名。他知道，这个看来瘦弱的小姑娘，为了警告自己，不惜得罪了她心中一直存在的魔鬼，这是一种极其勇敢的行为！

阿普望着他的孙女，神情不知是赞赏还是难过，他喃喃地道：「密儿，魔鬼的报复是极残忍的，它会使你一辈子没有快乐。」

密儿大声道：「我不怕，爷爷，我不怕！」

乐天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心情激动，令得他的声音也变得十分宏亮：「你们听着，魔鬼绝对无法向蜜儿报复，蜜儿会得到她所想要的一切，甚至于她根本未曾想到的，我也可以给她，我决定在回程时带她走——」

当乐天讲到这里的时候，密儿瘦削的脸，红得简直像是要冒出血来一样！

乐天接着道：「我会把她送到波哥大去受教育，使她过贵族一样的生活！」村民听得乐天这样宣布，都高兴得欢呼起来，蜜儿的长睫毛急速地抖动着，她的神情充满了期望，望着乐天，道：「那你……不下去了？」

乐天笑了起来，伸手在密儿的脸颊上轻轻地拍了一下：「蜜儿，你不明白，我一定要下去，我不会怕魔鬼，如果有魔鬼的话，我会把它消灭！」

蜜儿紧抿着嘴，泪水在她的眼眶中打转，显然她对于自己今后的生活，由于乐天的承诺而会得到彻底改变这一点，并不关切，是为了乐天坚持下去，而感到深切的难过！

就在她的口唇颤抖着，还想讲甚么时，阿普突然大声道：「我和你一起下去！」

在阿普的这句话之后，所有的人，都不出声，静到极点。紧接着，密儿发出一下近乎绝望的呼叫声，讲了一句乐天听不懂的话。

乐天不知道蜜儿这句话是甚么意思，是看到了阿普听到了这句话之后的反应。阿普先是陡然震动了一下，然后以一种极其奇异的神情，望着蜜儿，口唇发着抖。当他的口唇发抖之际，他面上的皱纹，全都在牵动着，看来令他苍老的脸上，更是充满了悲哀。他终于喃喃地说出一句话来，这句话，乐天倒是听得懂的。他在说：「魔鬼的报复，来得好快！」

阿普这句话，是用乐天听得懂的一种印地安语讲的，而刚才，密儿叫出来的那句话，可能是有在这种偏僻的山区中的印地安人才说的。

乐天当时并没有去追问这些，因为他急着要下那个深洞去，而且，他也根本不相信洞下有魔鬼！他是道：「阿普，你肯跟我下去也好，你去过一次，总比我有经验！」乐天才向阿普说了一句话，密儿突然双手掩着脸，急速地奔了开去。

乐天很感激密儿对他做的一切，他也用他的承诺回报了，其余的事，乐天连想也没有想到过，密儿奔了开去，他也没在意。

阿普一直注视着密儿奔开去的背影，直到她奔过了山岗，看不见了，阿普才转回身来。

乐天笑着：「看，我们的配备十分好，你放心，一定会没有事的！」

阿普望了乐天一眼，一言不发，走到洞边，向下看了一下，又退回几

步。这时，所有的人，仍然保持着寂静，在寂静之中，一个村民叫了起来：  
『阿普，好运气不会一直降临在你身上的！』

阿普用十分平静的语气回答：『我不怕，我已经老了，这位先生，如果因为我陪他下去，而能安全上来的话，那就是我的心愿！』

乐天并不以为自己下这个深洞去会有甚么危险，可是阿普的好意，他还是可以强烈地感觉得出来，他伸手拍了拍阿普的肩，道：『别怕，我们都会没事的！』

他说着，把另一条连着绳索的皮带，扣向阿普的腰际，两个人一起走向洞边，向掌管轴辘的西恩和肯地两人，作了一个手势。

西恩道：『维持每秒钟下坠一公尺的速度？』

乐天点头：『好！』他转头向阿普：『上次你下去的时候，有没有感到呼吸困难？』

阿普摇了摇头，乐天作了一个一切妥当的手势，双手抓着绳子，身子已经进了深洞。阿普就在他的身边。阿普对于坠绳爬峭壁，显然十分在行。他从小就是在山区中长大的，年纪虽然大了，身手还是很敏捷。他们两人，手抓着绳子，双足不时在洞壁上抵着，以抵消下坠时那种不舒服的感觉。

## 5

### 突然失去乐天的音讯

在开始的一百公尺，洞壁还有点突起的地方，但是在大约一百公尺之后，洞突然变得相当狭窄，大约有三公尺直径，洞壁是垂直的，就像是一口井一样。

乐天随身携带的无线电对讲机中，传来了西恩的声音。

『已经一百二十公尺了，这洞真深，情形怎么样？』乐天向上看去，洞口已变成了一个拳头大小的亮点，他早已亮着了挂在腰际的灯，灯光所照的范围之中，可以看到垂直的洞壁四周，十分平滑，全是有着小颗粒闪烁结晶的花岗岩。乐天将他看到的情形口述着，他的口述，在上面的人不但可以通过无线电对讲机听到，也立刻会被他随身携带的小型录音机记录下来。

乐天不但口述着，而且还说出自己的见解：『真怪，这样垂直的一个地洞，显然是直通到山脚下面去的，洞壁异常平滑，如果有人告诉我，那是一项巨大的工程所造成的，我也不会怀疑。可是，谁又有能力，在山中弄出这样的一个深洞来呢！』乐天一面向下坠，一面还真是十分忙碌，他用一柄小铁，在洞壁上敲下了一些石块来，放在袋中，又间歇地拍着照。

每次，当摄影机上的闪光灯，发出强烈的光芒一闪之际，阿普就以十分奇异的眼光看着他。

自从下来之后，阿普一直保持着沉默，一句话也没有讲过。

绳子仍然在向下放，洞也一直看不到底。西恩的声耸音传出来：『天，两百公尺了，这是不可能的事，不可能有这样深的一个深洞的！』乐天道：『怎么不可能？这个洞就在这里』西恩的回答是：『这个洞，究竟要通到甚么地

方去？』乐天哈哈笑道，他的声音，在这个直上直下的深洞之中，引起了一种十分奇异的遐想，他道：『或许，要通到地狱去吧！』西恩的声音中有着责怪的成分：『乐天，别拿这个来开玩笑！』在上面的西恩，肯地和陈知今三个人，心情十分异样。

绳子已经坠下去两百公尺了，可是那个洞还未曾见底，这令得他们觉得心理上的压力越来越重。

如果不是西恩真的感到这个洞有可能是通向地狱的话，他也不会听了乐天开玩笑的话，就那么紧张。

肯地在发表着他对这个深洞的意见：『这样直上直下出现在山腹中的深洞，的确很少见，有可能是在山脉最初形成的时候，一个偶然的机会有留下来的。地球在亿万年之前的地壳大变动，形成了山脉，有很多山，山腹中都有巨大的空洞，有的有好几十公里长，虽然垂直的并不多见，但是山洞形成的原理是一样的。』

肯地在地质学上的知识，使得陈知今和西恩两人，没有理由怀疑他的分析。

可是，乐天的声音，却自下面传了上来：『我倒有点不同意见，你没有看到这个深洞的洞壁，简直是平滑的！』肯地道：『那么，唯一的可能就是，山洞在形成之际，有股强大的气流，刚好进入，使得熔岩之中，因为气流的存在，而出现了空隙！』乐天的声音又传了上来：『圆的！山洞简直是圆的！』肯地道：『如果是我刚才所说的那种情形，那形成的隙逢，就一定是圆的，在承受强大的压力之下，就会出现圆形，这就是肥皂泡为甚么总是圆形的道理。』

在他们讲话的时候，西恩又叫了起来：『三百公尺！三百公尺了！』他在叫着的时候连气息也有点急促。

乐天的声音又传了上来：『肯地，你其实真应该下来看一看，光是地质上的这种奇异现象，就足以令你研究一辈子，你……』乐天的声音，到这里突然中断。

同时，无线电对讲机上，那盏表中不住地闪动着的小红灯，突然熄灭了！西恩大吃一惊，忙对着对讲机大声叫着，等着乐天的回答。

可是，乐天的声音却并没有再传上来。

西恩抹着汗，问：『是不是再放绳子？』肯地当机立断：『快把他们扯上来。』

西恩做着手势，几十个向导一起飞快地绞动着轴轳，可是却绞不动，绳子像被甚么东西拉住了，所有的人都不由自主在冒汗。

幸好，不到两分钟，绳子已被迅速地绞了上来。

很轻，绞动轴轳的几个向导叫了起来：『人已不在绳子上了！』人不在绳子上，那是表示人已到洞底了，那是在三百二十公尺处，这个洞，深三百二十公尺？不到三分钟，绳子已被绞了上来，人果然不在绳上，不过，在一条绳子的末端，有着一张叠起的纸，西恩一把抢过，打开来一看，是乐天写的字。

西恩、肯地和陈知今三个人围上来一看，不禁怔呆，乐天在那张纸上写着『我们还在继续下降，无线电对讲机失灵，请把绳子垂下来，我们还会用得着。』

三个人面色变白，互望着，好半天，一句话也讲不出来！乐天在字条

上写着：我们还在继续锁下降！

绳子都已经被拉上来了，他们怎么下降？乐天和阿普在深洞下面，究竟发生了甚么事，他们实在无法想象！他们好忙又把绳子放下去，为了妥当，放下了四百公尺。

然后，他们除了等候绳子在下面被人抖动，立刻可以再拉上来之外，就没有别的办法可想了。

### 简直是不可能的事

时间慢慢过去，一小时之后，西恩语音乾涩，问：『怎么办？他们在下面怎么了？』这是一个人人都知道，但是都没有人可以回答的问题！他们在下面怎么了？那当然有下面的人知道，这好像是唯一的答案。

但是世界上有很多事，唯一的答案，并不一定是正确的答案。

这时的事实是，在下面的人，连他们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是怎样了。乐天正在讲话，他并不知道突然之间，无线电联络中断，知道讲完了之后，忽然没有再听到肯地的声音，他接连问了几声，没有得到回答，才发现无线电对讲机上，表示『使用中』的小红灯，已经熄灭了。

那表示无线电联络已经中断。

乐天是怔了一怔，并没有甚么惊惶。因为他所使用的无线电对讲机，虽然是十分强力的，但总也有一个有效距离，何况这时，他深入山洞，无线电波一定受到阻隔，对讲机失效，也就不是甚么大不了的事情。

他顺手关上对讲机的掣钮，可是就在这时，他忽然发现自己入了完全的黑暗之中，腰际悬挂的灯也熄灭了，连就在他身边的阿普也看不见了。

乐天忙叫了起来：『阿普！阿普！』阿普的声音在他身边传来：『是这样的，上次也是这样！』阿普的声音，听来像是梦呓一样，但那至少令得乐天安心了许多。

乐天觉得自己的身子还在向下坠，在那一刹那间，他连按了不少钮掣，全是他身边所带的配备用的，他发觉，所有和电有关的器具，全都失效。也就在这个时候，他发觉绳子已停止坠下来。

而且，反在向上拉去。乐天自然知道，那是上面的人，发觉联络中断之后，恐怕有意外，所以要将他们拉上去。

乐天感到十分怒恼，他绝不想因为小小的挫折，半途而废，他大声叫了两下。

可是他的声贺音是无法传得上去的，他不能通知上面的人别拉他上去，他愤怒地挥着手，突然之间，他的手到了一样东西。

四周围一片漆黑，乐天全然不知道自己碰到的是甚么，他是本能地抓住它。

等到他抓到那东西之后，他才陡然一怔，不由自主，惊叫了一声。

也就在那时候，阿普的声音，自他身边传来：『抓住它，抓住它！』乐天的心中极骇然，道：『那……是甚么？』这样问，实在是很不合情理的，因为他一抓住了那东西，从手上碰到那东西的感觉，已经知道那是甚么东西了。

可是，由于在这样一个山洞之中，是绝不应该有这样的东西，所以他仍然忍不住要问上一句。

这时，他手中抓住的东西，是一根刚好握粗细的圆柱子！从触觉上来辨别，乐天也没有法子觉得那是甚么质地制成的圆柱。

阿普喘着气，道：『我不知道那是甚么，可是它能带我们下去！』这时，乐天觉得上扯的力量十分大，他需要十分用力，才能和上扯的力量相抗。

他一只手紧紧地抓住了那根圆柱，他全然不知道接下来会发生甚么事，但是他是一个探险家，要是一个人没有极度的冒险精神，当然无法成为探险家的。

何况，阿普的话，也给了他很大的鼓励，所以他立时有了决定：『解开腰间皮带的扣子，我们就靠这柱子带我们下去！』他说着，一只手取出记事簿来，就在黑暗中，匆匆地写了几个字，塞在皮带的缝中，松开了皮带。

皮带才一松开，就被拉着上升去。

阿普也跟着这样做，这时，他们两人双手握着那『柱子』人向下滑着，情形有点像消防员在接到任务之后，沿着柱子滑下去一样，不过他们握着的柱子相当细。

乐天虽然富于冒险精神，但是在这样异特的处境之中，他也不禁十分紧张。

他问：『阿普，我们这样向下滑去，要滑多久？』阿普喃喃地道：『不知道！不知道！』乐天真是不知道自己会怎样。

在向下滑的过程之中，他曾试过用力抓紧柱子，并且用双脚阻住下降的势子，看来要向上攀，也不是很困难。可是人的气力是有限的，一个素有训练的人，或者可以在这样的情形下，向上攀上去一百公尺，可是决没有人可以一直攀上去。

乐天可以肯定，他已向下滑了许多，那绝不是他的气力所能攀得上去的！不过事情已经到了这个地步，他已经是绝无办法退缩的了。他知道，在这种情况下不明的境地中，最重要的是保持镇定和头脑清醒。他估计，在放开了皮带之后，大约向下又滑了两百公尺左右，那根细柱子，竟如此之长，令得他作了几百种设想，也无法想得出那是怎么会在这个洞中的？然后，突然地，他的脚碰到了硬物。

由于下滑的速度在不知不觉中加快，所以当他双脚到实物之际，那一下力量相当大，令得他双脚生痛。

同时，他听到阿普也发出了一下声响，乐天忙问：『到了？』阿普闷哼了一声，由于四周围一片浓黑，甚至也看不见，所以乐天的行动十分小心，他先肯定了自己的双脚，是踏在实地上，然后，才把握住柱子的手，稍为松开了一些，把脚伸出去，用足尖试探着，感到脚尖所及之处，也是实地，才吁了一口气。

他先不向前移动，同时也告诫阿普不要乱动。

然后，他试了试身边所带的照明设备，包括了一只强力的电筒，和两只小电筒，可是全都失灵。

乐天吸了一口气，并不觉得呼吸有甚么困难，那么深的地洞之中，空气似乎十分清新。

乐天又取出了一根磷光棒来，除去了外壳，磷光棒发出了一团浅绿色的光芒，可以令他多少看清楚一些身边的情形。

首先，他看到了阿普，神情又刺激又惊恐，就在身边。

接着，他又看到，他顺着滑下来的那种细柱子，有几根，全都无依靠

地笔直地向上耸立着，抬头向上望去根本看不到顶部。

乐天用力撼了撼，那是细而长的柱子，竟然一动也不动，全然无法想象它们是凭甚么力量这样耸立着的。

乐天估计，自己从抓住了这样的细柱子开始，向下滑了至少两百公尺左右。

那也就是说，这柱子至少有两百公尺长，而它不过十公分直径粗细，就算它是最坚硬的物质造成的，也无法不弯曲，不折断！唯一令得这样细而长的圆柱体能直立的可能，是要它在直立之际，重心就在那二公分直径的圆圈之内，而且长期维持不变。

这简直是不可能的事！乐天在这时候，简直像是进入了一个梦幻的境地之中一样，心中充满了疑团，他慢慢转移视线，有看出一公尺左右，前面就是一片黑暗。

一阵剧震只好他们复苏了

由于心中极度的震撼，乐天发出来的声音，连他自己听来，也有点陌生，他问：『阿普，是这样的么？』

阿普喃喃地道：『不知道！』

乐天有点着急：『甚么叫不知道，你不是曾经下来过一次吗？那时，你手中当然不会有我现在持有的磷光棒，在黑暗中，你是怎么找到那玉环的？』

乐天一面说，一面挥动着手中的磷光棒。在黑暗之中，磷光棒所发出的绿色光芒，幻成了奇异的图案，看起来更令得这个深洞的底部，诡异莫测。

阿普道：『我真的不知道，上次，上次，我是像喝醉了酒一样，大着胆子，一直向前走着。然后，就看到了——』

乐天打断了他的话头：『四面一片黑暗，你怎么会看到东西？』

阿普现出十分迷惘的神情来：『我不知道，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

乐天本来还想追问下去，但是他随即想到，别说阿普是一个完全没有知识的山区印地安人，就算是他自己，若是有人问他何以中国古代的蝌蚪文会出现在这里的山头，何以一个那么深的地洞之中，会有这样细而高的奇异的柱子，那么，他唯一能作的回答，怕也有『不知道』三个字而已！因为这里的一切现象，实在太怪异了！

所以，他不再问下去，语气也温和了许多：『那么，我们是不是也应该和你上次一样，不要发出任何光芒来？』

阿普喃喃地道：『我不知道。』

乐天苦笑了一下，他决定发挥一下冒险精神，他把磷光棒的套子套上，四周围又回复了一片漆黑。这时，他在想：为甚么所有用电的装备全都失了作用呢？连乾电池的作用也丧失了，那是甚么缘故？

当然他得不到任何答案，他和阿普的一只手互握着，阿普的手十分粗糙，这是山区简陋生活的结果，两个人小心地向前走着。

黑暗之中，乐天感到自己是走在一条十分长的通道之中，印地安人传说中的『魔鬼』并没有出现，是极度的黑暗和极度的寂静，却越来越使人难以忍受，像是形成了一种重压，自四面八方，向他压来一样。乐天先是故意把脚放得十分重，走出了将近一百步之后，他忍不住隔一会，便发出一下大声响来。

在又走出一百多步之后，乐天开始觉得呼吸困难起来。这种吸吸不顺畅的感觉，乐天倒是十分熟悉的。作为一个探险家，他有许许多次攀登高山的经验，在高山顶上，空气稀薄，就会呼吸不畅。在乐天的背袋之中，有着小型的压缩空气，他停了下来，喘着气，同时也听到身边阿普在发出浓重的喘息声。他刚把压缩空气筒取在手中，想教阿普怎样使用时，听得阿普在道：

『对，是这样，快睡着了，好像是快要睡着了，对……』

阿普的声音越来越低，乐天陡地吃了一惊，有极度疲倦想睡的感觉，那是脑部缺乏氧的症状，阿普是不是因为得不到正常氧气的供应，已开始缺氧了呢？

乐天一想到这里，刚想拨开压缩空气筒上的栓塞，塞进阿普的口中时，他发现自己的手，全然软弱无力，本来不会比开一罐罐装汽水更费力的动作，他竟然无法完成！乐天的心狂跳了起来，这也是脑部缺氧的症状之一！他虽然极度吃惊，而且也有了昏昏欲睡的感觉，但是在那一刹那间，他的思路还是十分清楚，他把栓塞塞进自己的口中，想用尽最后一分气力把它咬开来，好呼吸到空气，可是，他没有成功。

他的手一软，在他失去知觉之前，他听到了『当』的一声响，那是压缩空气筒落在地上的声音。那一下声响，听来十分空洞，而且像是不断扩展开去，变成一种『嗡嗡』的声响。

这种扩散了的声音，也迅速地模糊，终于，他甚么也不知道了。

在他失去知觉前的一刹那，乐天的心境，竟是出乎意料之外的平静。他并不是没有想到，在几百公尺的深洞下，昏迷过去，那等于是死亡的代名词。他想到这一点，想到了死亡。或许，死亡之前的一刹那，心境正是十分平静的？他甚至想到了一个极滑稽的问题里现在，进入深洞中不出来的人，又多了两个，上面的人一定会以为那又是被魔鬼吞噬去了！

等到乐天又有了知觉的时候，他觉得自己的身子不住在晃动，这种晃动是如此之剧烈，简直要把他的五脏六腑一起都翻过来一样，他的第一个反应，就是大叫起来，接着，他听到另一个人的大叫声，他也认出那是阿普的声音。

失去知觉之前的经历：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内，就在他的记忆之中发生，他想到：地震了！一定是大地在震动，不然，怎么会有那么剧烈的撼动？这种雳汤之剧烈，即使是一个极健康的人，也难以支持三分钟以上的。他除了大叫之外，实在不知道一该做些甚么才好，他双手乱抓着，想抓住一点甚么，可以使自己的身子固定下来，可是却又什么都抓不到！

幸而，这种剧烈的震荡，只维持了极短的时间，就静止了下来。

他的身体虽然不再震动，但是由于刚才的震动实在太厉害了，以致他全身的骨头，还在发出格格的声音，他一开口，下两排牙齿，也不由自主相应发出“得得”的声响来。

他立即问：『阿普……得得……你……得得……在那里？』

阿普的回答声立时传过来，情形和他一样：『我……得得……在这里！』

乐天听到阿普的声音就在他的旁边，连忙一伸手，抓住了阿普，两人一起挣扎着站了起来。好不容易站直了身子，阿普陡然道：『看！是可以看到东西的！』

不必等阿普叫出这句话来，乐天也已看到了，前面有了光亮！

那其实还不算是光亮，是昏黑的一团，但是却有异于四周围这样的浓



黑，那已经可以算是光亮了！

## 6

### 在深洞发现两扇中国式的门

乐天兴奋莫名，他又深深地吸了几口气，发觉呼吸一点也没有问题，他想到，刚才忽然昏迷过去，可能是由于心理上的恐惧，所以产生了神经性的窒息所致，实际上根本没有什么！

他立即拉着阿普，一面叫，一面向前奔着。在这样的深洞之下，居然会有亮光，这实在是太不可思议了！那团亮光离他们并不远，而这时他们的奔跑速度，足可以和运会中的短跑选手媲美。

乐天奔到了那一大团灰乎乎的亮光之前，看到亮光是从几块大石上发出来的，他用手摸上去，潮湿而柔软。

他立时明白了，亮光是由一丛在黑暗中生长，会发光的苔藓植物所发出来的。这种苔藓，可以在一些深山的山洞之中发现，倒并无怪异的成分在内，只是大自然形成的无数现象之一。

可是，当乐天再抬头看去之际，他却呆住了，真正呆住了！

本来，当他开始沿着柱子滑下来之际，他已经够怔呆的了，那些细直的柱子，有几百公尺高，已经是无可解释的事了，但是还极勉强极勉强地可以说（乐天就用这个解释一直在“安慰”他自己）是山洞石灰岩中的碳酸钙受到水的溶解，经历几亿年之后，形成的一种现象。这种现象形成的石柱，普通称为“钟乳”。当然，钟乳石柱，高的也可以有几十公尺，但绝不会这样平滑细直。

可是，在乐天的知识范围之内，除了作这样的解释之外，不可能有别的解释了。处境是这样怪异，明知这种解释太过牵强，但总比没有解释盼好，至少，那可以令得心中安心一些。

可是这时，当乐天抬起头来，就着那一大片发光的苔藓所发出的灰乎乎的光芒，向前看去时，他所看到的東西，却连最勉强的解释也提不出来了。

刹那之间。乐天只是呆若木鸡地站着，盯着他前面。他看到的東西，真是那么怪异么？其实一点也不，只是极普通的東西，任何人一生之中，都不知看到过几千百次的東西，令得乐天怔呆的是，这東西绝无可能在这个洞之底出现的。

但是，那东西就耸立在他只要跨前两步，伸手就可以碰到之处。

那东西，是两扇门。

不错，是两扇门，两扇中国式的门。

在地球上居住的人，有许多不同的民族，各自因为居住环境和文化发展背景的不同，而有着各种形式的门，中国式的门，是极具特色的，一看就可以看出来，那是对等的两幅，由中间打开来。

在乐天面前的，就是这样的两扇门！就差上面没有贴着门神的画像而已！

当乐天怔呆之际，阿普在乐天身边，有点快意地道：“那个……圆圈，

本来就是在那里，我……拿走了一个，看，还有一个在！”

乐天的喉间，发出了“咯”地一响，吞下了一大口口水。

阿普看来，不知道那是两扇门，他没有见过中国式的门，所以不知道。乐天这时也看到，在左首那扇门上，有一个玉瑗在，那是在中国式的门放置门环的位置上，而右首那扇门同样位置上的玉瑗，却已不在，当然，是被阿普上次来的时候取走了。

乐天再吞下了一口口水，有门，门后面，是不是有屋子？是不是有人住？乐天想问一句：“有人吗？”或者走向前去，拿起那玉瑗，去叩一下门。可是，这样做，不是太滑稽了吗？

一时之间。他不知道该如何才好，过了好久，他才望向阿普，问：“那……门后面……是什么？”

阿普现出忸怩的神色来：“我……来到这里，陡然胆小起来……没敢再向前去。你看，我没有骗你，我叫蜜儿拿着和你交换的东西，真是从深洞中取出来的！”

乐天已没有再听下去，他像是梦游症患者一样，向前走着，来到了门前。

地洞下的疑惑

原来到那两扇门前，十分容易，只要跨出两步就可以了，但是到了门前，要去推开门来，那就困难之极了。

门后面是什么呢？怎么会有两扇门在这里呢？这是幻境？应该是幻境，但却又是实实在在的事！是不是推开门之后，就会有魔鬼扑出来呢？

乐天因为兴奋和紧张，而致伸出去的手，在发着抖。他是一个探险家。这样的发现，那是一个探险家做梦也求不到的奇遇！

乐天在伸出手去之后，想了一想，还是做了一件看来十分滑稽的事，他抬起了那只玉环，玉环连在门上，正像普通中国门上的门环一样，他抬起了玉环之后，在门上轻轻叩了两下。

他叩了两下，发出轻微的声响，乐天吞了一口口水，反正事情已经够怪的了，如果门忽然因此打了开来，他也不会再更吃惊。

他等了一会，又回头向阿普看了一眼，喃喃地道：“阿普，你知道么？世界上有记录的最深、最大的地洞，在美国的新墨西哥州。”

他当然知道，一直在山区中长大的阿普，是不可能知道的。可是他还是忍不住要说，因为在这样奇幻迷离的境界之中，他必须使自己不断他说话，他的意志力才能支持下去，使神经不致于崩溃，个过，他这时说话的神态和语气，与其说他是在对阿普说话，倒不如说他是在自言自语的好。他仍然继续说着，或许在他的潜意识之中，实在没有勇气去弄开那两扇门，所以藉不断的说话来延宕一下时间，也是好的。他又道：“阿普，那个地洞，叫卡斯巴岩洞，为了供人进地洞去参观，建造了电梯，你知道电梯是什么？游客可以搭乘电梯，深入地下两百五十公尺！然后再可以向下去，在五百多公尺的深处，有一个长六百公尺，高九十公尺的大洞！”

阿普只是瞪着眼，不住眨着，乐天为什么在这时候，不断讲着他完全听不懂的话，他全然莫名其妙。

乐大吸了一口气：“这个大地洞，已经被人们认为是地球上的奇迹，可是比起我们现在处身的这个地洞来，似乎完全不算什么了！在这样深的深洞中，有着两扇门，两扇中国式的门。阿普，你说是不是奇特到了极点？”

阿普只是呆呆地站着，他既然完全不懂乐天的话，当然也无法表示任何意见。

乐天望定了阿普，在发光苔藓所发出的暗淡的光线之下，阿普整个人看起来，像是一个并不是真实存在的虚影。

乐天得不到阿普的反应，他只好叹了一口气：“阿普，既然到了这，我们总不能退缩，要把两扇门打开来看看，对不对？”

这两句话，阿普总算听懂了，他连连点头，表示同意。

阿普或许是由于无知，所以胆子也比较大得多，乐天则由于他丰富的知识，处身于这样一个全然超越他知识范畴之外的境地之中，反倒变得胆怯了。那使得乐天感到有点惭愧，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阿普，你退后一些，要是我有了意外，你赶快设法上去！”

可是阿普的神情却异常坚决，不但不后退，反倒踏前了两步，站到了乐天的身边。

那令得乐天很感动，伸手和他紧握了一下，然后，用力一推门。那两扇门，一点也没有因为年代久远而变得难以推开，反倒是乐天用的气力太大了一些，门一下子就开得老大，而且，一点也没有“吱吱”的声响。

门一推开，乐天又是紧张，又是惊惧，又是兴奋地向内看去。

出乎他意料之外，门内只是一个小小的空间，甚至于不能说是一间石室，只不过是一个方方整整的空间。

正对着门，也就是乐天一推门之后，立时可以看得到的，是两个站着的人，那两个人距离他不会超过六公尺，直挺挺地并肩站着！

在那一刹那间，乐大只觉得耳际嗡嗡发响，身子发麻，脑中一片混乱。门内有两个人，那两个人站着，那当然活着，门里面的小空间中，有两个活人！

这实在是太无法想象的事，所以乐大在一刹那之间，变得完全不能想。由于光线实在太暗的缘故，他只是看到有两个人站在他面前，至于那两个是什么样人，他却无法看得清楚。

他不知自己僵立了多久，他只是知道，当他像木乃伊一样僵立着不能动弹之际，在他面前的那两个人，也一动都没有动过。

不知过了多久，乐天才渐渐定过神来，他的双脚仍然像是钉在地上一样，无法移动，可是他的手臂，却勉强可以抬起来。

他抬起手臂来，在不由自主发着抖，指着前面两个人，道：“你们——”他才说了两个字，就陡然呆住了！

他看到，在他抬起手臂来，指向那两个人之际，那两个人中的一个，也抬起手臂来指向他！这时候，乐天比起才一看到有两个人站在他面前之际的那种慌乱惊恐来，必竟已经好得多了。当他发现对面那两个人中的一个，和他有着同样的动作之际，他先是一怔，但是随即，他就完全明白了！

当他完全明白过来的那一刹那间，他像是刹那之间，抛弃了身上的千斤枷锁一样，感到了难以形容的轻松！在他面前的那两个人，就是他和阿普，是的，那只不过是他和阿普的身影。

门内一定是一面十分大的镜子，当门一打开时，由于光线的黯淡，乍一看来，像是在面前有两个人站着，而实际上，那两个人，就是被吓呆了的他和阿普！

乐天一明白了这一点，忍不住哈哈大笑了起来，挥着手，道：“阿普，

别怕，那是我们自己！”

他一面说，一面向阿普看去，看到阿普的脸色，白得可怕。

乐天知道自己的脸色一定也好不了多少，因为在误会门内站着两个人的时候，所受的惊恐，实在太甚了。他又吁了一口气，指着前面，走了进去。

直到这时候，他才听到阿普在他身后，也吁了一口气来，算是没有被吓死！

乐天只走前了两步，就摸到了那面“大镜子”，他也立即发现，那其实不是一面镜子——意思是不是一面现代的镜子，而是一块表面极其平滑的大石。由于表面实在太平滑了，所以起着镜面的反射作用。

乐天慢慢用手在光滑的表面上抚摸着。一时之间，他无法确定石头的质地，但不论是什么石头，表面被弄得如此光滑，那绝不是天然形成的，却是可以肯定的事。

乐天这时，脑中只是一片混乱，是什么人在这个地洞下面，装了两扇门？又是什么人把一块大石的表面弄得这样平滑放在这里，作用是什么？这时，乐天就在那平滑大石之前，尽管光线十分微弱，可是他还是可以看到自己的反影。他看到自己的脸上充满了疑惑，那种急切地想知道自己不了解的事的神情，那种急于想解开疑团的神情，看来几乎有点令人感到心惊肉跳。

乐天看了一会之后，就转过头去，不愿再看。他看到阿普也跟了进来，和他刚才一样，直勾勾地在看着自己的身影。阿普一面看，一面在喃喃自语：“我原来这样子的，原来是这样子的！”

乐天又转回头去，他的脸的反影，距离他极近，乐天也不由自主，再度盯着自己看起来。

#### 望知之环育神奇力量

必需说明的一点是，乐天和阿普进了那地洞之后发生的事，全是乐天在事后写述出来的，乐天的记述，就到这里为止。在他那篇轰动了探险界和考古界人士的报导中，他写到这里，就开始发表他自己的意见，其中有如下的几段，一段是他的感想：“人很少在这样近距离观察自己，尤其在这样奇特的环境之中，在这样黯淡的光线之下，这样用心来看自己。当时，我只觉得，在那块大石平滑无比的表面上，所反映出来的我自己，正在渐渐扩大，越是扩大，就越是清晰，渐渐地，我可以看到自己脸上的每一丝皱纹，每一个毛孔，又渐渐地，我似乎陷进了一个奇幻的魔境之中，我感到自己继续在扩大，扩大到了我可以看到自己脸部每一个细胞组织的程度。”

“这种情形，当然是一种幻觉，但是这种幻觉，却又来得那么真实！”

“到了这时候，我心中忽然问，其实也不是忽然问，而是自然而然地问：为什么我已经可以这样清晰地看到我身体组织的每一部分，可是仍然看不到我的心灵？让我看看我自己的心灵！”

“我不断地在心中这么叫着，这时在我眼前出现的，也就是在那块平滑的大石面上所显示的，已经是种种不可捉摸的幻象，我无法形容这些幻象的形状，”它们是那么怪异，但是却又给我以十分熟悉的感觉，它们应该是我身体上的一部分，一个细胞，一层皮层的表皮组织，某处的一根神经，一个血小板，总之是我身体的一部分，只不过经过了极度的扩大而已，我实在不能确定实际情形是不是如我所想象的一样，因为那时，由于极度的迷离，我猜自己的思绪，可能陷入一种不是很正常的状态之中！”

“或许，我要求看到我自己的心灵，那种种显示出来的幻象，就是我的

心灵，但是我却无法理解。”

“到最后，我的眼前所看到的東西，比较具体得多了，那是两个玉瑗，看来每一个直径足有一公尺，好像在缓缓转动着。”

“再接下来，一切全恢复了正常，我看到了自己的脸，一片迷惘，再没有人比我在那时更迷惘的了。”

这是关于他在地洞中情形 的记述，还有一段，是他的分析，那段分析也很有趣，有他独特的见解。不过，报导发表之后，虽然轰动一时，乐天的那种分析，却全然没有人接受。

乐天对整个地洞中怪异的情形，作了如下的分析：“在我又返到地面上之后，我的结论是：这个地洞，当然是天然的。在山腹之中有着深大的洞穴这种地理状况，并不罕见。我的假定是：若干年前，有人——极可能是一些中国人，发现了这个地洞，他们开始探索。”

“我无法说明那些挺立的、光滑的细柱子是怎么来的，如果说它是天然形成的，那是我自己违反了我自己所想的，但力口果是人工的，什么样的人，才能造出这样的细柱子来？这一点，只好存疑。”

“总之，那些最早探索地洞的人，到了洞底，后来，他们可能不止一次地进入洞底，在洞底装上了门，和把一块大石的表面弄得平滑。”

“他们这样做，当然不可能是没有目的的。这就是关键所在了。”

“这个关键，我在洞中的时候，没有法子想得通，一直到我又到了地面，探险队中最能干的成员罗追先生把家父翻译出来的四个字给我看，我才有了一个初步的想象。”

“这四个字，刻在玉瑗上，刻在洞边的岩石上，那是‘望知之环’四个字。‘环’也可能是‘瑗’字，但那是无关紧要的，也许在这种玉器初创时，名称还不是分得那么精细，圆而中间有孔的，统称都是环。”

“我在离开的时候，把门上另一只玉环，也取了下来，所以一共有两只，是我此行的实物收获。”

“我的设想是，文字表示得很明白：望知之环，就是希望知道不可测的事的意思。这可以作两种解释，其一是这两个玉环，或是当初进入地洞，在地洞中逗留过的人，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可能通过玉环，使人知道想要知道的事情。其二，是那些人本身，想要知道他们不知道的事。”

“我曾对着那两只玉环冥想，集中自己的精神。由于我不知道该如何着手才好，所以我采取了多种方式，直到有一次，我把两只‘望知之环’叠在一起，它们的大小形制，是完全一样的。所以，当它们重叠在一起之后，它们中间的那个圆孔，也一样大小。”

“我的视线，由这个圆孔中透过去，突然之间，我感觉视觉又起了幻象，似乎从这个圆孔之中，看到了一些什么，但那全然是无可捉摸的一些幻象，像是在梦中所见，又像是在抽吸了大麻之后所见，那情形，类似我在洞底，在那块大石前眼前出现的幻象差不多。”

“我之特别提出这一点，是说明当时我的神智十分清醒。所以，我认为‘望知之环’是一种有着神奇力量的物体。它的神奇力量是什么呢？是不是可以通过它们，看到你希望看到的東西？或是看到你希望知道的事发生的经过？至于通过什么方法，才能达到这个目的，到执笔时为止，还一无头绪，我所发表的，只不过是 我的想象。”

“由于一切是那么奇妙，所以我的想象，也不免神奇了一点。”

乐天在这一大段文字之中，提出了他自己的一种想象，作为结论。

## 7

### 乐教授不愿讨论那件事

大家不要忘记，故事的叙述者，忽然讲起乐天探险的遭遇到，是因为乐清和教授的夫人方婉仪，要乐教授去看一看乐天的那篇报导，所以乐教授才到了书房，专心把那篇报导看了一遍，为了使听故事的人，能明白乐天探险的经过，所以才将之详细介绍了一遍。

现在，再回到乐教授的书房去。

乐教授在看完了乐天的报导之后，一动也不动，只是呆呆地坐着。而在他的鼻尖却有细小的汗珠，在不断地渗出来。

许多细小的汗珠渗出来之后，由于乐教授没有把它抹去，所以，渐渐地，汇集成了一颗大汗珠，滴了下来，落在杂志上。由此可知，乐清和这时是多么出神。所以，他连有人推开了书房的门，都不知道。

推门进来的是方婉仪，当她看到乐清和坐着一动不动，鼻尖又有一大滴汗快要滴下来之际，她也不禁呆了一呆。她立时走向前来，从襟际掏出丝手绢，轻轻地去抹拭乐清和鼻尖上的汗珠。

她的动作是如此之轻柔，可是当丝手绢碰到乐清和的鼻尖之际，乐清和还是像突然之间，被蜈蚣咬了一口那样，整个人震动着，弹跳起来。

乐清和这种不寻常的反应，令得方婉仪后退了一步，一副大惑不解的神情，望定了他。

乐清和吁了一口气，伸手在自己的脸上抚摸着。直到这时，他才知道自己冒了多少汗，一摸之下，整个手全都湿了。高雅而有教养如乐清和教授，他当然不会把湿手向衣服上抹去，所以一时之间，伸着手，显得十分尴尬。

方婉仪忙把手绢递了过去，乐清和微笑着接了过来——他们夫妻之间，一向是那样相敬如宾的。乐清和抹着手，道：“我在出神，你……是什么时候进来的？”

方婉仪柔声道：“才进来——”她的视线落在书桌上的那夸杂志上：“小天的文章，你看完了？”

看乐清和的神情，像是全然不愿意讨论这件事，但是他又明知非讨论不可。所以，他有点无可奈何地道：“看完了，这篇文章——”方婉仪的神态，像是很焦切，她甚至破例地打断了乐清和的话：“你看小天的分析是不是有道理？是不是那两个玉环，可以使人知道想知道的事？”

乐清和缓缓转过身去，声音也变得十分迟缓，听起来，像是他所说的话，每一个字都是逼出来的一样：“你究竟想知道什么？”

乐清和在说这话的时候，并没有望向他的妻子。而方婉仪在回答的时候，也显然是有意地半偏过头去，像是怕和他丈夫的目光相接触。这种情形，在这对恩爱而相亲的夫妻的生活中，是很少出现的。

方婉仪望着书柜，她的话也讲得很迟缓：“你何必明知故问？你知道我

想要知道什么？”

乐清和的手，不由自主，有点微微发抖，以致他去拿那个烟斗时，烟斗在桌面上碰击着，发出了一连串轻微的声音来。

他低低叹了一口气，视线凝在烟斗上：“那么多年了，你还是没有忘记！”

方婉仪淡然一笑，可是谁都看得出来，她的浅笑之中，充满了凄楚和怅惘，她道：“正如你所说，那么多年了，忘或不忘，都没什么作用，我只不过想解开我心中的谜团！”

乐清和有点恼怒，声音提高了些：“那么简单的一件事，你偏偏要把它当作谜团！”他在这样说了之后，立时现出歉然的神情来，柔声道：“婉仪，你一直把这件事作疑团，那真是苦了你了！”

### 方婉仪的痛苦

方婉仪心中的悲切，在她勉力要装成若无其事的浅笑之中，表露无遗。

只怕世界上很难有人明白，像方婉仪这样的人，心中还会有什么悲伤。她出身在一个极富有的家庭，受过高等教育，如今拥有数不清的财产，有一个人尽皆知，深爱她而在学术上有崇高地位的丈夫，有一双聪明而各在事业上有超特成就的子女，她身体健康，容颜美丽。

那一切，几乎是所有人艳羡的目标！

不，像方婉仪这样的人，应该是完全浸在幸福之中，不应该有任何悲伤的。但是，如果你看到她那种充满了悲切的笑容的话，你就会知道，她也和所有不快乐的人一样，有着深切的痛苦。

乐清和故意避开了眼光，不去看方婉仪的那种笑容、他叹了一口气，装上了烟，沉默是十分难堪的，他一面点火，一面打破了沉默：“小天呢？叫他来，他这篇报导，有许多不尽不实的地方！”

方婉仪怔了一怔：“小天会撒谎？不会的！”

乐清和深深吸了一口烟：“叫他来问问就知道了！”

方婉仪走了两步，来到书桌前，由于他们的住屋十分大，所以房间和房间之间，都有内线电话。方婉仪拿起了电话，按下了一个钮，然后道：“小天，到你爸爸的书房来！”

不到两分钟，书房门推开，乐天走了进来。当他进来的时候，发现他的父母都不说话，而且各自都装成一副若无其事的样子，这很令乐天感到诧异，他立即看到了摊开在书桌上的杂志，高兴地问：“爸，你看到了我的报导？我准备花一年时间，来研究那两只神奇的玉璜！”

乐清和先不回答，只是轻敲着烟斗，过了一会，才道：“小天，像你这样的报导，真难以想象，怎么能被科学界接受！”

乐天立即抗议：“任何人有权凭他的想象，作出大胆的假设！”

乐清和摇头：“我不是就这一点而言，你的整篇报导，详细地叙述了你这次探险行动的一切经过，可是最后怎么了？”

乐天的声音，听来有点勉强，尽管他在笑着。他道：“什么叫最后怎么了？”

乐清和闷哼了一声：“最后，就是你是怎么出来的？你在地洞之中。究竟耽搁了多久？”

乐天笑着：“这个，我也不记得耽搁了多久，出来么，就沿人洞的途径，

攀上那些柱子，又找到了绳子，就回到了地面上。”

乐清和听了乐天的话之后，只是低叹了一声，乐天现出十分倔强的神情来，方婉仪也叹了一声，道：“小天，你现在的样子，和你八岁那年，做了一件事情之后的样子，一模一样！”

乐天的声音有点干涩：“那次我做了什么事？”

“撒谎！”方婉仪的声音之中，只有母爱，并没有任何的责备。

乐天陡地一震，转过身去，一直来到门口，鼻子几乎碰到门了，可是他却并不打开门，只是站着。

### 阿普之死

乐天和阿普两人，回到地面上，是他们进入深洞起，整整三天之后的事。

那时候，在地洞附近的人，已经焦急得个个快要疯过去了。印第安人的祈祷越来越软弱，因为他们已经不断地祈祷了好多小时。

蜜儿一直紧咬着下唇，口唇早已被她咬出血来了。她的口唇是煞白的，一点血色也没有，所以自唇中渗出来的血，看来更加夺目。她一声也不出，只是一动不动地在洞边，望着那深不可测的地洞。

罗追一直要随绳下去看个究竟，但都被肯地和西恩阻住了，只有陈知今，看来最镇定，当每个人都焦急得团团转的时候，他只是不时说上几句：“这里正有着奇妙不可思议的事发生，他们会上来的，我相信他们会上来的。”

时间慢慢过去，在罗追已忍无可忍的时候，他用力推开了肯地和西恩，大声道：“让我下去！他们可能正在等待救助，我已经耽搁太多的时间了！”

他叫着，开开轴辘，就在他来到轴辘旁边之际，他听到了一阵铃声，铃子是击在绳上的，绳子动了，铃才会响。

当他听到了铃声之际，他也看到，绳子在抖动！

同时，西恩陡地叫了起来：“有他们的消息了，老天，乐天，你究竟怎么了？”

这时，所有的人都静了下来，每一个人都可以听到，乐天的声音自无线电通讯仪中传了出来：“拉我上来再说！”

所有的人都忙碌了起来，完全没有人注意到，一直不动的蜜儿，身子开始剧烈发着抖，老大的泪珠，自她的眼中滚跌了下来。

轴辘开始滚动，绳子一公尺一公尺地被绞上来。在洞边的所有人，又是兴奋，又是紧张，罗追不断地催着：“快点！快点！”

他还是嫌那两个人的动作太慢，推开了其中一个，自己用力去绞着。西恩和肯地，不断对着无线电对讲机说着话，但是乐天看来并不是很愿意回答。罗追大声吩咐：“准备药箱，他们一上来，可能用得着！”

罗追预料错了，乐天上来之后，并没有用到药箱，他的脸色看来相当苍白，但是精神却极好，他一出了洞，像是没有看到洞边有那么多人一样，也像是没有听到在洞边的人对他发出的欢呼声，只是抬头看了一眼，看到了扬起了的帐幕，然后，他一言不发，径自向帐幕走去。

阿普接着上来，立时被村民围住了，七嘴八舌地闹着，可是阿普却也什么都不说，只是拉着挤过来的蜜儿的手，向村子走去。

乐天和阿普的神态，都可以说是十分怪，罗追首先追了上去。乐天向



他看了一眼，道：“啊，你回来了，那四个是什么字？”

罗追道：“望知之环。”

乐天喃喃地将“望知之环”四个字，念了几遍，才道：“对，应该是这四个字。”

这时，陈知今、西恩和肯地，也全都到了乐天的身边，西恩道：“天，你下去了好几天，我们真的以为你不会再上来了！”

乐天淡然一笑：“怎么会？”

陈知今急喘喘地问：“在洞底发现了什么？”

乐天看来神情极其恍惚，道：“怪极了，我现在也说不上来，但是我立刻会写一篇报导，把洞底下详细的情形写出来的。”

乐天一面说着，一面已经进了帐幕。

本来，在这样的情形下，西恩、肯地、陈知今和罗追四个人，作为探险队的队员，是应该立即跟进去，去问个究竟的。

可是他们四个人，却不约而同，在帐幕之外站定，没有一个人进去。他们在帐幕外互望着，神情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尴尬和不满。因为乐天对他们的态度，实在是超越了常规的！

一般来说，一个探险队，如果在工作上有了成就，光荣和收获，是归于全队的。自然，队中的某些人，可能由于在探险的过程中，有特出的表现，会格外受到尊重，但是其他人的工作，也不会被抹杀。

可是这时，看乐天的情形，就像是整个探险队，只有他一个人一样！他甚至不愿意向队员说出冒险的经过！而要把经过的情形，用报导的方式公布出未。

西恩酋先闷哼了一声：“怎么样？整个探险队的经费全是他支付的，他有权这么做，对不对？”

陈知今沉声道：“我们也可以下这个洞去！”

他负气讲这句话之后，竟然不由自主，打了一个哆嗦，向那个地洞望了一眼。这样深的一个深洞，没有过人的勇气，是不敢下去的。

肯地叹了一口气：“或许他是太疲倦了！”

罗追没有说什么，作了一个手势，也走进了帐幕之中。

他一进去，就看到乐天坐在一张桌子之前，望着放在桌上的两只玉瓊发怔。

罗追“啊”地一声：“你在洞底，又找到了一个？”

乐天像是没有听到一样。其余三人，这时也一脸不愿意的神情，走了进来，一起在桌边坐下。帐幕内谁也不讲话，气氛显得相当难堪。打破沉默的还是乐天，他的话说得十分缓慢：“洞下面的情形很怪异，我不会再下去，我也不会再希望有人下去！”

西恩的脾气比较急躁，他对乐天的不满也最甚，所以他一听得乐天这样讲，立时道：“听起来，好像你已拥有这个地洞的主权一样！”

乐天并没有在意西恩的讽刺，他仍然用极其缓慢的语调说着：“不，不过我放了……一点炸药在洞中，应该快爆炸了吧？炸药一炸，就不会再有人可以下这个地洞去了！”

陈知今陡地叫了起来：“那怎么可以，这样一来，你在洞中见到的情形，就算写出来，也不会有人相信，因为没有人再能去证实！”

乐天一直带着那恍惚的神情，道：“何必要人相信？为什么要人证

实？”

各人都被乐天的态度弄得怔呆，不知如何才好，陈知今有点愤怒，道：“你无权这样做！”

他这句话才一出口，一下闷哑的爆炸声，已经传了过来。乐大现出一种无可奈何的神情来，“或许我没有权，可是已经做了！”

陈知今更是愤怒，霍然站起：“好，你的报告，我绝不署名！”

乐天望着陈知今。神情仍然恍惚：“我的报导，会是一篇十分奇特的报导，其中有很多是我个人的猜测，我本来没打算要任何人签署，一切由自己一个人来负责！”

乐天的话，讲得这样决绝，那实在是使人无法忍受的，陈知今在怔了一怔之后，昂起头来，向外走去，当他一手撩起帐幕之际，才想到至少要维持一定的风度，所以他转过头来，道：“再见！”

乐天冷冷地道：“再见！”

西恩和肯地都站了起来，他们都明白，和乐天的合作结束了。他们向乐天伸出手来，乐天也站了起来，欲言又止，但终于和他们握了手。两人也走了出去。

罗追并不是学术方面的研究人员，何况他和乐天是好朋友。乐天在地洞下面，究竟有什么遭遇，他自然想知道，但如果乐天真不肯说的话，他也不在乎。所以，他仍然留在帐幕里，只是以一种十分奇怪的眼光，望着乐天。

他和乐天相处好几年了，知道乐天从来也不是这样的人！罗追可以肯定，乐天一定有特殊的原因，才会采取这样的态度的。

这时，陈知今愤怒的声音自外传来：“不论他发现了什么，他自己毁去了证据！”

西恩道：“那个老印第安人可以证明！”

陈知今道：“我们去问那个老印第安人，看看地洞下究竟有什么？”西恩和肯地两人像是同意了。乐天保持着沉默。就在此际，一阵缓慢和沉重的鼓声，一下一下，传了过来。罗追一听就道：“有人死了！”

乐天吸了一口气：“是的，阿普死了！”

罗追睁大了眼，一时之间，挥着手，不知道该如何表示才好。阿普在出地洞之际，脸色显然苍白，但不会比乐天更差，怎么不到半小时，他就死了？而乐天像是早已知道阿普的死亡一样，那么，是不是地洞之中，有什么怪异的事，会使人在离洞之后不久就死亡呢？

罗追在呆了一呆之后，失声道：“那你——”乐天苦涩地笑了一下：“我不会有事！”

鼓声仍然一下接一下传来，乐天缓缓站了起来，他才一站起，帐幕掀开，满面泪痕的蜜儿，站在门口，抽噎着，想说什么，又说不出。

一看到了蜜儿，乐天转过头去，声音很平静：“你爷爷死的时候，一定很平静，你不必太难过，我答应你的话，一定会实现的！”

蜜儿停止了抽噎，她的声音听来很低，但是却很坚决：“我要知道，我爷爷是为什么死的！”

乐大的面肉抽搐了一下——罗追注意到了这一点——缓缓地道：“人老了，总要死的！”

蜜儿又重复了一遍，“我要知道他为什么会死？”

乐天苦笑了一下，“我不知道，真的。我不知道！我不知道的事太多了！”蜜儿没有再说什么，慢慢转过身，走了开去。乐天过了好一会，才叹了一口气，向罗追道：“他们全弄错了！他们以为我是知道了很多事不说。其实，我是什么也不知道，一点也不知道！”

罗追皱着眉：他是个反应极快，心思十分缜密的人，但却也不知道乐天这样讲，是什么意思。乐天又苦笑了一下，作了一个手势：“别问我什么！”

罗追耸了耸肩：“我的好奇心并不强烈！”

乐天又去注视那两只玉瑗，一直没有再说话。十分钟后，罗追被陈知今叫了出去。

陈知今要罗追安排他们六时离去，这件事不难办，引出了几个向导，带领陈知今、西恩和肯地离去，这三个人一走，整个探险队，算是解散了。

罗追又帮助办理了阿普的丧事，阿普看起来像是无疾而终的，脸上还带着笑容。以罗追的经验，也看不出阿普是怎么死的。而罗追由于他生活经历的异特丰富，在这方面的知识，绝对不会比一个专业的法医差。

乐天一直在帐幕中没有出来。第二天下午，探险队剩下来的人才离去，带走了蜜儿。

在行程中，乐天一直不说话，似乎他不是和一队人一起在走着，而只是他单独一个人一样，他甚至对身边的视而不见。当然，别人在看他，只怕他也不会感觉得到。而视线一直停留在他身上的蜜儿。不消多久，罗追就感到这一点了。

罗追心中感到吃惊，他真不明白何以在一个瘦小的印第安小姑娘的双眼之中，会蕴藏着那么复杂，那么难以形容的眼神。

罗追曾好几次，想硬起心肠来，告诉蜜儿一个事实，乐天认识她，只不过是一个偶然，乐天答应她的事，在她来说，是改变了她的一生，但是对乐天来说，却只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乐天根本不会记得，当她和乐天分开之后，乐天会将一切忘得一点不剩！但是罗追却终于忍住了，没有把这番话说出来，因为他看出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下，把这番话对蜜儿说，那实在太残忍了些。罗追心想：到了波哥大之后，蜜儿的生活会发生天翻地覆的变化。到那时候，她不再是一个在山区长大的无知小姑娘，到时候，她自己会明白，就让她自己去明白好了。

在到波哥大的旅程，可以说是一个沉默的旅程，到了波哥大之后，乐天把蜜儿交给了当地的一个朋友，那是一个银行家，刚好那个银行家自己没有儿女，蜜儿的来到，使他有意外之喜。

当天晚上，乐天、罗追就搭机离去，在乐天将上机的一刹那，蜜儿突然冲了过来，在乐天的颊上，亲了一下，又飞奔着跑了开去。

乐天并不是直接回家，而是到了美国，在美国，他为了那篇报导，花了他三个月的时间，在这三个月中，他留起了胡子，所以当他回家的时候，连范叔也几乎不认得他了。而自从他回家之后，范叔就一直在嘀咕他的胡子。

乐天的报导，并没有写到他出洞之后，和探险队其他成员不欢而散的经过，连阿普的死也没有写。

所以，他的报导，在明眼人看来，一下就可以看出其中隐瞒了大段事实。乐清和就看出来了，所以才直接地向乐天提出了这个问题。

## 隐瞒事实

乐天的神情，明显有点恍惚，乐清和盯着他的背影，多少有点严厉。乐天并不转过身来，他缓缓地道：“我并没有撒谎，只是没有把一些事写出来。”

乐清和的声音中带着责备：“那不是个工作者应有的态度！你为什么要把一些事隐瞒起来？”

从乐天的背部轻微的颤动来看，他的神情正相当激动，他显然竭力在使自己平静：“因为我不想说！”

乐清和恼怒起来：“你不想说，你知不知道，由于这篇报导，你母亲要去做一件十分无聊的事？”

乐清和很少这样发怒的，而方婉仪也很少这样提高了声音说话的。她立时道：“我爱做的事情，绝不无聊，对我来说，一直是我想知道的事！”

乐天震动了一下，转过身来，望着他的父母。在他的记忆之中，他的父母从来也未曾争吵过，但这时他们的意见不合，谁都可以看得出来。

乐天不明白他们争执是为了什么。这时，乐清和有点于涩地笑了起来。

## 不愿触及这个秘密

乐清和一面笑，一面一掌拍在杂志上，道：“你那两只玉瑗呢？”

乐天沉声道：“在，刚才我还在凝视它们。”

乐清和“哼”地一声：“看到了什么幻象？你母亲想通过那两只玉瑗，知道一件事的经过，希望真有这样的力量，能使她的愿望实现！”

乐清和话中讽刺的意味，谁都可以听得出来，方婉仪紧抿着嘴，乐天皱了皱眉，问：“妈，什么事？”

方婉仪淡然道：“我不想你知道！”

乐天并没有再问下去，只是道：“或许，你可以在那两只玉瑗中得到答案。”

方婉仪的眼光移到了她丈夫身上：“清和，我要去，再回到原来的地方去，带着那两只玉瑗，你不要再说是无聊的事！”

乐清和呵呵笑了起来，双手高举，作出投降的姿态来，“好！好！反正我们很久没有旅行了，况且南部的气候又那么令人怀念，我们一起去！”

方婉仪温柔地笑了起来，伸手在她丈夫的手背上，轻轻碰了一下，三个人一起离开了书房，乐清和与乐天，进了乐天的房间。

乐清和一进来，反手关上了门，神情变得严厉，道：“小天，你的那篇报导，不能作为正式的科学文献，为什么你要把一些事隐瞒起来？”

乐天叹了一口气，双手抱着头：“爸，别问我，好不好？”

乐清和的声音更严肃：“小天，作为一个科学家，一定要实事求是，不能单凭猜测，这次你的探险——”乐清和还没有讲完，乐天已陡然叫了起来：“我知道！我知道作为一个科学家，应该怎么样！”

乐天的声音是如此之尖锐，而且他的脸色是如此之苍白，这表示他的情绪在极度的激昂之中，乐清和从来也未曾见过儿子在自己的面前有这样的神态过，他呆了一呆，没有再说下去。

乐天在不由自主地喘着气，过了一会，他才道：“爸，我爱好探险，爱好考古，是因为这两门学问，可以触及人类历史上的奥秘，是十分神秘的学问，和一般的科学，有所不同！”

乐清和冷冷地道：“我不知道你想解释些什么？”

乐天挥着手，大声道：“我是说，我所遭遇到的困惑，已经不是如今人类的科学知识所能解释的！”

乐清和扬着眉：“我明白了，你的意思是，你在那个地洞下面，有一段遭遇，你根本未曾写出来，是不是？”

在乐清和的严肃诘问之下，乐大只好缓缓地点了点头。

乐清和叹了一口气：“或许你有你的原因，但这样一来，使得你的整篇报导，变得毫无价值，使人看来只不过是一部电影的故事！”

乐天并没有直接回答他父亲的话，只是苦笑了一下，喃喃地道：“如果我全部写出来了，那么，我的报导，看起来就像是一个疯子的呓语！”乐清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这时，他可以肯定，乐天在那个深不可测、怪异莫名的地洞之下，一定还有着十分诡异的遭遇。但是他也深知自己儿子的性格，知道他若是不愿意讲出来的话，那是不可能有什么力量逼他说出来的。

看着乐天那种烦恼和茫然的神情，乐清和有点同情他。他伸手在乐天的肩上，轻拍了两下：“小天，别心急，很多复杂的问题。在通过缜密的思考之后，一旦开朗。会变成很简单！”

乐天的神情带着点无可奈何，缓缓摇着头：“但愿如此，我不知道妈希望知道什么，但是我倒真希望妈的愿望可以实现，那至少可以解决了我心中的一个大疑团！”

乐清和一时之间，不明白乐大这样说是什么意思！可是他妻子想知道的事……那牵涉到三十年前的一件往事，却令得他一想起来，就觉得心中一阵刺痛。这种刺痛是那么实在，以致令得他的手，不由自主，伸手抚注了自己的心口。

他不愿乐天看到他的这种神情，所以他转过了身去。乐清和的心中十分明白，可以绝对肯定，他心中蕴藏着的秘密，世界上只有他一个人知道。而且他早已打定了主意，把这个秘密一直藏着，已经藏了三十年，当然可以再一直隐藏下去。等到他死了之后，那么，世上就再也不会有人知道这个秘密了。

可是尽管他绝对肯定，自己心中的秘密不会有任何人知道，心中有秘密的人，总是有着秘密的，他会在任何时刻，用一切方法来掩饰。就算根本没有人怀疑，他也会随时想到，对方可能是在窥探我的秘密！

在开始的几年，乐清和甚至连睡也睡不好，随着时间的过去，他已经渐渐习惯了，感到秘密隐藏得极好，再也不可能有人知道了。

可是偏偏在事隔了那么多年之后，乐天在那个地洞里找到了什么“望知之环”，又写了这样一篇有头无尾的报导，令得他的妻子方婉仪相信了，可以通过那两只玉瑗，知道一件事情的经过！

这当然使得乐清和感到困扰，因为方婉仪要知道的事，就是乐清和准备带进坟墓去的秘密！

不过乐清和的困扰并不算是太深，主要还是由于蕴藏在他心的秘密实在太惊人了，所以有任何触到这个秘密的可能时，他都会感到震动。事实上，他根本不相信在两只玉瑗的中心，可以看到什么！就算有，那也只是凝视太久的幻象而已。

### 迷惑的事

至于在地洞之中，乐天在那块光滑如镜的大石之前，说他看到了许多难以捉摸的形象，照乐清和的想法，那极可能是由于地洞太深，下面氧气不足，而导致人脑的活动迟钝所产生的错觉。

乐清和在转过身去之后，在极短的时间中，就镇定了下来，他告诉自己：没有什么可以惊惶的，心中的秘密，将永远是秘密；所以，他的神态也迅速恢复了镇定，仍然用一个父亲应有的严肃声音道：“小天，别太钻牛角尖了，太虚幻的事，有些是追求不到的！”

乐天发出了一下声音很低的苦笑声：“爸，我知道！”

乐清和挥了一下手，打开门，走了出去。乐天双手抱着头，在一堆不知是什么时代的石头器皿上，坐了下来。

他心中在想的是：自己的这篇报导，反应当然不好，在写这篇报导时，他已经料到会有这样的反应。没有人会对这样的一篇报导感到满意，因为一看就可以看出来，这篇报导并不完整，隐瞒了一部分事实。

然而，当时他还有不可遏止的冲动，写下了这篇报导，他感到，一定会有人同意他的假定，不管是不是有事实被隐瞒着，他提出来的假定，应该有人会接受。他的假设是：“通过一种方法，利用这两只玉瑗，可以使人知道自己想知道的事！”

这种说法自然太玄虚，他并不期望有大多数人会同意，会发出回响。可是，相信了他提出的假设的，竟然是他的母亲，这一点，却令他感到意外。

他的思绪十分复杂，他母亲是从小到大，一直被人间所有的一切幸福包围着的一个人，会有什么事是她极想知道的？以致会相信了他的假设，还是因为提出这种虚幻假设的是她的儿子？

乐天感到很迷惑，就当他在思索着这个问题之际，门上传来了轻轻的敲门声。

乐天甚至不必抬起头来，也可以肯定是他的母亲站在门外。母亲连敲门声都是那么文雅，他一面站起来，一面提高了声音：“妈，请进来！”门推开，方婉仪走了进来，反手关上了门，低叹了一声：“小天，你爸爸对你的那篇报导，好像很不满意！”

乐天苦笑：“事实上，我自己也不满意！”

方婉仪的话很委婉：“如果把所有的经历全写出来，是不是会好一点？”

乐天被他母亲那种高明的说话技巧，逗得笑了起来：“妈！我在报导中没有写到的事有……那个印第安小姑娘。她叫蜜儿，我把她送到波哥大去了，让她过公主一样的生活，那是我答应她的！”

这种事，要花费大量的金钱，是普通人所不敢想象的。

但是方婉仪从小到大，从来也没有受过金钱的困扰，她有着随便怎么用也用不完的钱，所以她听了之后，只是淡然一笑，对这种事，连半句话也没有再问，只是安详地望着乐天。

乐天感到母亲的眼光虽然柔和，充满着一个母亲应有的爱怜，但是也像是可以看穿他的心事一样，所以他半转过头去，避开他母亲的眼光。方婉仪的声音听来仍然不急不徐：“小天，如果你不肯对人说的那一部分，会影响到‘望知之环’的神奇力量，我要你对我说！”

乐天忙道：“不会！不会！”

他望向他的母亲：“事实上，究竟怎样发挥‘望知之环’的力量，我也不知道，但是我至少有一个概念，集中力量的凝视，全心全意，运用自己所有的意志力去求知，会有一些的作用。”

方婉仪沉声道：“在事情发生的地点进行，是不是会好一点？”

乐天呆了一下，他没有想到过这个问题，所以他在想了一想之后才道，“如果冥冥之中，真有一种这样神奇能力存在的话，那么，在事情发生的地点，照说，总比在遥远的地方来得好些。”

方婉仪没有再说什么，看她的神情，像是陷入了沉思之中。乐天好几次想问：“妈，你想知道的究竟是什么事情？”

但是他却没有问出口，只是将那一对玉瑗，推到了他母亲的身旁。

方婉仪默默地接过来，将两只玉瑗叠在一起，两只玉瑗同样大小，这样的玉器，出身在豪富家庭的方婉仪，从小就见过不知多少。这一对玉瑗，托在手上，似乎有一种神奇的力量，通过玉瑗中心的圆孔，可以看到什么呢？

这时，方婉仪看出去，只看到自己的手纹，她思绪十分紊乱，思想完全不能集中。她想到许多莫名其妙的事，想到了有一派学说，说一个人生的命运，全都刻在这个人掌心的纹路之上。

真是这样的吗？方婉仪不由自主苦笑了起来。没有人知道，真的没有人知道，连她的丈夫也不知道，她自从那件事之后，内心所怀着的创痛，一直未曾平复过，任何时候，一想起来，所感受到的那阵创痛，是如此之猛烈，一点也不因为时间的消逝而稍稍减退。

有时，连她自己也不明白，何以创痛竟会如此之深，三十年之久，一点也没有愈合的迹象。人人都以为她早已淡忘了，但是她自己知道，一点也没有忘！

方婉仪曾强逼自己不要再去想，但是她却做不到，她一直在想，而且，一直不让任何人知道她还在想，这或许就是乐天的假设，令得她相信的原因。

方婉仪没有再说什么，握住了那对玉瑗，默默地走了出去。在她走出去的那一刹间，乐天不禁用力地摇了一下头，又伸手在自己的头上，重重拍了一下。

因为在那一刹间，乐天感到，自己的母亲，看起来竟像是世上最悲苦的人，他当然无法相信这是事实，母亲应该是世上最幸福的人，所以他才会有那样的动作。

方婉仪回到了自己的房间，由于住宅十分大，乐清和夫妇的卧房是一个套间，包括了两间宽敞的卧室，布置得十分清淡和舒适。方婉仪在一张安乐椅上坐了下来，让天鹅绒的椅子，把她的身子包围起来。

她经常这样独自坐着，让回忆来折磨自己。像她这样，看起来应有尽有的人，还有什么可以折磨她的呢？唯一的可能，自然是感情上的创伤，不错，就是感情上的创伤。

每当她紧靠着安乐椅的椅背之际，她就会隐隐感到，自己是靠着一副宽阔、坚强的胸膛，她甚至可以幻想到有一股暖气，在她的头顶吹着气，令

她感到有点痒，有点软，有说不出的舒服。

有时，当她更深地沉入回忆中时，她会突然不由自主，失声叫出来：“封白！”

## 9

### 知己难求

封白绝不是一个美男子，虽然他身形高而健壮，可是他的脸稍嫌长，鼻子也太大了一点，眉不够浓，不是那种美男子的典型。可是封白却有着一一种令异性一看到他就为之心醉的气质。那种在封白身上每一个毛孔中散发出来的浪漫气质，使得和他接近的女性，感到就算天塌下来，他也有把天顶住的力量。

封白令得女性心醉的，还有他充满了男性魅力的声音，和那种声音所组成的永远是很动听的语言，那简直是可以把任何女人听得痴醉。

自然，还有相当重要的一点是，封白出身在一个巨富的书香之家，他身边所有的东西，永远是最好的，即使在其他富家子弟看来也是很困难的事，在封白来说，却都是最简单不过的。

上天几乎把一切好处都给了封白，他聪明过人，体魄强健，学业骄人。而且，他待人又是那么豪爽、坦率、热情，他没有一个敌人，而几乎全世界的人，都是他的朋友。

和这样的一个人在一起。他的快乐，会传染给每一个在他身边的人。对方婉仪来说，和封白在一起的时刻，永远是最快乐的时刻。方婉仪第一次见到封白的时候，还扎着两条小辫子，十一岁，她清楚地记得那一天，正在一个琴艺绝佳，但是人却古板得可怕的钢琴老师的督促下弹钢琴，奏的是贝多芬的“给爱丽丝”。她奏得那样感情洋溢，令得那个马脸的女老师，似乎永远不笑的脸上，也现出了极其满意的笑容来。就在方婉仪奏完一曲之际，范叔急匆匆地奔了进来：“小姐！小姐！老爷叫你去，老爷有一个好朋友来了！”

方婉仪先向老师望了一眼，得了许可，她才慢慢地走了出去，范叔叔拉住了她的手，道：“就是老爷时时提起的封伯伯！”方婉仪知道“封伯伯”是什么人，虽然她还未曾见过，因为她常听得她的父亲说：“人生得一知己，死而无憾。”而父亲口中的知己，就是封伯伯。

她也记得，每当父亲接到封伯伯来信时，会多么高兴，会自己一个人大口大口喝酒，又会把她抱得老高，抛起来又接住。

封伯伯是爸爸的好朋友，方婉仪知道，封伯伯的名字是封秋叶。为了这个名字，方婉仪还曾受过一次莫名的委屈。

一个新来的老师，不清楚方婉仪的家庭背景，在有一次上课的时候，解释到好朋友的定义，恰好指到方婉仪，要她就自己的了解解说一下。方婉仪站了起来，道：“我知道什么叫好朋友，我爸爸就有一个好朋友，封伯伯。”

老师问：“那位封伯伯叫什么名字？”

方婉仪照实回答：“封伯伯的名字是封秋叶，他住在云南！”



老师的脸色变了一下，现出极不高兴的神情来，申斥着方婉仪：“小孩子不要胡说八道，你说的那位封将军，是我国近代史上著名的英雄人物，他不到三十岁，就为国家建立了极大的功勋，你想象他是你父亲的好朋友，这大概是由于你对他的崇敬。”

寻常孩子，受了委屈，一定会哭了，可是方婉仪却不，她先是觉得怔呆，接着觉得滑稽，不明白老师何以把一个将军看得这样严重，在她的家里，见到过的将军不知有多少？再大的官，也抱起她来，她还不喜欢人家抱哩！这一次，她回家之后，把课堂中的事，告诉了她的父亲，她父亲只是笑笑，第二天陪她上学，见到了那位老师，递上了一张名片，只讲了一句话：“我是方婉仪的父亲，封秋叶是我最好的朋友！”

那老师一看到名片上印的名字：方风扬，登时呆住了出不得声，而方婉仪已跳着进课堂了。

封伯伯来了，这表示，家里有一件大事发生了，所以方婉仪急急走了出去，她要看看“好朋友”是什么样子的。

在她父亲的书房中，她第一次看见父亲和另一个男人拥抱在一起，互相用力拍着对方的肩，她也第一次看到了封白，封白站在一旁，侧着头，用一种十分严肃的神情看着两个好朋友的拥抱。

但是封白立时转过头来，发现了她，神情变得调皮，向她眨了眨眼。一直到多少年之后，方婉仪仍然憎恨自己学不会一只眼睛的眨动。当时，她全然不知道该如何对付眼前的这个男孩子。自然，她也绝没有小里小气地站着玩自己的辫梢，她向封白大方地笑了一下，向她的父亲走了过去。极重要的一件事方婉仪向前走去，她的父亲立时发现了她，一把将她拉了过去，抱了起来，那令得方婉仪大窘，她已经是一个大女孩了，不要人家把她当小孩子一样抱。她一直感谢封白的是，封白非但没有取笑她，而且当她向他望去之际，封白还故意转过头去，当作没有看到一样。那使她有足够的时间挣脱下地。

她的父亲已呵呵笑着，指着道：“秋叶，你看，这是婉仪，我的女儿。婉仪，叫封伯伯！”

方婉仪抬起头来看，看到了一张清秀而略带威严的脸，目光湛然，正向她塑来。方婉仪从小就见过不少大人物，但是从来也未曾见过令自己感到这样亲切的一个大人物，她叫了一声，封伯伯招手，叫封白过来，封白把左手放在背后，右手伸了出来，道：“我叫封白！”

方婉仪学着他，道：“我叫方婉仪！”

这是他们第一次握手。

从他们的第一次握手，到第一次接吻，到第一次互相坦诚相对，到他们第一次……其中当然相隔了很多年，但是方婉仪知道，一切，都是在第一次握手的时候，在那次握手之际，互相望着对方时，就已经决定了的。当她和封白的手分开之后，方婉仪只记得父亲和封伯伯不断地在讲话，不断地在笑着，然后，封白就来到了她的身边，向她作了一个鬼脸，从口袋中，半掏出一样东西来，又迅速放回袋中。

方婉仪只看到那是一个扁圆形的东西，金光闪闪，还没看清是什么，封自己做了一个手势，又迅速放回袋中。

方婉仪想表示一些女孩子的矜持，可是却半秒钟也没有犹疑，就跟着他走了出去。

像方婉仪那时这样年纪的小女孩，又出生在这样的家庭之中，通常都是很高傲的，方婉仪本来也很高傲，可是在封白的面前，她的高傲完全消失了，代之而起的是对这个男孩无比的兴趣。

可是在一开始之际，方婉仪却是失望的。封白一面眨着眼，一面自衣袋中，取出了一样东西来，在方婉仪的面前扬了一扬。

方婉仪本来一心以为那是什么新奇有趣之极的东西，可是等到看清楚之后，她自然而然地撇了撇嘴，现出了一副不屑的神气来。

封白给她看的，是一只极其精致的挂表，连着金链，和链上的碧玉坠。那只挂表的两面，都有着法郎质的精工绘画。

这样一只精致的挂表，在其他的小孩眼中，可以成为极其稀罕的玩物，可是出身于豪富之家的方婉仪，对这种东西，看得实在太多了，她在三岁之前，摔坏了的挂表，几乎全是和封白手中所拿的那只同等级的。她连一打开来之后，有人物会移动，有喷泉流动的都见过，那自然令她失望之至了。

看了方婉仪这种不屑的神情，封白多少有点尴尬，但是他却一点也不气馁，指了指书房，学着大人的步法，走了几步，又老气横秋地取出挂表来看看时间。方婉仪起先莫名其妙，等到封白把书房的门打开一道缝，叫她向里面张望时，她才明白，那只挂表，原来是在他父亲身上的。

而当方婉仪由门缝中向书房内望去之际，恰好看到封将军想掏出挂表来看时间，而发现挂表不见了时的那副手忙脚乱的狼狈相！

方婉仪从来也没有这样想大笑过！这样想笑，而又非忍住了笑不可，那真是一件辛苦之极的事。不论事隔多少年，方婉仪都不会忘了这种感觉。

而这时候，她实在不敢笑出来，因为封将军已经变得十分愤怒，正在大叫：“封白！”

封将军的叫声，将方婉仪吓了一跳，就在这时，封白的手已经伸过来，握住了方婉仪的手，拉着她向外便奔。方婉仪从来也没有那么快速地奔跑过，可是拉着她的封白，奔得那么快，她只得勉力跟着，以免跌倒。所以，当他们奔到了花园的草地上，封白陡然松开手之际，方婉仪立时滚跌在地上，一颗心几乎要从口中直跳了出来。

封白也立时滚跌在草地上，一面打着滚，一面爆发出轰笑声来。方婉仪也大笑了起来，那是她一生之中，第一次如此开怀大笑，她一面笑着，一面打着滚，学着封白翻着筋斗，直到笑得泪水直流，肚子的肌肉发痛，她还是没有办法止住笑。

这一场大笑究竟笑了多久？由于在大笑的时候，实在太欢畅了，在回忆之中，根本已没有了时间的存在，她只记得，当她和封白两人，在草地上滚得满头满脸都是草屑，还在互相指着对方大笑的时候，封白突然止住了笑声，神情变得古怪之极，盯着她的背后。

方婉仪怔了一怔，立时转过头去看时，或许是由于已经笑够了，但就算没有笑够，她也笑不出来了。因为她一回头，就看到她父亲和封伯伯，并肩站着，她父亲皱着眉，那倒还好，封伯伯却是一脸怒容，看起来令人可畏。

方婉仪也不笑了，封白的神情更古怪，僵硬得像是一尊石像一样，维持着原来的姿势一动也不动，看来更是又滑稽又可怜。

封将军怒声道：“起来，像什么样子！”

方婉仪这才发觉，自己的姿态样子，不会比封白好到哪里去，而且她还是一个女孩子，她和封白一起站了起来，令方婉仪最难忘和最高兴的是，

眼看一场严厉的责罚难免了，可是封白在站起来的时候，还向她做了一个鬼脸。方婉仪像是听到封白在对她说：“不要紧，大不了捱一顿打！”她和封白见面以来，根本一句话也未曾交谈过，可是这时，她看到封白的神情，就已经知道封白的心中，要对她说些什么！

封将军又在厉声喝着：“封白，过来！”

封白大大方方，一点也没有闪缩地向他的父亲走了过来。封将军已经扬起手来，封白那时的高度，还不到他父亲的胸口，可是仍然没有一点畏缩的表现。

方婉仪在这时候，突然叫了起来：“封伯伯！”

封将军呆了一呆，向方婉仪望来，方婉仪的声音，清脆而动听，声音不是十分高昂，可是听来却已经给人以一种心平气和之感。她道：“封伯伯，封白，他刚才教了我一件十分重要的事！”

封将军愕然：“他教你？他有什么好事教人？”

方婉仪十分镇定地道：“他教会了我，父亲也是可以开玩笑的！”

方婉仪说得这样正经，而且一副慷慨就义的神情，令得封秋叶和方风扬这两个大人物，都呆了一呆。他们全是受过高等教育，思想十分新而且开朗的人，自然明白这个小孩子一本正经这样说出来的那句话中所含的真正含义。

父亲也可以开玩笑的，这表示一种对传统的、封建的父权观念的对抗，这正是他们两人毕生从事奋斗，尽力在提倡的目标！

这真是极重要的一件事！

### 一对青梅竹马的恋人

封秋叶扬起的手，缓缓地垂了下来。当他的手垂下之际，封白已经将他的挂表，迅速塞进了他的手中。

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人互望着，呵呵大笑了起来，封秋叶抚着方婉仪的头笑：“你说得对！”

他只说了一句话，就和方风扬两人，像是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走了开去。封白向方婉仪望来，也没有说什么，只是在草地上躺了下来，过了片刻，才道：“你比我会说话！”

方婉仪的回答是：“看到你快捱打了，我非说不可！”

封白笑了起来，拍着身边的草地。方婉仪完全明白，封白是要她躺在他的身边，她应该拒绝的，可是她却连想都没有想，就在封白的身边，躺了下来。

他们望着蓝天白云，争着讲话。

从那次开始，他们不知有过多少次这样并肩的唱唱细语，使他们相互之间的了解，一步一步加深。

自从那次相会之后，他们有太多的机会在一起。封秋叶带封白来的目的，是要他在大城市中受中学教育，方风扬是封秋叶最好的朋友，所以封白顺理成章地住进了方家的大宅。

虽然中学他们并不同校，方婉仪念的是一家著名的贵族女子中学，封白念的是另一家著名的男校，但是同住在一所屋子里，屋子再大，他们见面的机会也不会少了。

日子一天一天过去，少年人一天一天长大，方婉仪在开始时，只觉得一天见不到封白就不快乐，最重要的是她知道，不论自己有什么要求，封白只要做得到的，一定会为她去做，而婉仪也知道，封白也和她一样，争取每一个和她见面的机会。

封白并不是很喜欢弹琴，他好动，好动到了极点。然而当她一小时接一小时练琴的时候，封白就会像石头一样站在旁边。每当方婉仪回头，和封白的目光相接触之际，她觉得自己的血流加快，指尖之上，充满了感情，琴音也就格外动人。

不知道是不是由于这个原故，方婉仪的艺术才能，得到迅速发展，已经是公认的有远大前程的音乐家和艺术家了。而封白，则在运动方面展示了他的才能，他得到摩托车越野赛的全国冠军的那天，方婉仪奔上去献花，两人互望着，心头都有说不出的甜蜜。

当天晚上，当他们靠在花园中那棵梧桐树下面的时候，月自风清，白兰花的香味，中人欲醉，他们俩都醉在难以形容的甜蜜之中，自然而然地，他们的唇凑在一起。当那一刹间，似乎天地间什么都不存在了，只有他们俩，或许在他们的心中，连自己也不存在了，只有对方才存在。

中学毕业之后，封秋叶又从云南到来，商量着他们出国留学的问题。在上次封秋叶来的时候，相隔了六年，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个人，看起来没有什么不同，但是方婉仪和封白，却完全变了。封白挺拔、黝黑、强壮，像牛一般地坚实。方婉仪窈窕、娇细、温柔、美丽，几乎所有与美丽有关的形容词，都可以加在她的身上。

而当封秋叶和方风扬这两个在各方面都大有成就的中年人，望着这一对青年男女之际，他们心中的欢欣，真是难以形容！

出国留学，美国、英国、法国、日本，可供选择的实在大多。当他们选择之际，只是兴高采烈地在讨论着，当然他们也知道，决定去什么地方，对他们以后的一生，可能会有影响，可是他们却绝未曾想到，决定到什么地方去留学，会令得他们的一生，发生如此巨大的变化！

事实上，任何人，当他在可以有选择之际，不论选择的是哪一方，就会对他的将来，有着影响，因而起变化。变化可能大，可能小，而起因，只是当时看来元关紧要的一个决定。

甚至出门口时，决定靠左边走，还是靠右边走，也会影响以后的一生。

这种情形，就像是平面几何图形中的一个角。譬如说，一个三十度的角，它的两边，可以很短，也可以很长，理论上来说，可以无限制地延长，越是延长，角的两边的尽端的距离就越远，可以远到无限远。

他们最后的决定是到法国去。

因为法国一家著名的艺术学院，接受了方婉仪的申请。

而巴黎大学的化工系，也接受了封白的申请。而且，年轻人总憧憬法国的浪漫气氛。

到法国去，这就成了决定。

当时，正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的第三年。在战争中，方、封两家的财产并没有受到什么损失。反而在战后，迅速地得到了发展。而且，方风扬的眼光极好，早就逐步把财产转到海外地区，香港是他选中的第一个目标，大量的投资，已经收到成果，使他的财富，近乎几何级数地增长着。

到了法国之后，两家大学全在巴黎，方婉仪和封白见面的次数没有以

前多，但是也绝不少，两人的见识广了，学识丰富了，身体成熟了，那也更使得他们都肯定了一点：世界上再也没有一对男女，能比他们更匹配的了。他们互相爱对方，爱得如此之深，使得他们周围的人，都感到惊讶不已。

在封白生活中，有不少金发碧眼、曲线玲珑的美女，想进攻封白，可是封白却完全视若无睹，而当那些美女看到了方婉仪之后，也都知难而退。

在方婉仪方面，所有的同学，甚至包括艺术学院的教授在内，看到了这样的东方美人，全都惊得呆了。他们绝未曾想到过，一个女性的美，可以美到了这种程度。不知道有多少高鼻深目的青年，想得到方婉仪的一笑，但是他们全都失望了。

而且，方婉仪的气派，也令得他们不敢妄动，方家在学校附近买下了一幢花园洋房，给方婉仪住，派了范叔和范婶跟着方婉仪到法国，照顾她的起居。豪华的房车，有穿制服的女司机，看门人是身材高大的印度人，就差没有私人军队了。

## 10

### 初次见面惊为天人

于是，方婉仪的外号，就被叫做“冰雪雕成的东方公主”。方婉仪也不理会这些，只是沉浸在她的艺术天地和幸福的爱情之中。

方婉仪住的那幢洋房，十分宽敞，而且她又有着用不完的钱，又豪爽喜客，所以，她的房子，很快就成为大学生最喜欢去的地方。各种各样的大学生都有，到后来，连成名的教授、学者、作家、音乐家和艺术家，也常来参加不定期举行的聚会。方婉仪若是嫌太吵闹，想要静一静时，她大可到三楼她自己的卧室之中去，在那里，楼下大厅中的喧闹声，是传不上去的。

封白常带人来参加，他豪爽的性格，使他极其容易交朋友，在封白的同学之中，有一个年轻人，和封白的友谊最好，几乎封白每次来，他都一起来，自然而然，他也认识了方婉仪。这个年轻人，是巴黎大学文学院的高材生，乐清和。

和封白、方婉仪刚好相反，乐清和的家境十分贫困。他的父亲，只是一名普通的纱厂工人。乐清和能够到法国来留学，是依靠他中学时代就已经展示的超人才能。他几乎过目不忘，而他读书精神之惊人，也是罕见的，他可以一天十几小时埋在书堆之中。作为一个中学生，在古代文字考证方面的论文发表出来，使人以为那是研究文字学的老教授所写的。

乐清和的才能，受到了巴黎大学汉学教授的赏识，给他申请了一份奖学金，使他可以到法国来深造。作为一个清贫学生，他的生活费用，要靠他去法国做各种各样的工作，甚至包括通阴沟在内来赚取。

乐清和住的是一个十分残破的旧房子的阁楼，阁楼的斜屋顶使得他在他的房间中时，只能坐着，无法站起来。

可是，乐清和虽然清贫，但是却器宇轩昂，仪表不凡。

最难得的是，他对于自己的贫困，一点也没有自卑感，在同学之中，

侃侃而谈，遇到他的文章，在国际知名的杂志上发表时，得到的稿酬，照样豪气干云，请起同学的客来，毫无吝啬。

封白和乐清和成为好朋友，是两个都喜欢运动，在网球场上交手时，“打”成相识的。

两个人争夺全校网球冠军，五局球赛。四局是二比二，最后争胜的一局，打到了六比六之后，再连打七球，又是六比六。

封白和乐清和同时举高了球拍，都表示不想再打下去，因为两人的球技相当，凭一球之胜，胜了也不光彩。他们的举动，是全然不约而同的，博得了如雷的掌声，两人一起奔过来，隔着球网，紧紧握手。然后，一起向观众鞠躬，方婉仪奔进来和封白握手，当乐清和在阳光之下，第一眼看到方婉仪时，他整个人，却如同遭受到雷硕一样地呆住了！

乐清和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他的心要从口中跳了出来，这是一个女人，还是一位女神？

他精通文字学，但是他却知道，世界上再也没有一种文字可以形容方婉仪。

方婉仪那天，为了来看球赛，穿的是轻便的运动装，苗条的身形展露无遗，她的脸容，简直是清晨的露珠。乐清和在刹那间，什么声音都听不到，直到他听到封白在叫他，可能已经叫了十声以上了，他才从幻梦中惊醒过来，却看到方婉仪已大方地向他伸出手来。

乐清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使自己镇定下来，然后也大方地和方婉仪握着手。当他的手，有礼貌地轻握住方婉仪的手时，他真的真心诚意，愿意就在那一刻死掉，让这一刻成为永恒！

封白在作介绍：“方婉仪，音乐学院的高材生。”

乐清和自我介绍：“乐清和，不敢妄自菲薄说是在文学院滥竽充数！”

封白和方婉仪都笑了起来，他们都笑得很欢畅，相处也没有什么隔膜，大学生就是大学生，大家的身分是一样的，穷和富在学校生活中，并不那么特别。

当封白和乐清和换好了衣服之后，和方婉仪以及另外几个同学，到了附近的咖啡室中。

### 永远记得初恋之夜

封白和方婉仪对那次咖啡室之行，印象都十分深。因为六七个人进去之后，大家抢着坐下，只有乐清和并不坐下。

封白讶道：“喂，怎么不坐？”

乐清和淡然笑着，“对不起，我的工作时间到了！”

在各人还未曾明白他这样说是什么意思之际，他已经走了进去，不到三分钟，他换上了侍应生的制服出来，在各人身边一站，问：“各位要点什么？”

那真是感人又激动的场面，所有坐下的人，都站了起来，有的叫道：“乐清和，你在搞什么鬼！”

封白“哈哈”笑着：“坐下来，和我们一起喝杯酒！”

乐清和带着微笑，可是神态却十分坚决：“不行，在工作的时候，我是不能坐下来的。

这个工作，维持着我的生活！”

封白大声道：“别担心你的生活，我——”他讲到这里时，方婉仪已经轻轻地拉了一下他的衣袖，封白也立时住了口，乐清和仍是微笑着：“请问各位要什么？”

各人都坐了下来，叫了饮品，看着乐清和忙来忙去，二十分钟之后，封白感叹道：“子曰：‘一箪食，一瓢饮，在陋巷，人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到今天，我才真正欣赏到了中国知识分子的风范！”

封白的话，是提高了声音来讲的，整个咖啡室中的人都可以听得到，法国人自然不知道他在讲些什么，方婉仪率先鼓起掌来，其他的同学跟着鼓掌。

乐清和提着咖啡壶走了过来，仍然带着看来略有傲意的微笑：“封白，你太夸奖我了，我怎能和颜回相比？”

封白握拳，在乐清和的肩头上，轻击了一下，他们之间的友谊，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

而且，乐清和和方婉仪见面的次数也多了。和第一次看到方婉仪的时候不同，乐清和再也没有任何失态的表现。

可是，每次当他见过方婉仪，回到那破旧的阁楼之后，没有人知道他的痛苦，他的心头的那种绞痛，几乎叫他想不再活下去，要在死亡之中求解脱，他狂灌着劣等酒，使自己醉得人事不省，可是第二天，只有更痛苦。

他已经知道了方婉仪的出身来历，也知道了她和封白之间的关系。他，乐清和，一个靠奖学金来交学费，一个靠做杂工来维持生活的穷学生，实在是一点机会也没有的！

他千万次告诉自己：只要不是白痴，就赶快放弃爱方婉仪的念头，想也不要想！

可是来元影去无踪的爱情，既然来了，怎能赴得走？他心中的痛苦，深深地隐藏着，一点也没有显露过，根本没有人知道他的心中，对高不可攀的方婉仪有着这样疯狂热切的爱，连方婉仪这样敏感的女性，也没有丝毫觉察，只是把乐清和当作值得尊敬的好朋友。

痛苦深深地埋藏在心底，完全没有人可以诉说，只有当肯定四周围没有人时，才能发出一下绝望的叹息声。这样的痛苦，也只有性格坚韧过人的乐清和，才能忍受下来，而且在人前装成若无其事。

封白和方婉仪之间的感情，却越来越浓，终于到了有一天，在方婉仪的洋房中，大家都喝了一点酒，其他人都告辞离去之后，在楼梯口上，封白和方婉仪握手，准备道别，封白轻轻地去吻方婉仪的脸颊，方婉仪的双颊，红得像会渗出血来一样，而且热得几乎的痛了封白的嘴唇。封白整个人都痴了，他知道方婉仪美丽，也极度欣赏她的美丽，可是从来也想不到，她会美到这一程度！

方婉仪整个人也痴了，她发出了一下低呼声，整个人像是飘在云端一样，再也没有半分气力，就倒向封白的怀中。封白扶住了她，一步一步走上楼梯，一直来到她卧室的门口，推开了房门。

即使来过这幢洋房不知多少次，封白也没有见过方婉仪的卧室。那么清幽，那么色彩浪漫，更使得这对本来已经有点无法克制的青年男女，更增了几分情怀。把方婉仪扶到了床边，两个一起倒在床上，深深地吻着，两个人都像是烈火在身边烧着，可是又不觉得灼热，只觉得酥暖。

封白站起来要走，方婉仪柔软的手臂将他勾住，呢喃着：“再给我一点

酒！”

封白拿起酒瓶来，自己喝了一口，对着方婉仪的唇，喂了一半在她的口中。方婉仪的声音使任何人听了都会沉醉：“我的心，跳得好厉害！”她一面说，一面拉着封白的手，按到了她丰满柔润得叫人什么都会忘记的胸脯上。

那是方婉仪永远都会记得的一个晚上。

如果说一个人的一生之中有欢乐的话，方婉仪和封白，在那一晚上所经历的欢乐，是他们一生中之最。

同样的欢乐，或许在其他青年男女身上，也曾发生过，但是却比不上他们。因为他们在尽情享受欢乐之际，完全不必为任何其他事担忧，可以把全副心神，让全身每一个细胞，都浸在欢乐之中！

他们真是没有什么可以担忧的，一切最美好的生活，在等着他们享受。

所以，当阳光射进卧室，方婉仪睁开眼来，赶紧把头藏进封白的怀中之际，封白由衷地道：“我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

方婉仪的声音听来有点含糊，因为她的脸在封白的怀中：“我才是……”

封白下了结论：“我们两人是全世界最幸福的人！”

封白的结论，是没有人能够反对的，就算有人要反对，也提不出反对的理由来，一点也没有，半点也没有！

### 他们是最幸福的一对

幸福一直在持续着，封白和方婉仪自愿性的结合，进步到了身体的结合之后，两个人之间的情意，浓得人人见了都羡慕。在他们两人的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浓情蜜意，使每个人都可以感觉得到。他们的一下互望，指尖的轻碰，都毫无保留地表示出他们的爱。

而当他们单独相处的时候，当他们毫无保留地面对着对方之际，他们互相之间的欣赏，也已到了世界上除了对方之外，再也没有第二个人的地步。

精神上的幸福，肉体上的快慰交织在一起，方婉仪和封白，的确是世界上最幸福的人，幸福变成了一种异样的光辉，令得他们两人看来容光焕发，封白连走一步路都像是在跳动，他的笑声更洪亮，更充满了豪意，方婉仪看来更成熟，更美丽，更动人。

大学生活是多姿多采的，每一分每一秒都在欢乐之中度过，在他们周围的人，看来也都分享着他们的快乐。

那一年暑假，封白首先提出来：“南部有一个大型滑翔机俱乐部，我们选今年暑假去参加；但要接受简单的训练，我可以在天空翱翔了！”

立即有好几个人同声叫好，乐清和也在叫好的人之中，方婉仪微笑着，封白立时向她望了过去，扬了扬眉，代替了询问。

方婉仪并没有立即回答，在当晚，聚会散了之后，她和封白一起躺在喷泉旁的草地上。

偶然一阵风来，会有一些细小的水花，散在他们的身上，方婉仪把头枕在封白的胸上，封白用手背，轻轻抚摸着方婉仪的脸庞时，方婉仪才道：

“白，滑翔机只能载一个人上天空的！”

封白“啊”地一声：“是啊，我怎么没想到这一点，不要紧，我们去订造一只可以容纳两个人的滑翔机！”



方婉仪笑了起来，她笑得那么甜。她的笑容，换来了封白无数的亲吻。

暑假第二天，一共是七个人，包括了封白、方婉仪、乐清和，以及其他四个同学，驱车南下。而范叔也跟了去。

范叔一听说方婉仪要飞上天，而且又是没有机器，只是凭风力滑行的滑翔机，他不禁大吃一惊：“小姐，这……不是等于……放一只大风筝上天，人……就附在风筝上面？”

方婉仪对范叔的吃惊，感到很好笑：“是啊，范叔，一点机械声音都没有——上了天空之后，只有风声，人就浸在天籁之中，和天籁混为一体了……”

范叔不是很听得懂方婉仪的这番话，他总以为那是不可靠的，所以一直在劝：“小姐，你看人玩就算了，何必自己也参加？”

方婉仪摇头：“范叔，你要我看封白玩？看着他上天？”

范叔觉得“上天”两个字十分刺耳，但是他又明知道小姐和封少爷，绝不肯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的，所以他只好叹了一口气，不再出声，而总是皱着眉，一副忧心忡忡的样子。

到了目的地之后，大型滑翔机运动的多变和刺激性，立即吸引了那帮年轻人。

他们先接受了一个星期左右的基本训练，然后，就开始实际的运动。所有的大型滑翔机，全是单人的，但方婉仪特别订造的双人型滑翔机已经运到，所以，方婉仪第一次升空时，是和封白并肩一起坐在驾驶舱中的。一切准备就绪，可以升空了，拖滑翔机上空的小型飞机的螺旋桨已经发动。滑翔机升空前，最后的机身检查工作，照例要由驾驶员的一位助手担任。封白选了乐清和担任这项工作，因为乐清和是他最好的朋友。

由于这是他们第一次升空，所以当乐清和检查完毕之后，教练走了过来，作最后的指点。

教练道：“两位，这是你们第一次升空。一般来说，第一次驾驶滑翔机升空的人，都希望到达相当高的高度，但对于生手来说，这是相当危险的事，所以，希望你们不要超过一千公尺。”

封白笑着答应，教练又看看远处的山影，道：“法国南部是最适宜滑翔机飞行的地方，在那些山岭附近，有着最适宜滑翔机飞行的背风气流。你们都学习过，在背风气流的影响之下，滑翔机可以上升到超过一万公尺。我不要你们在未曾有熟练的驾驶经验之前，去碰及背风气流。”

封白抗议道：“那太无趣了！”

教练摇头，神情坚决：“在你有了飞行经验之后，我会鼓励你去创造世界纪录！”

封白做了一个无可奈何的神情，教练和乐清和一起后退，封白按下了舱盖，负责拉起滑翔机的小型飞机开始在跑道上滑行，迅即起飞，滑翔机也立时被拉了起来。

随着牵引飞机，滑翔机升空；高度计上显示出了到五百公尺时，封白按下了松开牵引绳的键，滑翔机和牵引飞机脱离了关系。

封白负责操纵，一和牵引机脱离之后，他就令滑翔机转了三个大圈，在转圈之中，盘旋上升，恰当的热气流，令得上升的过程十分顺利，一下子就到了一千公尺。

完全没有声音，他们两个人几乎能听到互相的心跳声，滑翔机平稳地

向前飞行着，封白又将高度升高了一点。向下看去，下面一切，全都像是图画中的景象一样。

方婉仪尽量靠向封白，低声道：“看，机翼就像是鸟翼一样，我想到我们是骑在一只颇大的神鸟上面，在天空飞行！”

封白道：“是啊，有些小说之中，神秘伴侣，就常作这样的飞行！”方婉仪的声音更低：“我们就是！”

封白望向她，她也转过头来，他们又深深地吻着，那样平稳地在空中飞行，又和自己最心爱的人在一起，四周围又那么静，什么是神仙，这就是神仙了吧！

他们的嘴唇分开之际，两人都不约而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又缓缓呼了出来，在这个深呼吸的动作之中，表示了他们心境上的无限满足。

两小时后，他们着陆，封白有着运动方面的天生才能，他着陆的动作，干净利落，教练和其他同学，一起向他们奔了过来，乐清和奔在最前面。

舱盖打开，封白扶着方婉仪出来之际，一片掌声和欢呼声，教练大声道：“成功的第一次飞行，就是成功的将来！”

封白也兴奋之极，连声道：“太美妙了！太美妙了！没有一种境地，比在空中更美妙！”

他和方婉仪都迷上了这种飞行，每次飞行，总是在一起。一次比一次飞得高，一次比一次飞得远。

每当他们俩升空之际，地面上总是有两个人，一直抬头盯着他们的滑翔机，连滑翔机在天际，只剩下一个小黑点，甚至在他们的视线中消失，他们还是一直抬头看着天空。

那两个人，一个是范叔，他始终不放心小姐在一只“大风筝”上。另一个是乐清和，没有人知道他抬头望向天空之际，心中在想些什么？

乐清和的飞行成绩，十分优秀，他对滑翔机的兴趣也极高，几乎每天都有新的成绩创出来。

暑期结束，当他们兴高采烈地离开滑翔机基地，回到巴黎去之前，方婉仪和封白两人，对乐清和又不禁刮目相看。乐清和坚持要自己付清一切费用——这笔数字，对一个穷学生来说，简直是超负担的。而其他几个同学，都接受了封白的好意，只是连声道谢而已。

封白开始时有点气恼：“清和，我们是朋友不是？为什么你这样固执？”

乐清和微笑着：“正因为我们是朋友，所以我才坚持，只有这样，我们才是朋友！”

方婉仪摇头：“既然是朋友，难道就不能接受朋友小小的礼物？”

乐清和爽朗地笑了起来：“那不是小小的礼物了，我知道，我付了这笔费用之后，至少要有三个月，除了面包和清水之外，我没有钱买牛油，但是我还是要自己付，不然，我们就不是朋友。”

### 他的一切要靠自己努力

当他们争论的时候，范叔也在旁边，乐清和的态度，令得范叔极其感动，竖起了大拇指，道：“好，我会替你煮各种各样的汤，只要你肯来喝！”

乐清和笑道：“我一定来！”

范叔还想找几句话来夸奖乐清和，他又道：“像你这样的年轻人，方老爷和封老爷最喜欢了，等你念完书，叫两位老爷多多提拔你！”

范叔还不知道自己的话是多么不得体，封白和方婉仪在一旁大吃了一惊，想乐清和一定生气。可是乐清和一点也没对范叔动气，只是笑着：“范叔，等我念完了大学之后，只怕两位老爷，还真没有法子提拔我！”

范叔不明白，眨着眼，还想说什么，封白连忙把他推开去。

方婉仪歉然：“对不起，清和，范叔不会说话！”

乐清和哈哈大笑：“你以为我会为这个生气么？”

封白也笑了起来，拍着乐清和的肩：“你是我们最好的朋友。清和，人其实都是需要朋友帮助的！”

乐清和道：“是啊，所以你们有任何需要我帮助之处，我一定尽力效劳！”

封白笑着：“真没有法子说得过你！”

二个人的友谊又进了一层，在回到学校之后，日子并没有什么不同，乐清和甘之如饴地啃着白面包，直到他的一篇相当长的研究文章：“殷墟甲骨文同义字统计”得到发表，德国一家汉学研究所又特地派人来，请他编一本“甲骨文字典”，他的经济情形才好转，那也令得他的两个好朋友封白和方婉仪松了一口气。

在快乐幸福中，日子过得特别快。由于曾经有过驾驶滑翔机的快乐经历，早在暑假还未曾来临前的一个月，他们就已经计划起来了。同时，由封白发起，通知那个滑翔机俱乐部，组织了一个欧洲各大学之间的滑翔机飞行比赛。

所以，暑假又开始之后的第二天，他们就出发了。

这已经是他们大学课程中最后一个暑假。在这一年之中，他们在法国过着平静的生活，但是在中国，却发生了极大的变化。

封家和方家，由于时局的变化，全都离开了中国，他们曾到过法国来探视他们的子女，然后又回到东方去定居，两人合作的事业，发展之迅速，连他们自己也感到意外。尤其是朝鲜半岛上的战争爆发之后，财源滚滚而来，他们都已经都是亚洲数一数二的豪富了。

不过，金钱财产，到了一定数目之后，已经没有多大意义，反正再也用不完就是了。封秋叶和方风扬对乐清和也赞赏备至，可惜正如乐清和自己所说，他所学的东西，任何人都无法“提拔”他，要靠他自己的努力。

他们到了滑翔机基地，巴黎大学的代表，是乐清和，封白和另外一个法国同学，其他各大学的代表也纷纷来到，议定每家大学，派两个代表各驾

一架滑翔机出赛，巴黎大学的代表是乐清和与那个法国同学。

封白并不是不够资格代表出赛，而是比赛的滑翔机，全是一个人驾驶的，方婉仪只说了一句：“等你飞上了天，我抬头望着天空，只怕连脖子都会折断！”

就为了这一句话，封白在方婉仪的脸颊上亲了一下，就把代表权让给了那位法国同学。

他不舍得方婉仪为他担心，不舍得自己在天空上，而方婉仪在地上。

到了比赛那一天，来了许多参观者、记者，热闹非凡，各大学的啦啦队，包了旅游用的大卡车，来替自己的大学呐喊助威。那天的天气极好，天际有着透镜式的云层，证明背风气流强劲，如果驾驶技术高超的话，足以把滑翔机带上一万公尺的高空！

### 飞行比赛的变化

每间大学有两位代表，所以比赛分两个回合进行，第一个回合上午进行，八家大学的代表驾滑翔机在空中翱翔，降落，成绩以卢森堡大学最好，巴黎大学和洛桑大学成绩极接近，在第二、第三之间，均是和首名相去也不远。

所以，当那位法国同学降落之后，立时对参加第二个回合，要在下午起飞的乐清和说：“加一把劲，第一次的高度记录，不过是八千公尺！”乐清和满怀信心：“我一定要飞越一万公尺的高度！”

当时，他正在详细地阅读当地气象资料，封白和方婉仪，以及那位法国同学也在参加意见。乐清和指着气流图：“看，有一股背风气流的强度是八点七级，只要进入这股背风气流，就绝对可以上升超过一万公尺！”那法国同学道：“是的，不过这股背风气流，在山的那一边！”

他一面说着，一面指向远处的山岭。

乐清和道：“那就飞过去，要有好的成绩，非要把这股背风气流找到不可！”

法国同学吐了吐舌：“就算找到了，清和，你有勇气飞得那么高？”乐清和笑着：“我看不出八千公尺和一万公尺有什么不同，不同的只是心理上的因素而已！”

法国同学和封白一起拍着乐清和的肩：“祝你成功！”

他们又研究了一会，就开始吃中饭，中饭就在草地上野餐，风和日丽，熏风袭来，吹乱了方婉仪的长发，封白帮她一络一络掠向后，但是不一会，又给风吹乱了。方婉仪心中甜蜜无比。

下午的比赛，定在二时整开始，一时过后，各参赛选手，就已经开始准备了，乐清和详细地检查了滑翔机的一切设备。

他们的滑翔机，采用了法国国旗的三种颜色：红、白、蓝。机身是红的，翼是白的，尾端是蓝色，在阳光下看来，极其夺目。

一时三十分，评判团开始召集参赛的选手，宣布一下比赛要遵守的规则，评判团的几个评判，在草地中心，各选手向着他们走过去。

乐清和向封白和方婉仪挥了挥手，一手托着飞行时要戴的安全帽，看来神态潇洒，向前走去。可是他才走出了两三步，便突然停止，接着，便弯下腰来。

这时，封白和方婉仪离他还很近，乐清和弯下了腰来之际，两人还以为他是鞋带松了，要俯身去绑一绑，所以并没有在意。而且他们两人之间，情意越来越浓，几乎互相一秒钟都不肯把视线自对方的身上移开，他们只看到乐清和突然弯下了腰，停在原地不动。

过了一会，他们抬起头来，还看到乐清和弯着腰一动不动，封白首先一怔，叫：“清和！”

乐清和的身子略震动了一下，方婉仪这时，看到低着头乐清和，正在流汗，汗珠正大滴大滴落下来，落在草地上。

方婉仪也吃了一惊。旁人在这样的情形下，一定会问：“清和，你怎么啦？”但是封白占据了方婉仪整个心，方婉仪的心目中，也只有封白一个人，所以她看到乐清和的神情有点不对，她急急道：“封白，清和怎么啦？”

封白已经大踏步向乐清和走了过去，扶住了乐清和，乐清和勉力抬起头，直起身子来，一手按住胸腹之间，神情十分痛苦，满面全是汗珠，望着封白的双眼，连眼神都有点涣散，喘着气，挣扎着道：“我……突然……不舒服，这里好痛！”

封白看到乐清和的神情，知道他胸腹之间的疼痛，一定极其剧烈。不然，不会那么痛苦，一时之间，他倒也手足无措起来。方婉仪来到近前，看见这种情形，也着急起来。还是那个法国同学，立即奔跑着，去把赛会准备着的医生，拉了过来。

乐清和在封白的扶持下，在草地上躺了下来，封白脱下外套，叠起来枕在乐清和的头下，乐清和不断在喘着气，在他的身边围了不少人，连评判都走了过来。

医生检查了几分钟，就宣布：“快送医院！”

乐清和大叫起来：“胡说，我躺一会就好，我还要出赛！”

医生摇着头：“你到不到医院去，我倒并不坚持，可是我绝对禁止你上滑翔机去！”

乐清和一面喘着气，一面挣扎着要起身，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来：“稍微一点肚子痛，有什么关系！”

他挣扎着站了起来，可是一个站不稳，又摔倒在草地上，封白连忙去扶他，却被乐清和用力推了开去，又要挣扎着站起来。

医生说道：“看你，还好你早发作了半小时，要是在空中，你突然这样子，你可知道有多危险？”

乐清和声音嘶哑，叫道：“我可以支持得住，我一定要参加比赛！我不去，谁去？”

乐清和说着，又挣扎着，摇摇晃晃站了起来，咬牙切齿，神情极其痛苦，但是也极其坚决。他的这种行动，使得旁观的人，都十分激动，有几个人，大力鼓起掌来。可是乐清和还没有站稳，又已栽倒在地。

他的脸贴在草地上，喘着气，还在拼命要站起来，一面哑着声音，不住叫着：“我要出赛，我会争到冠军，我不去……我们就失败了……我一定要去……”

这时候，自然而然，在四周围有一些人的目光，转移到了封白的身上。

封白立时感到了这些眼光，含有责备的意思在内。在同时，乐清和虽然站了起来，但是仍在地上挣扎着，要伸手去拿飞行帽。

封白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一俯身，伸手将飞行帽拿在手心，道：“你不

能飞行，我去，我也是选手，一样可以代表学校，争取冠军！”

封白的话一出口，四周围立时响起了一阵热烈的掌声来。乐清和摇着头，道：“不，封白……我们……弃权好了！婉仪不喜欢你一个人飞行！”

封白的神情犹疑了一下，向方婉仪望了过去，方婉仪现出勉强的笑容来。

她心中，的确不愿意封白去参赛，但是在这样的情形之下，叫她出口挽留封白，就此弃权，而不让封白去作两小时的滑翔飞行，那种话也无论如何说出口，所以她只好勉强地微笑着。

封白一看到了她的笑容，就知道了她的心意，他不禁有点后悔刚才一时冲动，但刚才既然已说了代替乐清和去出赛，这时再来后悔，以封白好胜的性格而论，也无法做得到。

所以，他只好向方婉仪抱歉地一笑，作了一个手势，表示就是这一次飞行，请她原谅。

乐清和还在道：“封白，我们弃权！”

一个评判问道：“究竟你们怎么样？”

封白大声道：“我替乐清和出赛！”

#### 封白代替乐清和出赛

封白这样肯定的答复，算是定论了，评判走了开去，不一会，扩音器中就宣布巴黎大学代表队，临时更换出赛代表的声明。

医生替乐清和注射了一针，几个人把乐清和抬到了一个帐幕下，让乐清和休息。

躺在帐幕下的乐清和向前看去，比赛快开始了，封白已经进了滑翔机，方婉仪一直在他的身边，等封白进了机舱之后，她就在滑翔机旁，看来她担任着主要助手的工作。

乐清和也看到，封白在戴上飞行帽之前，还和攀在机身上的方婉仪亲了一下。

乐清和一直在看着，连范叔来到了他身边，他都没有觉察，范叔先开口：“乐少爷，封少爷快起飞了！”

乐清和向范叔看去，看到范叔一副担忧的神情，他突然问：“范叔，如果是我在滑翔机里，你是不是会这样担心？”

范叔一怔，立时脸红了起来，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他虽然没有说什么，可是他的神态，却再明白也没有！如果是乐清和去参加比赛，他绝不会那样关心。

乐清和叹了一口气：“封白真是好运气，每一个都对他那么好，他像是拥有世界上的一切幸福和快乐！别人想要一点都难得的，他多得承受不了！”

范叔刚才给乐清和的话，弄得很尴尬，这时他只好没话找话说，道：“乐少爷，你也很了不得啊，我听封少爷和小姐说，你大学还没毕业，已经是很有名的人物了，有好几家大学，争着要请你去教书！”

乐清和没有再说什么，这时，尖锐的哨子声传来，牵引机的螺旋桨纷纷发动，发出了震耳的声响，围在各滑翔机旁边的人，纷纷散开，只有方婉仪，在封白的滑翔机舱盖合上之后，她还站在原地不动。

乐清和忙叫道：“范叔，快去叫小姐后退，前面的飞机一发动，会有一

股气流，把她弄伤的！”

范叔答应着，向前奔了过去，方婉仪和范叔才一起向后退开了几步。牵引机已经开始起飞了，那么多滑翔机，几乎在同一时间升空，真是壮观之极，地面上的啦啦队的呼叫声，更是吵翻了天，整个气氛充满了青春的激情，令得范叔也不由自主，举手高叫了几下。

乐清和看着方婉仪，方婉仪抬头向上看着，涂着红、蓝。

白三色的滑翔机，在天空中看来，特别显眼，阳光照在鲜红色的机身之上，光彩夺目。

牵引机带着滑翔机上升，十分平稳，到了一定的高度之后，牵引的绳索解脱，所有参赛的滑翔机，都先在上空，作了一个盘旋。这是赛会规定的动作，然后，才各自凭飞行的经验，去寻找适合滑翔机上升的气流，作高度上的突破。

等到那个盘旋之后，参赛的滑翔机，已在天空中散了开来，越飞越高，越飞越远。封白的滑翔机虽然鲜艳夺目，但是也渐渐变成了一个小黑点，看不见了。乐清和看到范叔递了一只望远镜给方婉仪，方婉仪把望远镜凑在眼上。

乐清和知道，即使用望远镜也没有用，封白为了要利用那股强劲的背风气流，他是直向着山那边飞过去的，山峰间白云缭绕，滑翔机会被云遮住，看不见的。

果然，他看到方婉仪垂下了手，不再看望远镜，但还是抬头看着天空。

乐清和挣扎着，站了起来，慢慢来到了方婉仪的身边，道：“婉仪，我好多了！”

方婉仪仍然望着天空，只是道：“真怪，封白不会离我太远，可是在感觉上，却好像很远一样！”

乐清和道：“或许，是由于他在天空上的原故。”

方婉仪叹了一口气：“这或者就是所谓‘天人阻隔’吧？”

乐清和有点啼笑皆非：“婉仪，求求你别乱用成语好不好？”

方婉仪笑了一下，笑容看来有点落寞，但还是笑得令人心醉，她道：“我当然知道这句成语的意思，可是现在，我确实有这样的感觉！”

乐清和连连道：“胡说八道！胡说八道！”

范叔在一旁，觉得很奇怪，因为他从来也没有见过乐清和说方婉仪的不是。而刚才他们两人的交谈他又听不懂，所以只好生闷气。乐清和转过头来，道：“范叔，搬一张椅子来给小姐坐！”

范叔连忙答应着，急步走了出去，心想还是乐清和细心，小姐站了那么久，自己就没有想到要去搬一张椅子来。

当他把一张帆布折椅搬过来之际，听得乐清和在说：“我都叫封白弃权算了，他偏不肯！”

方婉仪道：“不……要紧，飞行的时间不过是两小时，已经过了多久了？”

乐清和道：“十七分钟了！”

方婉仪幽幽地叹了一口气：“时间过得好慢！”

范叔放好折椅：“小姐，请坐！”

## 封白的滑翔机不知所踪

方婉仪坐了下来，可是即使是她在坐下来的动作之中，她还是抬头望着天空的。

范叔又道：“乐少爷，你刚才那么不舒服，是不是也要搬一张椅子来给你？”

乐清和回答：“不用，我已经好多了！”

范叔摇头：“刚才你的样子好骇人！”

乐清和没有再说什么，在草地上坐了下来，就坐在椅子旁，那个法国同学也走了过来，兴高采烈地道：“封白去找那股背风气流了，他一定可以为我们争取到冠军！”

方婉仪低声讲了一句话，这句话，就只有在她身边的乐清和才听得到。她说：“我宁愿他现在就降落，再也不要什么冠军！”

乐清和心中暗叹了一声，那法国同学不断他说着话，乐清和也没有听进去。方婉仪几乎每隔一分钟，就向乐清和问一次时间。乐清和勉强笑着，道：“婉仪，你现在的心情，使我想起了一首古诗。”

方婉仪心不在焉地“嗯”了一声，乐清和吟道：“江陵到场，三千三百三，已行三十里，所在三千三！”

方婉仪又是“嗯”地一声，乐清和叹了一声：“诗人写一个人回乡，三千三百三十里路程，第一天他走了三十里，已经觉得离家乡近了，心里就高兴。”

方婉仪道：“是啊，时间过去一分钟，我就高兴一分。”

乐清和苦笑：“就算这样，你也不必一直抬头向着天空的！”

方婉仪却十分郑重地回答：“要是我一低头时，他在天空出现了，就算你立刻告诉我，我也少看到他一秒钟。你要知道，少了一秒，就是少了一秒，这一秒钟，是无论用什么力量，都找不回来的了！”

方婉仪讲得那么诚挚，令得乐清和再也没有活好讲，连在一旁的那法国同学听了，也感动得保持了半晌沉默，才用极低的声音向乐清和道：“我可不敢和中国女孩子谈恋爱了，她们爱得这样深！”

乐清和苦笑了一下，当然不是每一个中国女孩子都是那样子的，但是方婉仪和封白爱得深，这是绝对无可置疑的事。

时间慢慢过去，一小时，一小时半，一小时四十分，一小时五十五分，方婉仪变换了几下坐的姿势，可是始终望向天空，在她身边的乐清和，望着她细柔润白、线条优美之极的颈子，真想伸手去搓揉一下，那样长时间地抬着头，一定已酸得很了！

草地上，原来坐着的人，都开始站了起来，啦啦队的欢呼声，又传了出来，第一架回来的滑翔机已经出现了，盘旋降低，姿态优美，灵活得像是一头大鸟一样，准备降落在指定的地点。

欢呼声一阵接一阵传来，参赛的滑翔机，一架接一架降落，时间已经是下午四时十五分了。

方婉仪的双手紧紧地握着拳，手指节已经有点发白，她的双眼，由于长时间注视着天空，而令得视线有点模糊。可是她却不肯闭上眼睛，让眼睛



休息一会，因为封白已经回来得迟了，随时可能在天空出现，她不能错过这个机会，她甚至连眨眼睛，也尽量地快。

从四点零五分开始，乐清和已不断地在道：“封白想得冠军，他可能飞得远点，飞得高点，所以，所费的时间也要多些！”

方婉仪并没有回答，只是直勾勾地望着天空。

到了四点半，所有参赛的滑翔机，全都回来了，只有封白的还没有踪影。

所有在空地上的人，都觉得事情有点不对劲了，一个好的滑翔机驾驶员，绝没有理由迟了半小时回来的。所以，所有的人，都不约而同，静了下来。

方婉仪的身子有点发抖，仍然抬头望着天空。范叔陡然大声道：“乐少爷，封少爷怎么还不回来！”

乐清和吞了一口口水，奔向赛会的主办人，大声道：“赶快派飞机去找！”

三架牵引机在五分钟之后起飞，用牵引机去找滑翔机，本来不是十分理想的。小型螺旋桨飞机，不能到达滑翔机的高度，但是在如今这样的情形之下，只有先派出去找寻一下再说。

草地上人人交头接耳，维也纳大学的一个代表道：“山那边的背风气流有两股，我拣了一股比较弱的，已经轻而易举，上升到了八千公尺，要是封白拣了那股比较强烈的，他可以升得更高。”

乐清和又大声道：“找那股较强背风气流的流动方向，封白可能摆脱不了气流的影响，被气流带走了！”

范叔在一旁颤声问：“那……会带到什么地方去？”

乐清和答：“你放心，带出几百里，最多，他会在气流较弱的时候，找地方降落的！”

乐清和又奔回方婉仪的身边，这时，已经是下午五点钟了。

方婉仪的身子在剧烈发着抖，仍然抬头向着天空，乐清和叫了起来：“求求你，换一个姿态好不好？”

方婉仪像是根本没有听见一样，只是颤抖！

### 一直没有回来

气流图很快找来，那股强劲的背风气流，流向是向东北偏北，向着阿尔卑斯山的方向流去的，而且，根据气象图，一直没有减弱的现象，非但如此，还和阿尔卑斯山南麓的另一股气流相结合，形成了一股气旋波，那是由于来自阿尔卑斯山的是冷气团，背风气流的温度高，冷、热气团相遇而形成的。那股气旋波相当不稳定，滑翔机在飞行中遇到了，自然相当危险。

这一来，事态就比较严重了，赛会方面急急和警方联络，再和军方联络，由军方派出飞机，循那个方向去搜索。

所有的人都聚集在空地上等着，大多数人都站着。

站着的人投在草地上的影子，越来越长，到了六时半左右，一轮血红的夕阳，已经沉下去了一大半，晚霞有一大片，已经成了深紫色，所有人仍然没有离去，在等着消息。

消息通过无线电通讯设备，不时传来，没有发现，没有发现……气旋

十分强烈，估计气旋影响的范围，可以高达两万公尺以上，中心直径有两千公尺……没有发现……

没有发现。

乐清和喃喃地道：“希望他越飞越高，那……至少不会撞山。”

范叔陡然问道：“撞了山会怎样？”

乐清和大声道：“就算撞了山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组织爬山队去搜索，一定可以发现他的。”

范叔吞了一口口水，有一句话，他硬生生地咽了下去，没有说出口来：“要是发现封少爷的时候，他已经死了呢？”

范叔感到一阵鼻酸，但是在呆坐着不动，仍然一直抬头望着天际的方婉仪面前，他是无论如何不敢哭出来的。

天黑了！当夜已变得很深之际，草地上聚集着的人开始离去，他们都默默地离去，有几个人在离去之际，想到方婉仪的身前，来安慰她几句，但是都给乐清和挥手赶了开去。

乐清和知道这时候，方婉仪是绝不适宜接受任何慰问的。他叫范叔，就在方婉仪的身后，搭了一个营帐，使得坐着的方婉仪能有遮盖，但是却又不妨碍她抬头望向天空的视线。

到了凌晨时分，草地上聚集的人士大多数已经散去，只有和搜寻工作有关的人还在。空军飞机的报告，仍然不断传来，都是同样的语句：没有结果……没有发现……

范叔在方婉仪的身边团团乱转，不断喃喃自语：“封少爷会回来的，他很快就会回来的！”

可是，封白和他的滑翔机，却一直没有回来。

说“一直没有回来”，开始，是指方婉仪在那草地上，足足等了一个月之后，才肯离开的事。

在那一个月之中，搜索行动的规模之大，简直令人咋舌。官方的搜索组之外，还有巨额的私人悬赏，征求了全欧洲对阿尔卑斯山有经验的爬山人士，职业的或业余的，只要肯来参加搜索行动，一律供应费用。

封秋叶和方风扬在得到了乐清和的通知之后，兼程赶来。当他们来的时候，看到方婉仪仍然坐在帆布椅上，容颜憔悴得令人心碎，木然地抬头望着天空。

乐清和把事情发生的经过，向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人，讲了一遍。又道：“根据所有的分析，可能封白的滑翔机，被强烈气流带到了阿尔卑斯山内，需要大规模的搜索，才能发现他。”

封秋叶忍受着极度的悲痛，沉着声，一字一顿地道：“那就展开大规模的搜索，不论要花多少钱，封家的全部财产，都可以花在搜索行动上！”

方风扬在一旁加了一句：“再加上方家的全部财产！”

事后，法国一个十分有名的记者在报纸上，作如此的报导：“亚洲大富翁为了他儿子驾驶滑翔机失踪一事，所展开的搜索行动，可以说是人类有史以来，最庞大的搜索行动！”

这样的说法，或者多少有点夸张，但夸张的程度，也绝不会太多。就在滑翔机俱乐部的所在地，大幅的阿尔卑斯山区的地图，铺在桌上，已经经过搜索的地区，都涂上颜色，以免重复——虽然后来，还是重复了又重复。估计官方派出的搜索人员不算之外，由私人出资而来，以及有的不要酬劳的

热心人士志愿来参加的搜索人员，接近八千人。

到后来，搜索的范围扩大，离开了阿尔卑斯山区，扩展到了南面，一直到沿海——人人都知道根据当时气流的流向，滑翔机是有可能向南飞行的，但是在实在没有希望的情形下，只好也去找一找。

### 了无踪影

一个月之后，搜索行动并没有结束，可是方婉仪却实在无法再支持下去了，如果她再在那草地上，医生说她绝活不过四十八小时。

在这一个月之中，乐清和也从一个壮硕的运动健将，变得又瘦又干又黑，看来比印度贫民还不如，当医生下了这样的断语，而方婉仪还是用微弱的声音，拒绝离开之际，乐清和来到了方婉仪的面前，双手捧住了方婉仪的脸，令方婉仪望向自己。

方婉仪的脸颊上几乎已没有了肌肉，往日如飞霞，如鲜花一般的脸孔，像是干枯了的花瓣一样，乐清和的手掌贴了上去，就令他感到了一阵心酸，泪水不能控制地涌了出来。

那是事情发生之后，乐清和第一次流泪。

他用极其嘶哑的声音，尽量可能大声地道：“婉仪，你看看，看看清楚，封白不在了，世界上还有别的人，还有很多很多人！”

方婉仪缓缓转动着呆滞的眼珠，视线移到了乐清和的脸上。

这时候，范叔、封秋叶、方风扬和医护人员，也都在一旁，大家都屏住了气息，心情又难过又紧张。

方婉仪看了乐清和很久，才用极其微弱的声音道：“你……你……是谁？”

乐清和一面流泪，一面道：“我是乐清和，你和封白的好朋友！”

方婉仪像是大吃了一惊：“清和，……怎么变成了这……样子？”

乐清和苦涩地道：“婉仪，你也好不了多少，为了封白，我们都——”乐清和才讲到这，在一旁的医生，刚想出言阻止乐清和再豪言壮语下去，以免使虚弱已极的方婉仪受刺激，根据医生的意见，方婉仪是绝对不能再受任何刺激的了。但就在这时，方婉仪已经陡然震动了一下，道：“封白他为什么不回来？为什么不回来了？”

一句话没有讲完，她干枯深陷的眼眶之中，泪水已像泉水一样涌了出来。

这是事情发生之后，方婉仪第一次流泪。

乐清和紧紧地握着她的手，声音发颤：“哭吧，婉仪，你早就应该哭，封白……不会回来了！”

乐清和的这句话，早就在每一个人的心中，盘旋了不知多少遍，可是把这句话讲出口来的，乐清和是第一个。乐清和这句听来残忍，但是人人心中都知道那是事实的一句话，令得周围的人都起了震动，都怕方婉仪会忍受不了。方婉仪果然忍受不住，发出了一下抽噎声，就昏了过去。

乐清和后退了一步，把方婉仪交给了医生和护士。他抹着泪，转向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位，婉仪心中的痛苦，让之宣泄出来，对她反而有帮助！”

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人，也不禁老泪纵横。在一片愁云惨雾之中，救护车把方婉仪送到了医院，进行急救，乐清和也被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人，强迫

进了同一家医院，因为这一个月来，乐清和也到了一个人可以支持的极限了。

一个星期之后，在医院疗养的方婉仪与乐清和的健康，都有了起色，搜索工作还在进行，参加的人更多，但是还没有结果。

在乐清和的病房中，封秋叶和方风扬坐着，他们在讨论封白的失踪。方风扬吸着烟斗，声音沉郁，道：“在这样的大规模搜索之下，就算有了意外，毁坏了的滑翔机，也应该被发现了！”

封秋叶晚年遭到了这样的意外，心情的惨痛，真是难以形容。但是他是身经百战的军人，有着铁汉的性格。内心再惨痛，也不愿意在表面上显露出来。虽然在这一个月中，他花白的头发已经变成了全白，但是他说话的声音，还是十分镇定，他还固执地道：“所以，封白只是失踪，不是死亡！”

乐清和叹了一口气：“封白的性格很好动，又有十足的顽童性格，会不会他是故意躲了起来？”

乐清和的这一句话才出口，病房的门口，就传来一个听来虚弱，但是语气十分坚决的声音：“不会，他就算想那样做，也不会舍得让我担忧！”

说话的是脸色苍白的方婉仪，她扶着门框，像一株初生的杨柳那样，看来是那么脆弱，那么楚楚可怜，又那么俏生生地站着。

乐清和忙向她走过去，扶着她的手臂，进了病房，使她坐在方风扬的身边。

乐清和道：“对，封白不会让婉仪痛苦，那是绝对可以肯定的事！”方风扬沉声道：“所以，理智地来推断，可以肯定他的飞行遭到了意外！”

封秋叶神情木然，面肉抽搐着：“可是，为什么搜索了一个多月，还没有结果？”

方风扬坚决地道：“继续搜索下去！”

有很多时候，事态的发展，和主观愿望，是截然不相符合的。

当方风扬在那样说的时候，他以为，继续搜索下去，封白生还的可能，自然是微乎其微了，但是滑翔机的残骸、尸体，总可以发现的吧。

可是结果，搜索行动，持续了半年，足足半年，却仍然什么也找不到！

封白和他的滑翔机，就像是在空气之中溶解了一样，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来！

半年之后，任何人都放弃了，悬赏依然有效，但是前来攀山的人，目的都不是找寻封白和他的滑翔机，而是乐得接受资助。

方婉仪在她的健康逐渐复原之后，就在那个滑翔机俱乐部和阿尔卑斯山之间的一个幽静的乡间，买了一幢房子，那幢房子面对阿尔卑斯山，站在阳台上，就可以看到白雪皑皑险峻的山峰。

方婉仪表现了她惊人的毅力，谁也想不到，美丽纤秀的她，固执起来，会那么固执，她请了世界上著名的搜索专家、气象专家、滑翔机专家，等等和找寻封白有关的专门人员，齐集在她的屋子中。

乐清和当然也在，自事情发生之后，乐清和一直陪着方婉仪，没有回大学去，他要求辍学，但学校方面坚决反对，加以挽留，准许他提前在大学之外写博士论文。

这一次的聚会，各方面的专家，都发表了自己的意见，所有人研讨结果是：封白和他的滑翔机，就此消失无踪，那是不可能的事！

然而，不可能的事，就是在他们的面前，令得他们无法解释，所有的专家，甚至连为什么会这样的假设，都提不出来。

只有一个气象专家说：“天空上的气流，温柔起来，像是多情的少女，但是狂暴的时候，却像是吞下了火药的恐龙，滑翔机可能在高空遇上了不可测的气流，因而被撕成了碎片。”

乐清和问：“那么，请问，碎片呢？”

气象专家道：“碎片可以被气流带到任何地方去，散落在大海中，飘落在森林里，碎片可能是无数片，微小得使人无法辨认出那是什么东西来。”

这可能是唯一的假设了，但是却不容易为人接受。狂暴的气流可以令滑翔机的金属结构部分也成为碎片，或者也可以撕碎一个人，但是，总会有点痕迹留下来的，而如今的情形是，一点痕迹也没有！

## 与灵交通

在所有专家定论没有结果之后，乐清和与方婉仪之间，起了一场剧烈的争论。

那天晚上，当夕阳西沉，满天红霞，映着远处山峰的积雪，景色极其宏丽，乐清和正在那幢房子的套房之中，赶写博士论文之际，听得范叔在吩咐司机：“快准备车子，我要去打电报！”

那时，封秋叶和方风扬两人，由于方婉仪坚决要留在法国，也住在这幢屋子之中，方风扬走过来，问：“打给什么人的电报？”

范叔道：“我也不知道，一共是八封电报？”

乐清和当时听了，也没有在意。当天晚饭后，大家聚在起居室中的时候，方婉仪望着壁炉中的炉火，突然道：“今天我叫范叔发了八封电报，请八位召灵专家来。”

方风扬、封秋叶都怔了一怔，苦笑了一下，没有说什么。乐清和重重放下了手中的咖啡杯，他显得极激动，连咖啡溅了出来都不理会，他立时道：“婉仪，你这样做，太过分了！”

方婉仪仍然望着吞吐变幻不定的炉火，声音听来很平淡，但唯有平淡的哀伤，才更叫人难过。她道：“我们都不必欺骗自己了，封白一定已经死了！”

封秋叶震动了一下，他手中酒杯中的酒，晃了少许出来。

乐清和扬高了声音：“就算封白不在人世了，既然是事实，就得接受！”

方婉仪的回答像是仍然十分冷静：“就是为了接受事实，我才请召灵专家来，希望在专家的协助下，他的灵魂会降临，让我们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封秋叶显然忍受不了这种气氛，一口喝干了杯中的酒，走了出去。方风扬也站了起来，道：“婉仪，你再考虑一下，这……样做，未免……太……”

乐清和道：“我反对，这太荒谬了！”

方婉仪道：“怎么荒谬？我们都知道封白死了，为什么不设法，用尽一切办法，和他的灵魂交通一下？”

乐清和喘着气，涨红了脸：“婉仪，所谓召灵专家，全是江湖术士，听他们胡言乱语，有什么用处？”

方婉仪摇头：“未必全是胡言乱语，或者能通过灵媒，使我们知道一些真相！”

乐清和的脸涨得更红：“什么真相？”

方婉仪回答：“他究竟到哪里去了？发生了什​​么意外，等等！”

乐清和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婉仪，不能因为封白有了意外，你以后就生活在梦幻之中！什​​么灵媒、降灵会，你究竟要持续这样的生活多久？”

方婉仪像是不准备再和乐清和争下去，她用十分疲倦的声音道：“不知道，我自己一点也不知道！”

乐清和用力推翻了一张椅子，喘着气：“好，既然你当作世界上再也没有其他的存在，我告辞了！”

他说着，大踏步地走了出去。这时，封秋叶和方风扬在门口听着他们两人的争吵，乐清和要走出去时，被他们两人不约而同地阻挡住了。方风扬沉声道：“婉仪，如果你让清和走了，你就再也不会​​有朋友了！”

方婉仪幽幽地叹了一口气，向乐清和望来。一接触到方婉仪那种哀伤欲绝的眼神，乐清和也不由自主，叹了一口气。

方婉仪道：“对不起，清和，我以为你会同意我这样做的！”

乐清和道：“可是；现在，我反对！”

方婉仪低下了头：“让我试一次，清和，或许，真可以通过这种方式，得到一些什​​么！”

不让我试一次，我……不会心息的！”

乐清和长叹了一口气，没有再说什么，只是作了一个无可奈何的手势。八个召灵专家，在一个月多之后，相继来到，前后进行了十多次降灵仪式，有的是八个召灵专家一起进行，有的是单独进行的。

结果，就像是那天晚上乐清和所说的那样：江湖术士的胡说八道！

每一个灵媒都有他们自己的说法，而且自相矛盾，不知所云，闹了大半个月，方婉仪长叹一声，把那些江湖术士都遣走了。

在接下来的日子中，她就自己动手，做着滑翔机的模型，做出来的模型，精巧绝伦，和封白驾着飞上天的那架，一模一样。

足足一年之后，封秋叶心脏病发逝世，但临死之前，遗吉是对他一生之中最好的好朋友说的：“风扬，把我全部的财产都归入你的名下，将来，都给婉仪吧！唉，我倒宁愿相信人死了之后有灵魂，至少我可以和封白相会了！”

封秋叶死了之后，方风扬显得十分落寞。乐清和已交出了博士论文，得到了大学教授的一致好评，顺利地取得了博士的头衔，欧美各国著名的大学，争相聘请他。搜索封白的工作，已经告一段落，方风扬要带着方婉仪回去了。

乐清和也就拒绝了欧美各个著名大学的邀请，一起回到亚洲的这个城市来。

### 方婉仪嫁给乐清和

有真才实学的人，不论在什​​么环境之下，都会出人头地，这个亚洲城市的大学，在世界学术界中，根本没有地位，但是乐清和不断发表着他的学术研究，一年之间，声名鹊起，虽然他看来那么年轻，但是已经成为国际知名的学者了。

在方风扬和方婉仪回来之后，方婉仪除了调弄乐器，就是绘画，几乎全画的是天空，一望无际的蓝天，深邃而不可测，看起来给人以一种极度的幽秘之感。

方风扬坚决邀请乐清和住到方家来，乐清和坚决拒绝，为了这件事，一老一少两人之间，不知争执了多少次，方风扬甚至带了范叔，好几次亲自到大学单身教授的宿舍之中，把乐清和的行李书籍，一股脑儿地搬了过来，又被乐清和搬了回去。

到后来，乐清和终于住到了方家，是因为方婉仪的几句话。方婉仪道：“清和，我知道你为什么不肯来住，是的，没有人喜欢做另一个人的影子。清和，我对你说，你在我心目中，从来就是你自己，不是任何人的影子！”

乐清和为了这几句话，激动得全身发抖，那时，离封白失踪已经两年了，大家在谈话之中，都有意地避免提及封白的名字。

乐清和一面发着抖，一面颤声道：“谢谢你，婉仪，谢谢你这样对我！”

他是真正感到激动，自从他第一次见到方婉仪起，他就一直把自己对方婉仪的爱意，深深埋藏起来。因为，那几乎是没有可能盼事，全世界任何人都看得出，方婉仪和封白，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世界上没有任何一对男女，比他们更配合的了。

乐清和一直在受着痛苦的煎熬，但是却从来也没有表示出来过。

封白失踪之后，他看到方婉仪对封白的思念，更是心如刀割，他心中的伤痛，实在比方婉仪更甚。方婉仪是伤痛封白的失踪，而乐清和的痛苦，是来自他看出，封白在，他没有任何希望，封白不在，情形一样没有改变，他依然没有任何希望！

所不同的只是，封白在的时候，他对着快乐的方婉仪苦苦思恋，而封白不在了，他面对着痛苦的方婉仪苦苦思恋！

他一直把自己的心意掩饰得那么好。他以为全世界没有人知道。可是方婉仪作为一个女性，自有她女性的第六感。一个日常在身边的男人，心里在那样思恋她，她怎么会感觉不出来？

尤其是封白失踪之后，这种感觉就更明显了。只不过在极度的哀痛之中，她根本没有心情去分析，更不必说接受了。

这时，她对乐清和讲出了她自己心中对他的感觉，令得乐清和再也不能掩藏他的感觉，乐清和的那份激动，由于方婉仪心中对他的评价，令他几乎一下子处于整个身心濒于崩溃的边缘。

他那种激动，方风扬看在眼里，自然也知道自己的决定是对的。乐清和虽然是封白的好朋友，但乐清和难道真是为了友谊，才对方婉仪那样关心？当然不是，方风扬也可以感到乐清和对方婉仪的那份情意！

在那次激动过了之后，乐清和再度表现得平静。可是在一切日常生活上，他对方婉仪更加体贴。由于乐清和住在方家，他们见面的时间自然很多。

开始，乐清和携带方婉仪外出，大都是去参加他的学术演讲会。乐清和年轻，风度翩翩，在学术界又有崇高的地位，主动追求他的女孩子也不知有多少，可是乐清和却连看也不向她们看一眼。

方婉仪不是木头，她自然知道乐清和在等什么。

有一天晚上，方婉仪在弹奏了好几遍贝多芬的钢琴奏鸣曲之后，独自来到花园中，像往常一样，她一到花园，乐清和就会在她的身边出现。不过这次有所不同的是，当方婉仪站定之后，乐清和离得她十分近，近到她甚至可以听到乐清和心头在狂跳的声音。

方婉仪转过头来，向乐清和望去，看到乐清和的双眼之中，射出那么炽热的爱恋的眼神来，那几乎是近乎疯狂的眼光，和乐清和平时那种温文儒

雅的神态，是完全不相称的！

方婉仪心中叹了一口气，微微闭上了眼睛，她知道接下来发生的事，一定是无可避免的了。

当她微闭上眼睛之际，乐清和已经轻轻地托起她的下须来。当她的唇，接触到了乐清和焦渴的、炽热的唇之际，方婉仪的心中，陡然迸出了封白的名字来。她完全把乐清和当成了封白，心理上 and 生理上的反应，令得方婉仪的身子，不由自主，紧贴向对方。

对于自己的吻，能令方婉仪有那么热烈的反应，乐清和也很出乎意料之外，他用强壮的手臂，紧紧搂着方婉仪。

方婉仪的心中一直在叫着：封白！封白！

当然，乐清和是不知道这一点的，他以为他自己已经赢得了方婉仪的感情。

而在那一刹那间，方婉仪也已经决定，把这一点，永远埋藏在心中，不让任何人知道。她并不是想欺骗任何人，而只是封白的一切，实在无法从心头抹去！

从那一刻开始，一直到后来，方婉仪心中对乐清和抱歉的是，不论他们在一起怎样亲热，方婉仪始终觉得自己在和封白亲热，她的所有反应，全是为了封白，而不是为了后来成了她丈夫的乐清和。

乐清和成为她的丈夫，那又是一年之后的事情了。方风扬病重，在病床前，乐清和、方婉仪在，方风扬叹了一口气，道：“婉仪，有一句话，我藏在心里不知多久了，实在非说不可。婉仪，你如果想要一个理想的丈夫，那么这个理想的丈夫，就在你的身边！”

方婉仪沉默了片刻，向乐清和伸出手去，乐清和忙把她的手握着。

方婉仪心中的叹息声是没有人可以听得到的。她的叹息发自她内心的深处，为的是，即使是被乐清和握着手，她所想到的，也是被封白握着手！

方风扬看到了这种情形，真是兴奋，竟然挣扎着坐了起来！

本来，医生说方风扬的病是拖不过三个月的了，可是由于看到女儿从封白的噩梦中醒了过来，又找到了新的爱情，方风扬直到一年之后才去世，替乐清和、方婉仪主持了他们的婚礼。

方婉仪知道父亲为了什么才能活下去，在方风扬死后，她在灵前流泪，心中在说：“我不是有意骗你的，我实在忘不了封白！”

当她和乐清和热烈地、毫无保留地拥在一起之际，她要非常小心，才不致于叫出封白的名字来。而在婚后的最初日子中，她经常在午夜，从梦中惊醒，好像感到封白突然出现在他们的床前。

封白当然没有再出现，他消失得无影无踪，搜索工作一直在进行，阿尔卑斯山区的爬山者，如果有所发现，立刻可以在当地的银行得到赏金，这是进入山区的人大都知道的事。

可是，随着时间的过去，三年、五年、十年、二十年，这件事，也渐渐被人遗忘了。

乐清和和方婉仪的第一个孩子，在他们婚后第二年出世，那是乐天，接着，他们又添了一个女儿，乐音。

方婉仪承受了父亲的全部遗产，她交给范叔的儿子去管理，日子平静而幸福，绝没有人在口中提起封白这个名字，只有那架滑翔机的模型，放在起居室的一角，看来十分碍眼。而在模型旁的那张安乐椅，就是封白以前最



喜欢坐的。

乐清和当然很不满意这一点，可是他却也从来没有表示过。而方婉仪，在望向那架滑翔机模型之际，有时会忽然生出幻觉，像是那架红、黄、白三色的滑翔机，正由天空俯冲而下！

时间过去了将近三十年，连乐天 and 乐音都不知道有封白这个人，范叔更是守口如瓶。这个家庭看起来平静幸福，三十年之前的创伤，本来只埋藏在方婉仪一个人的心底，可是，乐天的那次探险，却又令得；日事表面化了！

## 缅怀过去

“望知之环”！

乐天声称，可以通过这一对玉最，知道心中想知的事！

而更凑巧的是，法国南部的那个滑翔机俱乐部，又寄来邀请函。

方婉仪又要到那个曾令得她伤心欲绝的地方去！

乐清和当然竭力反对，可是方婉仪决定要去了，他又有什么能力阻止？

直到这时候，乐清和才隐隐感到，这三十年来，作为一个丈夫，他还是对自己的妻子知道得太少了！然而，他有什么可以抱怨的？他深深爱恋着的人，变成了他的妻子，当他一次，和方婉仪毫无保留，紧紧拥在一起，当他得到方婉仪的身子，当他凝视着方婉仪那么美妙的胴体之际，他曾喃喃不绝他讲了将近半小时的话，而且翻来覆去，就是那一句：“乐清和，老天待你，真是不薄！”

不可能的事成为事实，方婉仪已经是他的妻子！乐清和要把以前的事忘记，随着时间的消逝，他也真的可以完全忘记了！

可是，旧事又被提起来了！

当方婉仪坐在安乐椅上，凝视着手中的两只玉瑗，沉缅在往昔的时光中之际，乐清和曾经轻推开门，向内张望了一下。

他并没有发出任何声响，方婉仪那种出神的神情，令得他感到一阵难过，因为他知道方婉仪那时，是在想什么事，想什么人。

他回到自己的卧室中，令自己的身子，重重地陷进柔软的沙发之中。两夫妻是什么时候开始分房睡的？不会很久，大约也有五六年了。进入中年之后，情和欲都渐渐变得淡，分房睡似乎也是自然而然的事。

乐清和想：我已经得到了当年梦寐以求想得到的一切，一切全得到了，这还不满足吗？

他又点着烟斗，深深地吸着，然后让烟自他的口中，慢慢呼出来。

从一个穷学生，到享誉国际的学者，而且，妻子有着数不尽的财产，可以供给他无限制的物质上的享受。子女又是那么的出色，如果一生就这样，那真是应该满足了。

可是，那件事又怎么样？是不是在隔了那么多年之后，只有他一个人知道的秘密，终于会泄露出来？

一想到这一点，乐清和就会感到很不安。这时，他也没有例外，不安的心情，令得他变换了一下坐着的姿势。

在南美洲哥伦比亚山区找到的中国玉瑗，事情的本身，已经充满了神秘，令得乐清和觉得更神秘的是，乐天显然隐瞒了一部分事实。

作为一个探险家和考古家来说，乐天的做法是毫无道理的。他甚至破

坏了那个地洞，使得旁人不能进入。这是完全难以想象的事，因为这样一来，乐天发表的报告，等于失去了事实的支持，在学术上，几乎等于丝毫没有价值了！

乐天为什么要这样做？他隐瞒的事实是什么？乐清和可以估计，乐天在那个地洞之下，一定另外有着十分离奇的遭遇，可是乐清和却不知道那是怎样的经历，也不知道乐天为什么要保守秘密。

由于环绕着“望知之环”发生的一切，充满了神秘感，所以乐清和对“望知之环”，总觉得有点戒心，他甚至问自己：婉仪正在那么出神凝视着那对玉缓，是不是她已经在那个圆孔之中，看到了什么呢？

乐清和又感到了不安，深深吸了一口烟，他吸得太急了些，以致呛咳了起来。

他感到，自从那件事发生之后，他从来也没有这样不安过。只有一次，那是方婉仪请来了八个召灵专家那一次，他也感到过不安。

乐清和不明白，何以如今的不安，还在那次之上！召灵专家和灵魂沟通，是十分荒谬可笑的，通过一对玉缓，能知道想知的事，岂不同样荒谬可笑，何必为这样的事不安？

乐清和其实知道自己究竟为什么事在不安，不过他没有勇气承认，甚至自己骗自己，连想也不去想！

真正令得他不安，多少年来，一直在想着的是，封白和他的滑翔机，究竟到什么地方去了呢？乐清和曾作过各种各样的猜想，可是没有一个设想是可以成立的。那么大的一部滑翔机，一个人，怎么可能消失在空气之中？

整件失踪的事件，由于人、机一起消失无踪而变得神秘莫名。

如果说方婉仪曾经无数次午夜梦回，忽然感到封白可能在门口出现。那么，乐清和害怕这一刹那的次数更多！封白到哪里去了呢？为什么他的尸体一直没有被发现？随着时间过去，十年之后，他的这种恐惧，已经淡了许多，如今，已经三十年了，还能令他感到不安，由此可知在开始的一两年，开始的几个月中，他的恐惧是如何之甚！

乐清和想了很久，才把烟斗中的烟灰，叩在烟灰缸中，自己告诉自己：“虽然不愿意，还是陪她去一次吧，已经三十年过去了，还会有什么事发生？”

## 13

### 望解哑谜

他完全驱除了心中的那一丝不安，站了起来，经过起居室，来到方婉仪卧室的门口，轻轻推开了门，看到他的妻子，仍然凝视着那一对玉缓。乐清和用烟斗在门上轻轻叩了两下，笑道：“看到了一些什么？”

方婉仪因突然而来的打扰，震动了一下，然后，缓缓抬起头来，神情惘然：“看到了什么？”

乐清和笑着：“这正是我要问你的！”

方婉仪摇着头：“什么也没有，小天的推测……”

乐清和叹了一口气：“小天有点神秘兮兮的，不知道他在弄什么玄虚——”他说着，来到了方婉仪的身边，作最后一次的努力：“婉仪，别去——”方婉仪不等他说完，就坚决地道：“不，我要去！”

乐清和苦笑道：“你是决心再去经受一次痛苦？”

方婉仪幽幽地叹了一口气：“要是还有痛苦的话，也已经过去三十年了！”

乐清和没有再说什么，只是来回踱着步，方婉仪又道：“清和，我要带范叔一起去！”

乐清和陡然站住，刹那之间，他感到了无比的愤怒，一句话几乎已经要冲口而出了。可是在不到一秒钟的时间内，他就把他的愤怒，抑止了下来，只是淡然道：“好，带范叔一起去。”

他那句想冲口而出，但是结果一个字也没有说的话是：“就算你把当年在场的人都找来，你失去的封白，也不会再在你的身边了！”

尽管乐清和掩饰内心感情的本领十分高强，可是在极短的时间之内，把愤怒压下去，还是令得他的脸色变得十分难看。

但是他的神情如何，方婉仪并没有注意，方婉仪只是道：“我们明天就走。”

乐清和摊了摊手，表示没有意见。他有点按捺不住地，也向那两个玉瑗的中心圆孔部分，望了一眼，当然他什么也看不到。

他现出一个轻松的神情来，直起身子。方婉仪在这时候，低声道：“清和，当年……的事，始终是一个谜，是不是？我真想解开这个谜来！”乐清和附和着：“是啊！天空看来晶莹剔透，像是可以给人一眼看穿，什么秘密也没有，但是实际上，高空和深海一样，都是神秘而不可测的。”方婉仪沉默了片刻，才道：“高空、深海，还有地底！全是不可测的！”乐清和没有表示异议，他知道她为什么想起地底，因为乐天在地底有过神奇的遭遇。

他们又讲了一会不相干的话，虽然两人都明白为什么要旧地重游，以他们的年纪，当然不可能再去参与滑翔机的运动了。但是，他们两人都在说话之际，十分小心，谁也没有提及封自的名字。

## 地洞之秘

在母亲离开他的房间之际，乐天一直注视着她的背影。

即使是在高雅的缓步行动中，乐天也可以感到他母亲心中所含的无比痛苦。

乐天叹了一口气：父亲和母亲之间，究竟有着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呢？他想到去问范叔，但是随即又放弃了这个念头。

他不想去探听他人的秘密，因为他自己，也有着不想人知道的秘密。他绝不想任何人知道这个秘密。本来，世上除了他之外，还有人知道，那个人是阿普。而阿普已经死了，那就只有他一个人知道这个秘密了！

他一个人知道的秘密。

地底下的秘密，是的，就是在那个地洞之下的秘密，那个一直令他感到极度迷惑的秘密！

## 诡异莫名

乐天一想起来，手心之中，又在隐隐地冒着汗，他再一次自己问自己，

那是真实的经历呢？还是自己虚幻的感觉？

他曾对他父亲说过：如果把所有的经历全写了出来，那么人家会当作那是一个神经病人的梦呓。即使是这时，他自己再想起来，他也不能百分之一百肯定那是不是事实。

那是和阿普两个人，进入了那两扇门，看到了那块光滑如镜的大石之后发生的事。

乐天站在那块简直就和镜子一样的大石之前，看着自己，他在一开始之际，的确看到了许多幻象，看来全然是杂乱无章，没有意义的。

那时阿普就在他的身旁，比他离那块大石，稍微远一点，一直在喃喃自语。

几天由于太专注于看着镜子中那些幻影般的东西，所以并没有注意阿普在讲些什么，直到阿普提高了声音，他才听得阿普在说：“原来是这样的！原来是这样的！”

乐天怔了一怔：“阿普，什么原来是这样的，你看到了些什么？”

阿普道：“他们七个人，我们一直没有看到他们，原来他们在里面！”

乐天又是一怔，他几乎全然听不明白阿普这样说是什么意思！

他道：“阿普，你说什么？”

阿普指指那块平滑如镜的大石：“他们，他们在里面！”

乐天更是讶异，推开门来之后的那个空间相当小，就像是一间小房间，那块如镜的大石，就等于是小房间的一幅墙，而阿普就指着它，说是有七个人在里面，这又是什么意思？

乐天望向阿普，还想再问，可是他看到阿普只是指着那块大石，现出了一种十分怪异的神情，乐天转回头去，再看那块大石时，他也不禁呆住了！刚才，他面对那块大石时，在如同镜面的石面上，看到的是变幻莫测的图案，他绝对无法说出自己看到的是什么东西。

当这时，当他再向那块大石看去之际，却看到了一片澄澈，清明无比，深邃莫名，看去，是一片十分明净的空间。而且，他清清楚楚看了，在那里，有七个人，有的坐着，有的躺着，有的站着。

那七个人，看来都是当地的村民。

乐天也立即知道那七个是什么人，那七个当地的土着，一定就是在阿普到过这个地洞之后，他们曾勇敢地下来，而再没有上去过，在传说之中，成了在地洞之中被魔鬼吞噬了的人！

乐天整个人都呆住了，虽然他竭力要使自己保持思绪上的清醒，但是那么玄秘的景象在眼前，却又使他十分难以保持清醒。

那七个人，维持着乐天才一看到他们时的姿势，一动也不动，看起来，像是七个活生生的人，被嵌进了一块硕大无朋、晶莹透澈至极的大水晶中一样。

乐天心中告诉了自己千百遍：“不是真实的！如今看到的一切，全不是真实的！”

可是，那确然是真实的，他看得清清楚楚！那种感觉，就像是面对着银幕，清楚地看到景象，但是在意识上，却认定了那只是虚假的。

乐天勉强笑了起来，告诉自己：当然不是真的，在自己面前的，是一块石头，看到的一切，只不过是镜面般光滑的石面上反映出来的一些景象而已。

当然，乐天这时，在那种诡异的情形下，他绝不能仔细地去想一想，如果那是一种映像，那么他自己的影子呢？

到什么地方去了？

乐天并没有想到这一点，而事实上，是不是想到这一点，也并不重要，因为他立时伸手指向前，一面半转过头来，想告诉阿普，他所谓看到“人在里面”，只不过是镜面的反影。

可是，他的手才扬起来，头部只是略微转动了一下，就整个人都僵呆了！

他是贴着那块大石站着的，在他的身子和那块大石之间的距离，不会超过二十公分。那么小的距离，已不能容他扬起手来，直伸手臂，指向前面，他的手，应该会碰到那块大石。

但这时，他的手臂向前伸直着，指着前面，却并没有碰到那块大石！这时，乐天所感到的那种感觉，真是十分奇特，他绝不以为那块大石移开了，不存在了，而是真正感到，自己的手臂，扬起来的手，穿过了那块大石，那块大石不再像是固体，而像是气体，他的手穿过了它！

乐天不由自主，发出了一下低呼声来，他把手再伸得高些，然后，他一脚跨了出去。

当他伸脚出去之际，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为了什么要这样做，或许是想试一试，自己的身子是不是可以突破三度空间？

而事实上，这时他的思绪混乱得根本无法去想，一切动作，都是近乎下意识的。

当他的脚踏向前之际，果然，又“穿”过了大石，接着，他向前跨出了一步，整个人在感觉上，都进入了那块大石之中。

### 梦幻境界

他转过头去看，却什么也看不到，看不到阿普，看不到那两扇门，什么也看不到，只看到灰乎乎的一片。而向前看去，却仍然是明澈无比，那是十分难以形容的一种明澈，不是很光亮，但是足可以使人看清一切。乐天看到了那七个人，这时，他可以肯定，那七个人不是什么映像，而是实实在在的七个人！

那七个人，本来是在大石之中的，而他自己，也到了大石之中！

乐天吸了一口气，当他深深吸气之际，他心中忽然升起了一种十分滑稽的感觉：人在一块大石之中，怎能够吸气呢？

他清清楚楚记得，自己是穿过了大石，而且，在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之后，他的神智更清醒。

乐天定了定神，叫了两声“阿普”，得不到回答，他很想转过身去，往回走，看看自己是不是能从大石之中走出来，但是他却没有这样做，因为眼前的经历太奇妙了。要是退了回去，再也走不进来的话，那只怕要自己恨自己一辈子了。

乐天在定了定神之后，虽然整个人的心境，仍然处在十分幻妙的境界之中，但是他至少可以想到，自己这时的处境，极可能是突破空间的限制，到了另一个空间之中！这个地洞，刚才的那两扇门，是通向不可测的四度空间之门？

乐天慢慢向前走着，来到了第一个人的面前，那个人用一种十分闲适的姿势蹲着。这种姿势，乐天并不陌生，印地安土着喜欢用这样的姿势蹲着抽烟。只不过这个人的手中，并没有烟袋。

当乐天俯身去看这个人的时候，他的鼻尖和那个人的鼻尖之间的距离，不会超过十公分，他可以清楚地看到那个人脸上的皱纹。

山区的印地安人，由于生活困苦的原故，看起来总会比他的实际年龄大一些，乐天估计这个人的年纪不到三十岁。

可是尽管两人之间的距离如此之近，在最初的几十秒之内，乐天竟然无法肯定这个人是不是一个死人。所以，当那个人忽然眨了一下眼的时候，乐天着实吓了一跳，向后退了一步，几乎跌倒在地上。

他退出之后，伸手指着那人，张大了口，想说话，可是由于惊讶得实在太甚，竟然一点声音也发不出来。那人在眨了一下眼之后，又一动不动。令得乐天几乎以为自己刚才是眼花了！

过了好一会，他终于能发出声来了，他说的那句话，实在不是充满了疑惑的他想说的，可是在这样的情形下，他又没有别的话好说，他用当地土语打招呼的话道：“你好！”

那个蹲着的人，一点反应都没有，乐天又足足盯了他五分钟之久，才见他又眨了眨眼睛，仿佛他全身会动的，就是眼皮而已。”

乐天的心中，怪异莫名，他转过身，去看另一个离他最近的人。

那个人看起来年纪更轻，大约只有二十出头，躺在地上，一副懒洋洋的样子，看起来更是舒服，也是隔上半天，才眨眨眼，乐天这时胆子已大了些，他来到那人身边，伸手去推他，那人的身子，随着他的推动，而稍微动了一下。

乐天和他说着话，那人一点反应也没有。

一共是七个人，乐天一个一个走过去，每个人的姿势虽然不同，但全是一样，对乐天的话或动作，一点反应也没有。

乐天陡然之间，激动了起来，大声叫道：“这里是什么地方？这几个人为什么会这样子？他们究竟是死还是活？还有没有别的人？”

乐天并没有期望自己的叫喊，会有什么结果，他只是非叫不可，不然，置身于这种梦幻一般的境界之中，又明知不是在做梦，他真会被逼得发疯！

他一连叫了好几遍，奇怪的是，他的叫喊声，并没有引起回音，那七个人对他的叫嚷，仍然一点反应也没有。乐天又叫道：“这里一定另外还有人！一定还有，你不出来，我来找你！”

他叫着，向前直奔了过去；自从他“进入了”那块大石之后，眼前的空间，几乎是无边无涯的。所以，他可以用极高的速度，向前奔去，而不怕碰到任何东西。

他一面叫，一面奔着，估计至少已经奔出了好几百公尺，可是当他喘着气，停下来之际，他呆住了！

他明明一直在向前奔着，可是停下来，他却还是在原来的地方！一点也不错，是在原来的地方，在那个站着的印地安人和躺着的印地安人之间，甚至一点也没有移动过！

乐天心头狂跳，一则是由于刚才的疾奔，二则，是由于极度的惊讶。一时之间，他不知道怎样才好，他在混乱之中静下来，第一个想到的问题是：如果我不能向前去的话，我岂不是也不能向后退？如果我不能向后退，我怎

么出去？

一想到这一点，乐天不禁出了一身冷汗，他顾不得再向前去，看看那七个人，他们到这里来，不知道已经多久了，他们就一直这样子在这里？如果自己也成为他们之中的一个的话——乐天想到这里，简直不敢再想下去，这里的境地虽然妙幻，但是这时他唯一想的，就是赶快离开，他急急向前走着，甚至奔着，但是，当他停下来时，他还是在那七个人之间，没有法子走得出去！

乐天是一个极其坚强的人，但是在这时候，他唯一的感受，就是想哭。虽然他还强忍着，没有哭出来，但是他的声音之中，已经带着哭音，他嘶叫道：“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发生了什么事？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他的身子打着转，双手掩住脸，当他的叫声停止之后，他可以听到自己剧烈的心跳声。他在这时候，除了他自己的心跳声之外，他又听到了另外一种声响。

乐天怔了一怔，那是脚步声！是有人向前走来的脚步声，他绝对可以肯定这一点。

他放下了捂住了脸的双手，四面看看，那七个人仍然维持着原来的姿势，一动不动，可是脚步声还是继续传过来。来的是什么人？

乐天这时想到了阿普，他叫了起来：“阿普，不要过来，进来了你就出不去，我已经出不去了！”

可是他的呼叫声，并未能阻止脚步声，脚步声越来越近了，可是人呢？怎么没看到向前走的人，只听到脚步声，看不到向前走的人，尤其又是在这种诡异莫名的境地之中，乐天在刹那之间，感到了极度的恐怖，遍体生寒！

他盯着脚步声传来的方向，声音已经越来越近了，可是人呢？

人是突然之间出现的。

乐天整个人都怔呆得一动也不能动，像是在他的面前，忽然多了一幅无形的银幕，由他的身后投射了个人，出现在那银幕上一样。

但是实际上，在他的身前，并没有银幕，那只不过是他的感觉而已。事实上，是那个人的出现方式太奇特了，是乐天所从来没有经历过的！

在乐天的面前，本来是什么也没有，可是随着脚步声的接近，那个人一点点现身出来。

先还只是一点衣裙，接着，一只脚踏出来了，再接着，一只手出来了，然后是小半个人，小半个脸，小半个身子。那人像是从一个无形的幕后面走出来的一样，再接着，那个人就整个人呈现在乐天的面前。

乐天整个人僵呆，甚至连血液都要凝结了。他望着那个人，那个人也望着他。那个人的打扮神情，都十分异特，穿着一件十分宽大的衣服，乐天在一时之间，甚至不知道那是什么衣服，要想一想，才想起来！哦，那是中国古代的衣服，那人脸上，有一种十分好笑的神情，这倒使人感到有点亲切。

### 滑稽的事

如果不是过度的惊愕令他的肌肉僵硬，乐天这时候，真想放声大笑起来！

可不是么？事情多么滑稽！忽然之间，冒出了一个穿着中国古代衣服的人来，他在这里干什么？是在做戏么？而且那个人的神态，看来是如此滑

稽！

乐天进一步想到的是，自己一定是因为地底的氧气不足，自己的脑部活动，受了缺氧的影响，所以产生了幻觉。

一个穿着中国古代服装的人，那一定是从中国古代玉瑗那里得来的联想，眼前的一切，全是幻觉！

他是一个探险家，自然知道脑部在缺氧的情形下，如果已经发生了幻觉，那是一件十分危险的事。所以，他立时伸手向腰际，准备取下腰际所带着的小型压缩空气筒来，使自己可以呼吸到新鲜的空气。

可是他的手才一动，在他对面的那个人，已经向他作了一个手势笑着，用一种听来相当古怪，口音也很奇特，但是乐天却完全可以听懂的中国话，对他道：“你……你是由哪里闯进来的？”

乐天伸向腰间的手停止在半空，因为他感到，眼前的一切，绝不是幻象，是实实在在存在着的事！他并不需要什么氧气，他的脑部活动十分正常！

可是他的神情，却不是很正常，他张大了口，瞪大了眼睛，那样子十足是一条离水的鱼一样！

那人的神情相当温和，笑了笑，道：“好，你既然闯进来，遇到了我，那么，你有什么要求，不妨对我说说。”

乐天要在非常努力的情形之下，才能挤出一句话来：“你……你是……什么人？”

那人仍然温和地笑着：“要对你说明这个问题，那真是太难了！嗯……这样好了，你可以当你在无意之中，闯进了仙境，遇到了神仙。”

乐天实在几乎想笑出来，他的神情很怪异，指着那人，道：“你……是神仙？”

那人有点无可奈何，摊了摊了手：“其实，我不是神仙，但是你可以将我当作神仙，以前，有偶然的的机会，遇到我的人，我叫他们把我当神仙，他们都没有什么疑问，你看来与众不同！”

乐天的脑中一片混乱，实在不知道想什么才好，那个人，叫他把他当作神仙，他看起来，也的确像是一个传说中的神仙，但他又自己说自己其实不是神仙，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那人又说，曾经有人因为偶然的的机会，遇到过他几次，那些遇到他的人，都把他当作神仙！

这样说法，又是什么意思呢？

在一片紊乱之中，乐天突然之间想到了，童年和少年时期看过的许多中国神话和童话的故事，在这些故事之中，“遇到神仙”是一个重要的内容，大抵类此：一个人在深山中迷了路，忽然遇到了神仙，于是，神仙就给他指导，使得这个人得了很大的好处……

遇到了神仙！乐天吞了一口口水，自己像是这些传说中的人一样，遇到了神仙？

他所受的教育告诉他，那是不可能的事，所以他神情虽然迷惘，但还是坚决地摇着头：“你不是神仙！”

那人现出十分欣赏的样子来，点着头，显然是承认他不是神仙，可是他一开口，说的话，却又和他的动作，全然矛盾，他作了一个很可笑的表现，道：“其实，说我是神仙也没有错，我问你，神仙的定义是什么？”乐天有点啼笑皆非，神仙的定义是什么？任何看过传说的小孩子都可以答得上来，



他实在不想回答这个问题，可是他又知道，眼前这个人，如此神秘，自己非得好好和他进行一番交谈不可！所以，他先把答案在心中想了一遍，才说了出来。

### 一个自称神仙的人

乐天说出了神仙的定义：“所谓神仙，本来也是人，后来通过一种……修炼的方法，使他的生命形式，发生了变化，用传说中的话来说，他升天了。升天有时是他一个人升天，有时，还可以有很多人一起升天，有‘拔空飞升’的传说在中国的历史上出现过，那就是全家都成了神仙了。成了神仙之后，他就变成长生不老，与天地同寿，神通广大，法力无边，可以随意再出现，又可以随时消失，他能知过去测未来。这样……就叫神仙，中国历史上，由人变成神仙的相当多，东晋的葛洪，就是很出名的一个。”

乐天像是回答了教师一个艰难的问题之后的小学生一样，等候着那人的“给分”。

那人呵呵笑了起来，点头道：“是，简单他说，就是超脱生死，变幻莫测的人！”

他在讲了这句话之后，又补充道：“超脱生死，是我们自己的事，变幻莫测，是因为世人对我们不了解而下的形容。”

乐天再吞了一口口水：“那么……你真的是神仙？”

那人像是有点不知道如何回答才好，想了一想，才道：“你刚才提到了东晋时期的葛洪，他是我们之中一个很出名的人物，但是在他之前，已经有一百六十二个人，比他更早到达了这境界！”

乐天茫然道：“一百六十二人？”

那人笑了笑：“可能更多，但是有记载的，就是那一百六十二人！”乐天叫了起来：“记载？什么记载？”

那人有点惊讶：“你没有读过汉时刘向所著的《列仙传》和葛洪撰的《神仙传》？你应该读过的，刚才你还提到了葛洪！”

《列仙传》和《神仙传》，是的，乐天记得，曾在父亲的书房中看到过这两本书，他也将之从书架上取下来阅读过，不过那是当作“闲书”来看的，他根本从来也没有相信过，人可以变成神仙这回事！

这时候，他有点瞠目不知所对，他竭力搜索着记忆，想着自己对那两本书的印象，他笑了起来：“你错了，应该是一百六十四人。《列仙传》中记载了七十个神故事，而《神仙传》中，记载了九十四则！”

那人“呵呵”笑了起来：“可是，《神仙传》中彭祖、容成公两则，是和《列仙传》重复的，所以，是一百六十二个！”

乐天吁了一口气，他真不知道自己和那个人，在讨论那种虚幻的记载，有什么意义。

他道：“别提这些了，你究竟是什么人？怎么能在这里生活？这七个人又是怎么一回事？天，我是不是进入了什么幻境之中？”

那人皱了皱眉，道：“你一再追问我是什么人，我已经告诉过你，我就是符合你刚才所说的定义的那种人！我的名字你可能听说过，不过我说出来，你一定以为我在开玩笑，我以爱开玩笑出名……”

乐天再度张大口：“说来说去，你还是说……自己是神仙！”

乐天并没有特别去注意那人所说的“我以爱开玩笑出名”，只是这样叫

了出来。

那人看起来有点无可奈何，摊着手：“是啊，我是神仙，我已经告诉过你了！”

乐天嚷着：“可是刚才你又说自己不是神仙！”

那人搔着头，一副看来被乐天的话，逼得有点走投无路的樣子，他道：“我是神仙，不过，神仙其实不是神仙，唉，我都给你弄糊涂了！”

乐大哭笑不得，在那么诡异的境地之中，竟然遇到了这样的一个人！乐天苦笑道：“你倒真是够诙谐的，连自己是什么都不知道！”

那人一听，陡然睁大了眼睛：“你说我诙谐？真是，人要洗脱恶名，竟那么困难！”

乐天听得莫名其妙：“诙谐算是什么恶名？”

那人叹了一口气，但是忽然又笑了起来：“给人说诙谐，说了几千年，总有点讨厌了！”

乐天仍然不知道他这样讲是什么意思，他显得十分焦躁，因为自从那个人突然这样怪异地现身之后，他一直和那人在莫名其妙的题目上纠缠不清，对于他幻异的处境，一点帮助也没有。

他不可控制地叫了一声，双手捧着头，道：“天，我究竟遇到了什么事？”

那人却一副好整以暇的神态，笑嘻嘻地望着他：“我早就告诉过你了，你可以当自己遇到了神仙！”

乐天喘了一口气，他知道眼前这个人，讲的话虽然怪诞，但是逻辑性却十分强，他的那句话，自己只要一搭上腔，兜来兜去，一定仍然回到老话题上，结果还是不得要领，一定得另外想法子来打破他那种兜圈子的谈话方式，才能有进一步的发展！

所以乐天并没有立时回答，只是在想着，该如何换一个方式交谈才好。

在乐天思索的时候，那人笑了起来，指着乐天：“你这个人十分有趣，你不相信我是神仙，是么？那是对的，其实我不是神仙。”

乐天几乎忍不住要一拳向那人打了过去，那人翻来覆去，说着这种自相矛盾的话，已经好几次了！那真是令人怒恼着急之极的事！

乐天还没有扬起拳来，那人双手乱摇，后退了一步，道：“别动粗，别动粗，我来慢慢对你说，来，先坐下来再说！”

那人说着，手挥了挥，身子略弯，向前用手推了一下，当他在做着这样动作之际，他的周围，根本什么也没有，可是当他手一推之际，却突然有一块相当平整的大石，被他推了过来，停在乐天的身边。

乐天真是看得呆了，失声道：“啊，原来你……是一个魔术师！”

那人笑着，摇头，自己用一个大马金刀的姿势，向上坐了下去。乐天这次，看得更清楚。他的身后，什么也没有。照他那样姿势坐下去的话，非一跤摔在地上不可。乐天刚想提醒他，那人的身子又已坐下，而也就在那一刹间，他已坐在另一块大石之上！那块被他坐住的大石，像是早就在那里一样！乐天不住眨着眼，那人道：“你也坐下来，我们慢慢说！”

乐天只觉得思绪乱成了一片，迷迷幻幻，但是实际上却又很清醒，这种感觉，真是奇特之极。他无法抗拒那人的话，也在石上坐了下来。

当他坐下来之后，他注视着那人，只见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道：“看看我该用什么样的话来和你说话，你才比较容易懂些！”

他说着，抬头望向上，双眼睁得极大，也不知他在看着什么。这时他的神情实在十分严肃，但不知为什么，看起来总给人以一种滑稽可笑之感。

他忽然不出声了，乐天感到很焦急，好几次想要开口发问，但是每当乐天想要开口之际，那人总是在先一刻向他做着手势，示意他不要出声。能突破空间限制的人过了相当久，大约至少有二十分钟左右，那人才呵呵笑了起来，道：“我明白了，我明白了！其实是完全一样的，但是要用你听得懂的话对你说，你才懂！”

乐天道：“你的话，我听得懂！”

那人一瞪眼：“听得懂？你懂了我说什么吗？”

乐天怔了一怔，不禁苦笑，答不上来。

那人所操的语言，口音听来虽然很怪，但是他是听得懂的。可是，自从和那人交谈以来，那人说了些什么，他又实在不明白！这种情形，本来在逻辑上是讲不通的，但是却又实实在在发生着。乐天只好苦笑，心想自己遇到的怪事已经够多了，这也不算得什么。所以他承认：“对，是听不懂！”

那人像是因为在言语上占了上风而显得很高兴，得意地笑着：“是啊，现在我明白应该用什么话对你说，你才会懂，或者，光说话还不够，还要弄点东西来，使你更容易明白！”

他说着，侧着头想了一想，一伸手，突然之际，在他的手中，多了极厚的一叠纸。

和那人突然出现，和那两块大石突然出现一样，那一大叠纸是从哪里来的，乐天连猜都没有法子猜，只好眨着眼，看着这种奇迹。

那人把那一叠纸，放在地上，在他和乐天之间。

乐天向那一叠纸看去，那一叠纸，其实应该说一堆纸。

纸的大小，如一般十六开的杂志大小，但是纸数极多，有好几千张，整齐地叠着，所以看起来，这一堆纸，是一个立方体。

更令得乐天奇讶的是，这一大叠纸，看起来，像是从印刷厂中，才搬出来的，还有着油墨的香味。纸上印着什么，乐天一时之间看不清楚，像是有很多图片，图片中有很多人。

乐天的神情，充满着疑惑，望了望那叠纸，又望了望那人。

那人道：“现在我开始向你解释了，老实说，我还是第一次，用你能懂的话来解释这件事，要是你还是听不明白的话，只管问！”

乐天又苦涩地笑了一下，心想我什么都不明白，在一团迷雾之中，想问也无从问起！但是那人说得十分诚恳，所以他点了点头。

那人指着这叠纸，道：“最主要的关键是空间。”

乐天怔了一怔，在一个穿着古装，自称是神仙的人的口中，忽然冒出了“空间”这样现代化的名词来，总是令人觉得怪异的事。

那人忙道：“怎么，我说得不对？”

乐天作了一个手势：“请说下去，没有什么不对！”

那人笑了笑，道：“关键是在空间，像你，生活的空间，就像这些纸上的人一样！”

他一面说，一面翻动了一下那叠纸，纸上的确印着很多人。

乐天皱着眉，用心听着。

那人指着纸上的人：“这些人，如果是活的，是有生命的，能活动的，他们的活动范围，就脱不了纸上平面的范围，你明白吗？”

乐天点头：“我明白，你是说，我们的活动，是局限在一个空间之中的，无法突破。”

那人高兴得有点手舞足蹈的样子：“你真是一说就明白，现在可以进一步向你说明了！”

你看这叠纸，有许多张，是不是？实际上，空间是无限的，并不止一个，但是人却只在其中一个空间活动。”

乐天不住点着头。

那人真了真身子：“既然空间是无限的，如果有一种力量，可以使人突破空间之间限制的话，那么，空间和时间的一切概念，都要改变了！”乐天的眉心打着结，他迅速地把他所知的“四度空间”，“四维空间”等等的理论，在心中想了一遍，仍然惘然不解。

他用求助的神色望定了那人，那人叹了一口气，道：“对于一直活动在一个空间中的人来说，的确是很难明白的，你不必多想别的，只要肯定有很多空间，而且，空间和空间之间的界限，是可以依靠某种力量突破的，那就足够了！”

乐天道：“我可以接受这一点。”

那人拍手笑道：“现在你明白了，我，就是已经掌握了这种力量，可以随意运用这种力量，突破空间限制的人。”

#### 完全不受时间限制

乐天急速地眨着眼，他要在心中将这段话重复了好几遍，才明白它真正的意思，他指着那人，道：“你……你……可以在空间之间……自由来往？”

那人点着头：“是的，我可以突然在你面前消失，其实我不是消失，只是在那一刹那，我突破了空间的界限，到了另一个空间而已，我可以随时令一些东西出现，也只不过是把那些东西存在空间，作了一个转换而已。看起来，我是变幻莫测的，于是，我就变成神仙了。”

乐天听得目瞪口呆，半晌讲不出话来。

神仙，原来传说中的神仙，就是这样，就是掌握了空间界限秘密的一些人！

乐天不由自主在喘着气：“那么，你……你们的这种力量……”

那人挥了挥手，道：“这可以以后讨论，再说说我本身的情形，由于我可以在各个空间之中，自由来往。所以，时间对我来说，也是没有意义的了，你应该知道空间和时间的相对，在空间中可以自由来去，在时间中的情形也是一样。时间对我已经失去了极限的意义。

所以，我的生命，不受时间的限制，或者说，在我的生命之中，根本没有时间这回事！”

乐天吞下了一口口水，喃喃地道：“那就真是神仙了，真是了！”

那人摊着手，道：“可是事实上，我又不是神仙，只是一个人，和你一样的，是一个人，不过我有了那种力量，所以我就是神仙！”

#### 人人都可突破空间限制

乐天用力敲了自己的头一下，现在他总算明白了，那人说他是神仙，又说他不是神仙，原来是这样的意思。

那人作了一个十分可笑的神情：“事情就是那么简单，是不是？”

乐天喃喃地道：“简单？哼，你是怎么能够掌握了这种在各个空间中自由来去，摆脱了时间限制的力量？”

那人“噯”地一声，道：“这倒真的不简单，现在机缘虽然不是很好，但是你总算是有机缘的人，你是不是也要学习掌握这种力量的法子？”乐天只感到浑身发热，听那人的说法，他也可以学会掌握那种力量的法子，他可以在无限的空间中自由来去，他可以摆脱时间的控制，他可以变成神仙！

这对任何人来说，都是一个极度的诱惑，乐天又感到自己的心在狂跳，凝视着那人，一时之间，不知如何回答才好。

在乐天心头狂跳之际，那人顺手向那一厚叠纸一推，那叠纸在它的移动过程之中，就突然不见了，显然又到了另一个空间之中。

乐天感到喉头发干，连舌头也有一种被火烧过的感觉，他道：“我……也可以修成神仙？”

那人道：“在道理上来说——不，在理论上来说，每一个人都可以的。突破空间的限制，需要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在任何空间之中，在宇宙之中，在每一个人的周围都存在，那是一种奇特的能量，而要掌握这种能量，要依靠每一个人自己的精神力量。”

乐天用心听着，重复道：“精神力量？”

那人道：“是，你可能不明白，所谓精神力量，就是一个人的意志力，也就是这个人脑部活动所产生的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在平时，几乎是不被觉察的，但是当一个人的精神，在摒除万念，集中，高度集中之际，就会表现出来！”

## 14

### 不自觉到了另一空间

乐天又感到自己像是置身于梦幻之中，他问：“每一个人都可以？”那人笑着：“当然也要看这个人的脑部组织而定，用我们的术语来说，就是要有修仙的根基。根基好，事情就比较容易成功！”

乐天吞着口水：“我的根基怎样？”

那个人作了一个怪脸：“我看不出来，那全然是靠你自己的，不过我发现你可能会很困难。因为，单是第一步，要你什么都不想，集中你的精神，只怕你就做不到！不过我至少要使你先和那七个人一样！”

乐天吓了一跳，向那七个人望了一眼，那七个人像是塑像一样，除了隔老半天，才眨一眨眼之外，简直和死人没有什么分别！

乐天失声道：“他们……这七个人……是在学习掌握那种突破空间的力量？”

那人大摇其头：“当然不是，他们和你一样，自一个空间——你们本来活动的空间，进入了另一个空间之中——”乐天的喉际发出了“咯”地一声

响：“我现在是在……另一个空间之中？何以我会突破了空间的界限的？”

那人侧头，想了一想，才道：“在空间和空间的中间，有一些地方，比较容易突破。世界上有几处地方是这样的，不过也得和日月星辰的运转配合——嗯，应该说和宇宙天体的奇妙变化配合，才能有这样的机缘出现。刚才你推开了那两扇门，一步跨进那块大石之际，便已突破了一层空间，你要回去，就很困难，说不定在一万年之中，再也不会有同样的机遇！”

乐天又感到遍体生寒：“你……是说我回不去了？”

那人道：“只是可能，说不定下一分钟你就可以回去，说不定再等一万年。当然，你遇到了我，情形不同，我随时可以送你回去！”

乐天一听得那人这样说，大大松了口气，那人嘲弄似地笑着：“看，你一心只记挂着回去，对自己生活的空间那么留恋，连这一点都不肯放下，如何能学到在空间中自由来去的本领？”

### 两千六百年的等待

乐天被那人的话，说得非常尴尬，他解嘲地道：“如果弄得像那七个人一样，不死不活，我看也没有什么好！”

那人呵呵大笑起来，人也站了起来，挥着手，袍袖飞舞，道：“那七个人有什么不好？他们的根基之坏，我从来也未曾见过，但是他们的机缘很好，进入了另一个空间，现在，他们的时间限制，已经减少到最低限度，他们在这里十年，等于他们在原来空间的一天！”

乐天又向那七个人望了一眼，对这七个人，他丝毫也没有羡慕的心情。他道：“像这样子活着，就算活上一万年，又有什么用？”

那人摇头：“不必一万年，每四千九百年，就有一次机缘，最容易使人掌握那种力量。”

上一次那种机缘的出现，是在汉初前后，所以那时，能够掌握突破空间力量的人最多，也就是成了神仙的人最多！”

乐天望着那人，那人又作了一个怪脸，道：“我已对你说过，时间，对我来说，并不存在，对你而言汉朝太远了，但对我来说，和一天之前，一分钟之前，一秒钟之前，全然没有分别！”

乐天叹了一口气：“我得承认，我不是十分能够，了解这一点！”

那人“嗯”地一声，道：“看来你修仙不成的了，我有什么可以帮你的？”

乐天挥着手，道：“那个地洞，我沿着它下来的那些柱子，上面的那块大石，石上的刻字……还有那两个玉瑗，这……”

那人道：“这全是我做的事，在我们自己掌握了这种力量之后，我们都十分希望能把这种力量推广，使更多人掌握这种力量，这个过程，叫接引，或者引渡。这个地洞，是空间与空间之间的一个弱点，能量配合得凑巧了，就容易有第一层的突破，所以我竖了一块大石，有勇气的人可以下来，试试是不是能突破第一层空间。像你这样，机缘很不错，等到四千九百年一次的大机会来到，那你就可以——”乐天急忙道：“像那七个人一样等，等多久？”

那人道：“再等两千六百多年就可以了！”

乐天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那实在是不可想象的事，真的，看起来，他是无法“修仙”的了。那人也神情无奈地摊了摊手，像是安慰着乐天，道：“不过，你也不必太难过，你的机缘已经比别人好得多，那对‘望知之环’，

并不是普通的玉，是含有……一种微量放射性物质的矿物，那种微量的辐射，可以刺激人脑部的活动，使精神容易集中，那样，就易于和无处不在的能量溶合，可以使你心中极其希望的愿望，得到实现。”

乐天痴痴地听，那人道：“用传说中的话来说，那就是神仙给你的法宝了！”

乐天喃喃地道：“我……应该怎样……使用它？”

那人像是感到十分滑稽地笑了起来，道：“没有咒语，别上传说的当，只要你集中精神望着它们好了，只要你真的把所有的思想活动，全都集中在这一点上，充塞在你周围的能量，就可以使你达到目的！”

乐天感到有点迷茫，他突然问：“有的人，在集中精神之下，能够令物体移动，甚至连金属制的细小物件弯曲，也是由于不为人所知的能量的作用？”

那人高兴道：“当然是，你终于明白了！这种能量是一直存在的，问题是怎样通过脑部活动去利用它们而已！你不愿像那七个人一样，在这里突破时间的低度限制，等上两千多年？”

乐天十分吃惊，连连摇头。

那人又劝道：“你不用听到两千多年就害怕，在感觉上，那不过是两三天！”

乐天仍然摇着手，他无法理解这一点。两千多年，等于两三天，他无论如何不能理解这一点！

那人叹了一口气，颇有失望之色，望着乐天，有点无可奈何地道：“不论怎样，你能遇到我，总算是一桩奇遇。”

乐天苦笑了一下，没有说什么，心中在想：那真是奇遇！这样的奇遇，要是讲出来，不被人当作是神经病才怪！

在这时，他已经决定，这一段经历，是绝不能对任何人提起的。

## 年轻时的父亲

乐天的思绪仍然十分乱，他道：“你说，时间对你已没有意思的了？”

那人皱了皱眉：“应该说，在各个不同的空间之中，时间是不存在的！”

乐天有点挑战地问：“那么，你可以看到过去的事情了？”

那人笑了一起来：“你还是不明白，既然时间不存在，还有什么过去、现在和未来？我知道，有一批人，拼命在研究时间这个问题，他们说，如果有比光还快的速度，那就可以追上时间，看到过去的情形，这是生活在一个空间中人的想法。到了可以在空间中自由来去之际，就可以知道那种设想徒劳无功，而且永远不能达到目的。”

乐天的态度有点固执：“我不能了解你的理论，只是问，你能使我看到过去的事情么？”

那人作了一个手势，请乐天提出来，他想看的过去的事是什么？

乐天忽然想起了他的父亲来，心想，不知道父亲在求学时期的生活是怎样的？自己对父亲的了解，可以说再少也没有了，仿佛父亲就是文章、声誉、书本的化身。如果能知道他过去的一些事，回去和他谈起来，一定可以令他大吃一惊！

乐天那时候，想到这样的念头，纯粹是出于一种游戏的态度，他也真

没有预计到自己一定可以看到些什么。

他把他的要求提了出来。

那人侧着头想了一会，道：“可以的，不过你要注意到，我现在运用力量，把你带到另一个空间去，带到时间不存在的境界之中。在这种境界中，人脑的活动所产生的微弱能量，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所以看到你父亲过去的情形，一定是他人脑活动最剧烈，那种能力放射得最多的时刻。”

乐天道：“我不明白，那种时刻的意思是——”那人道：“一定是他脑部活动最剧烈的时刻，例如极度的高兴，极度的悲伤，极度的愤怒之际，人的脑部，就会有反常的活动，在反常活动的时候，能量的放射，也比正常的时候为多。”

乐天有点明白，他道：“请……”

他本来想说“请施法术”的，但说了一个“请”字之后就住了口，神情多少有点尴尬，那人像是知道了他的心意一样，笑了笑，道：“语言只不过是表达一种现象之用的。我们掌握的力量，称之为法力，也没有什么不妥！”

乐天又尴尬地笑了一下，那人一扬手，乐天只感到身子突然震了一震，刹那之间，变得什么也看不到了，四周围只是白茫茫的一片。那只是极短时间内的事情，紧接着，他眼前一亮，看到了景象。

事后，不论乐天怎样拼命回想，都无法确定那时看到的景象是平面的：还是立体的。那是一种极其奇幻的感受，他自己仿佛像是置身于那个景象之中，伸手可以碰到景象中的一切，但是他自己却又像是不存在的一样，当他伸手去碰景象中的一张桌子之际，他的手透桌而过，他并不存在于景象的那个空间，而是在另一个空间之中。

乐天当时所看到的，是一间十分简陋、奇特的房间，那房间很小，很凌乱，堆了很多书，根本没有床，只是在地上，铺着一些被褥，有一张很旧的桌子，桌子上堆满了书和纸张，有一盏昏黄的灯。

最令得乐天感到这间房间奇特的地方是，这间房间高度十分低，而且，天花板是倾斜的，一直斜向另一边墙，最低的墙，只有五十公分高，而且，整间房间，一扇窗子也没有！

尽管乐天见多识广，但是他自小养尊处优，当然不知道这样的一间房间，其实不是房间，只是一幢屋子顶和下一层之间的一个空隙，一般来说，只是用来堆放杂物之用的，可以称之为“阁楼”；那就是当年，乐清和作为一个穷学生，在法国巴黎住的地方！

乐天看不到那房间有人，但不一会，他就看到，地板上有一公尺见方的一块木板，被顶了起来，他这才注意到，这房间不但没有窗子，而且也没有门，地板上的那个方洞，就是进出之所。

乐天看到这里，心中不禁一阵难过，他再也想不到父亲年轻的时候，生活过得那么苦。

乐天当然不知道，他的家里有用不完的钱，而乐清和只不过是一个普通工厂一工人的儿子，家里人口又多，如果乐天看到他父亲童年时的生活，只怕在惊呆之余，他会痛哭失声。

可是当时，乐天难过的心情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接下来发生的事，令得他极度震惊。

像疯子一般



他看到那块木板被顶开，一个面目十分清俊的年轻人，从那个方洞中钻了出来。乐天看过他父亲年轻时的照片，当然认得出那就是他的父亲，他才看到自己的父亲时，心中喝了一声彩！好一个青年，难怪自己的母亲，那么出色的美人会嫁给他！

可是，乐天立即注意到，乐清和的神情，是如此之可怕，别说他从来也想不到自己的父亲会有那么可怕的神情。

事实上，这样的神情，就算是显露在一个毫不相干的人的脸上，也足以令人吃惊的。

乐清和站直了身子——他的身子相当高，一站直，头就几乎碰到屋顶，那还是屋顶最高的部分，他如果要向前走一步的话，就非得把头低下来不可，要是走两步，那就得弯腰了。

他站着，面上的肌肉在不断地抽搐和扭曲，眼中射出一种怨毒，仇恨之极的光芒来，喘着气，咬着牙，陡然之间，张开口，大叫了一声。

乐天只看到形象，听不到声音。

随着他的一声大叫，他一伸手，自一张小几上，拔起了一柄尖刀来，那柄刀，看来是一柄相当锋利的童军刀，本来是插在那几上的。

他一拔刀在手，那种仇恨恶毒的神情，更是令人看了不寒而栗，乐天看得呆了，他绝不怀疑，如果父亲憎恨的对象，就在他身前的话，他一定会一刀刺了过去。

乐天是如此吃惊，他不由自主，叫了起来，“爸，不要这样！”

他不但叫着，而且伸手，想把他父亲手中的那柄刀，夺下来，可是他伸出手去，明明碰到了他父亲的手腕，却什么也没有抓到！

他这时才想到，自己在当时，是并不存在的，除了看看之外，他不能做任何事！

乐清和握住了刀之后，咬紧牙关，眼中的怨毒光芒更甚，看起来，简直像是一条毒蛇一样，他高高举起刀来，用力一刀，向那几上刺去。

乐天这才看到，在几上，有着一幅画像，那是一幅人头部的素描，铅笔素描。乐天甚至可以从那种优柔细腻的笔法上，认出那是他母亲的作品。

可是那人像的脸部，却已经看不清楚了，因为画上不知被刺了多少刀，已经把他的脸，刺得模糊了，只依稀可以辨出，那也是一个年轻男人的素描。

乐清和这时，像是疯了一样，一刀又一刀，向那张画像刺去。乐天虽然听不到声音，但是乐清和每一刀刺下去，他都忍不住心中抽搐了一下。乐清和不知刺了多少下，直到他的额上，青筋一根根绽了出来，汗水一滴滴落下来，他才用力插住了那柄刀，直起身于来，挥拳打向屋顶，一面不断在叫着一句话。

乐天未能听到声音，可是乐清和在叫着的一直是这句话，乐天从口型上，“看”出了他在叫的是是什么，那更令得乐天全身发颤。

乐清和在叫着的是：“我要你死！我要你死！”

乐天在那时，感到了一阵昏眩。一个人，如果怀着这样的怨毒，这样的仇恨，要一个人死的话，那么，他就真的一定会去杀那个人的了！

那个画像上的人是什么人呢？一直在自己印象之中，如此温文儒雅，那么君子的父亲，曾经这样子恨过一个人？

乐天的心都快从口中跳了出来。乐清和叫了好几十声，才双手抱着头，压在铺着的被褥之上，他把自己的头抱得如此之紧，以致他的五官，挤在一起，令得他本来清俊的脸，看起来更是丑恶之极，但是自他脸上所透出来的那种痛苦的神情，直透人乐天的心房，乐天再也想不到，一个人痛苦起来；竟然可以痛苦到这一地步！

乐清和不但紧抱着头，而且，身子缩成一团，他用尽全身的力量，在把自己的身子缩紧，像是这样子做，就可以把头内的痛苦挤榨出来一样！但是，他显然未能达到目的，因为在他扭曲的脸上，痛苦越来越深，深到了乐天简直无法看下去了。乐天陡然地叫了起来：“不要，我不要看，那……不是我父亲！”

当他遮起了眼睛之后，他就听到了那人的声音：“你不要看，这就没有了！”

乐天还有点不相信，喘着气，慢慢将手放了下来，果然，眼前什么都没有了，仍然只有那个看来神态相当滑稽的，穿着宽袍的人在。

那人正凝视着他，问：“刚才你看到的情景，令你感到很不愉快？”乐天实在不知道该如何回答才好。不愉快？那岂止不愉快而已！那人又道：“世人总喜欢追究一些事的真相，其实，只要不知道，有这件事就和没有这件事一样。拼命设法去弄明白了，知道了，有什么好结果？只是自寻烦恼而已！”

乐天默默地想着那人的话，过了片刻，才道：“那么，如果我把和你相遇，当作是一种幻觉，那是不是没有必要竭力去求证它？”

那人笑得十分欢畅：“哈哈，有点意思，你这小娃子有点意思。”

他一面说，一面拍着乐天的肩：“走吧，我送你出去，来！”

他站了起来，携着乐天的手，向前走着，不几步，就到了那七个一动也不动的人之间。

乐天想起刚才的经历，道：“刚才我拼命奔驰，也跑不出那七个人所在的范围，像是进了八阵图一样！”

那人笑着，道：“孔明的八阵图，其实是一种最简单的空间限制方法，利用了空间的限制，使人无法可以在一个范围内逃脱，那是十分简单的，所需要集中的能量也不太多！”

那人说着，望向乐天，一副想要乐天学学这种“简单的空间限制法”的样子。乐天摇头道：“那太玄妙了……我……我……”

那人也绝不勉强，道：“其实，人类总有一天，会用一种相当简单，人人可以操纵的方法，来掌握充塞在宇宙中的那种能量，突破空间的限制的，那时候，人人都是神仙，也就不会再觉得神仙有什么稀奇了！”

乐天唯唯应着，那人已带着他，走出了那七个人的范围，看来他们要分手了。乐天真有点依依不舍，道：“说了半天，你究竟高姓大名？”

那人道：“我们谈得投机，你可以称我的字。”

乐天自然知道，中国古代的习惯，好朋友之间，是互相用“字”来称呼，而不称名的。

他忙道：“谢谢你，我叫乐天，没有字。”

那人扬了扬眉：“很好的姓名，你可以叫我曼倩。”

乐天听着，答应着，也叫了一声，那人一伸手，乐天感到像是有一股力量，在他的身后，撞了一下，他陡然向前跌出了一步。

等他站定身子之际，一回头，他看到了自己，他已经站在那块光滑如

镜的大石之前，石面上反映出他的身影来。

刚才的一切，就像是一场梦一样，他拼命盯着大石，想再看见那七个人，他用手去推，伸出脚去，可是大石阻住了他的去路，他无法越得过去。

乐天尽量使自己冷静下来，回想着刚才的一切。

刚才一切如果说是梦，那实在太真实了，说不是梦，难道——他把右手按在石上，思绪茫然，叫着那人的名字：“曼倩，还能不能让我再看一看你？”

他才叫了一遍，就陡地呆住了，一呆之后，不由自主，大声叫了起来：“曼倩！”

这个听起来很像是现代女性的名字，当那人告诉乐天，可以这样叫他的时候，他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感觉，只是顺口叫了一声。

可是这时候，他又叫了一声之后，却陡然想了起来，和自己在另一个空间中，交谈了那么久的那个人，是什么人呢？

当然，曼倩，那是他的字，就是他，历史上那么出名的人！

### 有一个极大的秘密

乐天在刹那之间，又堕入了如同梦幻一般的境界之中，他不由自主，笑了起来，笑得十分欢畅，因为他真的感到好笑！那真是大诙谐了，曼倩！

单提他的字，可能一时之间，还真的不容易想得起来，尤其是像乐天那样，从小就受洋化教育的年轻人。乐天终于在第二次接触到曼倩这个称呼，就想起他是什么人来，是由于他的父亲是著名的学者，他从小也念过不少中国书的原故。他想了起来，那是东方朔的字！东方朔，复姓东方，单名朔，字曼倩！

东方朔不但是历史上的人物，而且是传说中的神仙，他个性滑稽，好诙谐，这是历史上有着记载的，难怪当乐天提及诙谐时，他的反应那么奇特！

而在传说之中，东方朔的神仙事迹更多了。传说中东方朔见西王母，西王母问他多少年纪了，他回答是：蟠桃三千年一熟，已经见过三次桃熟了。那是九千岁了么？当然不是，时间对他已经是没有意义的事了，九千年和九秒钟一样——不，根本没有九秒钟！

乐天一面想，一面摇着头，刚才和他谈了半天话的人是东方朔！他实在想告诉每一个人，但是他知道，他不能对任何人说！

他要是对人说的话，就算他一面说，一面指天发誓，或是使用任何方法，都不会有人相信他，绝不会有人信他曾和一个神仙通过话，不要说别人不信，连他自己也不相信！

他下定了决心，告诉自己：把这一切当作一场幻梦，当作根本没有发生过！

在他第一次下定了决心之后，就一直在提醒自己，这是一场幻梦，这是一场幻梦！但是，真要完全相信那是一场幻梦，也不是容易的事。尤其是他“看”到的，自己父亲年轻时的一个生活片段，他实在没有法子相信那是他的父亲！

父亲为什么整个人的每一个细胞都充满了恨意？乐天甚至可以感到，那是一种极其卑劣的恨意。乐天也知道，这种恨意，是针对了一个人而发的，那个人是谁？他的画像已经被小刀刺得稀烂，看不清了，而画像是母亲画的，

这个父亲所恨的人，母亲一定也认识！那是什么人？为什么从来也未曾听到任何人谈起过？

乐天隐隐感到在自己所不知道的事中，蕴藏着一个极大的秘密，他陡然感到了一股刺骨的寒意，他全然不知道那是什么秘密，但是他的确而且感到了寒意。

决定不提“神仙”事在那一刹间，他想到的是：如果再有人进这个地洞来，那是一定有人会再进来的——在他写了有关这地洞的报告之后。再进来的人，也有机会和他一样，偶然地突破了一个空间的限制，也有可能和那个自称是东方朔的人相遇，也有可能也在另一个空间中，看到他父亲的那种样子！

他陡然叫了起来：“不！不能再让任何人进来！”

当他这样叫的时候，他双手紧紧握着拳，敲在那表面光滑如镜的大石之上，当他这样做的时候，他也看到反映出来的自己，满头满脸全是汗，而且那种迷惘的神情，他绝不相信自己的脸上，会有这样的神情显露出来，但那又的确而且是他自己！

他一连叫了几次，才听到了阿普的声音：“你在干什么？先生，你在干什么？”

乐天喘着气，转过头来，看看阿普，当他看到了阿普之后，他才从梦幻一般的境界，回到了现实之中——或者说，他从全梦幻的境界，来到了半梦幻的境界。

他喘着气，道：“没什么，阿普，没什么，你……一直在这里？”

阿普道：“是啊，我……好像看到里面有几个人，是村子里的人，后来又看不见了，连你也不见了，那七个人，他们一定被妖魔捉了去，囚禁起来，你不见时，我以为你也被妖魔捉了去！先生，快离开这里吧！”

乐天问：“我……不见了多久？”

阿普偶然：“我不知道，我不知道多久，我只是知道一定要等你出现，我向上天祷告，要妖魔放你出来！”

乐天苦笑了一下：“谢谢你，我们走吧，对，这洞里有妖魔，我们快走！”

乐天只好说“洞里有妖魔”，他绝对无法向一个山区的元知印地安人解释空间突破。事实上，即使是最好的科学家，也无法解释这一点！

他和阿普，循着来路退出去，乐天并没有忘记那玉环，他们来到了那些圆柱下的时候，乐天仰头向上望去，他记得那“神仙”说过，这些圆柱，是他弄来的。乐天仍然无法知道那是什么，他倒可以肯定，即使是现代的科技，也造不出这样的柱子来。是不是他运用了突破空间，不受时间限制的方法，从几百年甚至几千年的未来世界弄来的？又或者是突破了空间的限制之后，从另一个星球弄来的？

乐天和阿普一面循着柱子向上攀去，一面仍禁不住不断地想着。

当他们快攀到柱子的尽头之际，乐天把随身所带的炸药，绑在柱子上，校定了爆炸的时间。

考古学家或者探险家随身带着强力的炸药，是必需的事，有时可以用来炸开因为年代久远而被阻塞了的通道，有时可以便利发掘工作。不过乐天这时的目的，却是想毁去这些柱子，使得没有人可以再下到地洞的底层。

他估计爆炸的威力，就算不能炸毁那些柱子，也足以令得地洞四壁大量坍方，一样不会有人可以下来了。

到了柱子的顶端之后，失效了的无线电对讲机，又恢复了功效。乐天想起一切电能的消失，他明白那是“神仙”所说过的，这个地洞中的未为人类所知的能量，比其他地方更强烈之故，这里是空间和空间之间的“缺口”！

那种能，充塞在地球的任何角落，可以用人的意志，人脑产生的力量去控制！这实在是太玄妙不可思议的事情，但似乎又是事实！

一直到乐天和阿普回到了地面之上，他才知道自己在洞下已过了那么久，他没有改变，他不向任何人透露在洞下的情形，包括他的父母在内。好几次，他想问他的父亲：“爸，你年轻的时候，憎恨过一个人，要他死去，那个人是什么人？”

可是每当他想及这个问题之际，他就不由自主，感到了一股寒意，使他无法出口。

他也明知，自己的报告是不完全的，一定会受到学术界的攻击，但是他还是不能够透露全部经过。他至少有那对玉瑗，那是“神仙”给他的，他没有料到，他的母亲会对之感到那么大的兴趣！

母亲想透过那对玉瑗，知道一些什么呢？乐天也没有深究，每个人都有每个人的秘密，他不想去刺探他人心中的秘密，就像他不想有人来刺探他心中的秘密一样！

### 三十年后旧地重游

方婉仪很久没有长途旅行了，那是她提不起这个兴趣之故。乐清和不断出外讲学，每一次都要她同行，但她每一次都拒绝，到后来，乐清和自己一个人旅行，已成为惯例了。

方婉仪宁愿独自留在家中，当子女也不在的时候，她就一个人坐在起居室，怔怔地望着那只滑翔机的模型，一手按着心口，那样可以使她心头的绞痛，比较可以抵受，一面回想当年她和封白一起在滑翔机上，浮沉于高空中的情形。

而当范叔看到这种情形时，总是不准任何人去惊动她，而他自己，则躲在门外唉声叹气。

这一次，却是例外，乐清和与方婉仪一起出门了。虽然在范叔眼中看来，两人的神情都有点古怪，但他却很高兴，他想：毕竟那么多年了！小姐嫁都嫁了乐先生，孩子也那么大了，她不会再想着当年的事，一定已经渐渐淡忘了，不再记得了！

那自然只是范叔的想法，他怎能了解到方婉仪心头的创痛，就算再过二十年，一样还是和当年初受伤的时候一样，随时可以滴出血来！

为了舒适和被不必要的声音干扰，他们两夫妇包下了一架七四七头等舱的上层。机上人员自然知道这对夫妇大有来头，服务也格外殷勤，空中小姐聚在一起，窃窃私议，每一个都希望自己在方婉仪这个年纪时，仍然能有她一样的美丽和那种雍容、高贵、典雅的气质。

当然，没有人可以看出方婉仪内心的创痛是如此之甚，连乐清和也不能。所以，乐清和对这次远行，始终十分不满。

方婉仪坐在靠窗口的位置上，飞机起飞之后，她一直只是怔怔地望着窗外。

飞机飞行的高度相当高，望出去，是一片明蓝的天空，成堆的白云，在飞机的下面，高空是如此之明澈，看来毫无神秘可言，而实际上，却是那

么神秘。

乐清和坐在和方婉仪隔几个座位处，他注意到她一直在望着窗外。然后，他又看到她取出了两只玉瓊来，叠在一起，对着窗外，专心致志地看着。

乐清和按捺着心中的不满，闭上眼睛，推下椅背，自顾自养神。

在巴黎下机，早有人准备好了车子接他们，当车子驶在他们熟悉的街道之际，方婉仪和乐清和都不出声，直到车子遇上了市区的挤塞，开开停停之际，乐清和才问：“订了哪一家酒店？”

方婉仪的回答是：“我那幢房子还在。”

乐清和陡地震动了一下，那幢房子，就是那幢房子，他们在大学时代，方婉仪在巴黎买的那幢房子！在那幢房子之中，有着太多值得回忆的事了，乐清和感到喉头有点发颤，他竭力按捺着心头的不满，于咳了一声：“婉仪，这……又何必？”

方婉仪的声音很平淡，好像那完全不关她的事情一样：“既然来了，我想看看老地方。”

乐清和紧闭着嘴，没有再说什么，从外表看来，他十分平静，但是内心思潮澎湃，已经令得他几乎要炸开了来。

车子一直向前驶，街道越来越熟悉，在通向那幢房子的道路两旁，梧桐树比当年不知高了多少。乐清和不由自主，摸了摸鬓际，尽管他身体的健康状况维持得很好，鬓际的白发也越来越多了！

娶了方婉仪之后，这许多年的日子，对他来说，称心满意之极，那是他作为穷学生时，做梦也不敢想的生活！如今，又回到他过着喝白开水，啃硬面包时代的地方来，那不能不使他感到不舒服。

然而，他的确感到不舒服，只是为了不想回忆那段穷困的日子吗？乐清和感到喉际更是干涩。

车子终于在屋子前停了下来，自从方婉仪离开之后，她一直没有再回来过，屋子也一直空着，可是所有的仆人，仍然像主人在的时候一样被雇佣着，仆人在悠悠的岁月中，已经换了好几批，原来的仆人一个也不在了，新来的仆人连主人都没有见过，他们只是遵守着雇佣合约中的规定：“要尽力使屋子的一切，保持原状。”

屋子被保养得极好，除了攀在屋外墙上的爬山虎看来更加浓密之外，和三十多年前，简直没有分别。

车子一停下，乐清和就注意到，方婉仪的脸上，现出一种如痴如醉的神采来，那令得乐清和的心中，又感到一阵刺痛！

在他和方婉仪结婚之后，他未曾在自己妻子的脸上，看到过这样的神采，但是这种神采，乐清和却绝对不陌生，当年，方婉仪和封白在一起的时候，她的脸上，几乎无时无刻，不带着这样的神采。

仆人列队在屋子的门口欢迎主人，一个穿着总管衣服的人过来，打开了车门，方婉仪直视着大门口，总管弯身道：“夫人，欢迎——”可是总管的话还没有讲完，方婉仪已经向前奔了出去，她奔过了草地，奔上了石阶，向屋子直奔了进去。

乐清和本来跟着跨出车子，可是当他看到方婉仪这样情形之际，他僵住了，变成了一半身子在车外，一半身子在车内，弄得在一旁的总管，不知怎么才好。

乐清和目送方婉仪进了屋子，才慢慢地跨出车来。这种情形，记忆中

也有一次，乐清和记得，那次封白站在屋子之前，方婉仪自外回来，看到了封白，就是这样飞奔着。

扑进了他的怀中，然后，紧紧地拥在一起！

那时候，他，乐清和，在什么地方？

乐清和也记得很清楚，他是站在门口的草地上，目击着他们两人热烈的拥抱，在他站立处的旁边，是一大簇玫瑰花，乐清和清楚地记得，当时自己垂着手，右手不由自主，紧紧地握住了一把玫瑰枝，枝上的尖刺，深深地陷进了他的掌心之中，可是他一点也不觉得痛！

乐清和慢慢向前走着，又来到了那一簇玫瑰花的前面，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看看自己右手的手心，当年被花刺刺伤的地方，还留下淡淡的痕迹。看着那些痕迹，乐清和的心中，又升起了那股恨意！

这令得他自己也感到吃惊，他以为在封白不再存在之后，这种恨意已不会再有的了，可是如今他知道，这些年来，封白并不是不再存在，至少，一直存在于他的妻子，方婉仪的心中！

他心中的那股恨意，越来越甚，甚至和当年他站在同一地方时相仿佛了！

当年，他望着方婉仪和封白相拥着，他心中的恨意，真能令得他整个人都炸开了！而更令得他痛苦的是，他绝不能在表面上显示出来，他还得维持着微笑！不知有多少次，心中的恨意，不能和脸上的微笑相配合，令得他脸上的肌肉僵硬、酸痛！

他恨封白，恨封白拥有世界上的一切，而他自己却什么也没有！

乐清和知道，有封白，他绝没有希望得到方婉仪！在方婉仪的心目中，除了封白之外，没有第二个人！本来，这个事实还不足以令得乐清和这样恨封白，其所以恨到了这种程度，是因为乐清和知道另一个事实，如果没有了封白，除了他乐清和之外，也没有别的男人，会被方婉仪看得上！封白是他人生道路上最大的障碍，有封白，什么都没有，没有了封白，是他！

每当乐清和在他的小阁楼上，想起方婉仪的时候，他简直是疯狂的，他想紧紧地拥着方婉仪，像把她吞下去一样吻她，手指陷进她的白润如玉的身体中，吮啄她最神秘的部位，在她身上发泄……

这一切，对于一个穷学生乐清和来说，并不是梦幻，而是相当接近的事实——只要世上没有了封白这个人，那就是相当接近的事实。

乐清和在开始的时候，还只是单纯由于对美丽的方婉仪的迷恋，他对封白的恨，也是疯狂的，他每天都用小刀去刺封白的画像。然后，就把自己的身子，紧紧缩成一团，幻想着怀里拥着方婉仪。

渐渐地，当一次又一次痛苦的折磨，使他想到要结束自己的生命之际，他开始想到：世界上有太多的意外，要一个人在世上消失，并不是太困难的事！

如果封白突然在世上消失了……

每当乐清和想到这一点时，他就兴奋得全身发热！

封白如果消失了，他，乐清和就可以得到方婉仪！不但得到方婉仪的人，而且可以得到她拥有的天文数字的财产！

一个穷学生，尽管有着出类拔萃的才能，但是只靠才能来挣扎，只怕一辈子也无法享受到豪富的生活，如果方婉仪成了他的人，一切都唾手可得，他今后的岁月，就可以要多快乐就多快乐，那是无穷无尽的快乐。

他会不由自主地低呼：封白！封白！你去死！你必需死，只有你死了，我才会有快乐，有无穷无尽的快乐，你在，我就什么都没有，在痛苦的折磨下，我除了自杀之外，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乐清和的意念，越来越使他感到一点：一个人如果到了非结束自己的生命不可的时候，他就应该有勇气去做任何的事！

而他所要做的事，就是使封白不再成为他一生今后悠长岁月，快乐泉源的障碍！

这种念头初起的时候，他自己也不免感到吃惊，可是慢慢地，意念越来越是坚决，使他感到，非要这样做不可！

为了自己今后的快乐，他非要封白不存在不可！

当他终于下定了决心之后，他记得很清楚，那时他躺在阁楼上，长长地吁了一口气，把自己的身子尽量伸直，躺着一动不动。

乐清和长长吁了一口气，抬起头来，欢迎他们的仆人，在总管的率领下，还是不知所措地站着。乐清和向总管点了点头，看起来，像是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一样，缓缓地道：“很好，一切都很好！”

他一面说，一面向屋子走去。以往，他每次走上这屋子的石阶之际，看起来像是十分欢乐，但内心的刺痛，真是难以形容。现在，他心中想：不该埋怨什么了，一切都是那么称心遂意，真的不应该再埋怨什么了！他大踏步走进了客厅之中。

## 15

### 心中滋生恨意

屋子内的布置完全没有变动过，乐清和才一走进来，总管就用银盘子托着一只信封，来到了他的面前：“紧急电报，早上才收到的！”

乐清和感到有点奇怪，电报是谁打来的？他随手拿起了电报，问：“夫人呢？”

总管躬身回答：“夫人一进来，就直向楼上的卧室去了，现在还留在卧室中！”

乐清和的面肉，不由自主，抽搐了两下，不过这种情形，是不会有什人注意的，他看起来还是那样文雅，令人油然生敬。

方婉仪在卧室中，乐清和又不由自主干咽了一下，这幢房子，那间卧室，对方婉仪来说，一定有着太多的回忆。

乐清和自然知道方婉仪和封白的关系。这时，他微微抬头向上，在想：方婉仪在卧房想什么呢？是在想她把她的处女之身，交给了封白的情形？

想到了这一点，乐清和心中的恨意更甚，在不知不觉之间，把手中的那封电报，捏成了一团，令得在一旁的总管吃了一惊：“先生，你还没拆这封电报！”

乐清和猛地觉得自己有点失去控制了，他吁了一口气，把被他捏成了一团的电报摊开，拆开来。



看了电报的内容，他呆了一呆。

电报是乐天打来的，很简单：“父母亲，在我未曾到之前，母亲万万不能用那对玉瑗，我会立刻赶来，一定要照我的话做。”

乐清和皱着眉，方婉仪到法国来要做的事，他始终是不赞成的。才到巴黎，已经令得他如此不愉快，要是再到那滑翔机的运动场，乐清和真想不出如何来掩饰自己心中的不快。

如今乐天来了这封电报，是不是可以使方婉仪打消原意呢？他拿着电报，向楼梯走去，上了一半楼梯，就大声叫：“婉仪，小天有电报来！”他叫了几声，就看到方婉仪出现在楼梯口上，看来像是什么事也没有发生过，仍然是那样典雅，那样高贵。乐清和微笑着，在妻子的面前，几十年来，他一直是那样充满着爱护，使方婉仪有时也感到，和他在一起，是可靠和安全的。

乐清和把电报递给了方婉仪，方婉仪看了看，皱着眉：“小天又在玩什么花样？”

乐清和摊了摊手：“谁知道，看起来，像是十万火急的样子。”

方婉仪想了二想，“反正还有三天时间，等他来了再说也好，清和，记得我们以前常去的那家小餐室吗？今天——”方婉仪只讲到一半，就没有再讲下去，因为她发现乐清和半转过头去，脸上现出很不自然的神情来。那家小餐室，所谓“我们常去”，是她和封白常去的！当时，他，乐清和，只不过偶然和几个同学在一起的时候才去！乐清和心中的不愉快，到了几乎要爆炸的程度，他想大声说：“我倒想到那个小阁楼去看看！”

可是在一刹那间，他已把心中的不愉快，按捺了下来，淡然道：“好吧，那家小餐室叫作——”方婉仪也改了口：“我不想去了，还是在这里试试厨子的手艺吧！”

乐清和仍然没有异议：“也好！”

他说着，走上了楼梯，和方婉仪一起来到了卧室的门口，他只是向内张望了一下，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道：“婉仪，今晚我还是睡客房吧！”方婉仪低下了头，作为一个妻子，她应该拒绝丈夫的提议，但是这房间，在这间房间之中，她把自己献给了封白，她又实在不想乐清和睡在这间房间里。

得不到方婉仪的回答，乐清和的心中，又像是被利刃刺了一下，他又找了一些不相干的话说着，然后，打电话回去问，知道乐天已经上了机，乐音听的电话，她叫着：“哥哥不知在闹什么鬼？拉着范叔，神秘神秘讲了半天话，忽然说要到法国来找你们！”

乐清和怔了一怔，范叔是知道当年的事的，他也在法国，封白神秘失踪的那一天，他也在现场，是他把一切全部告诉乐天了？

可是乐清和仍然想不通，就算乐天知道了当年的事，为什么要打这封电报来？

### 忆述当年之事

乐天在他父母离开之后，在自己的房间中徘徊，心中摆脱不了在地洞深处，看到过的父亲那种充满恨意的神情，心中越来越是疑惑。

母亲在知道了那对玉珍有神奇的力量之后，就坚持要到法国去。由此可知，她想知道的事，是发生在法国的，当年，在法国发生过什么事呢？为什么父亲从来也没有在自己的面前提起过？当乐天这样思索的时候，范叔当年也在法国，在法国发生过什么事，他一定知道的！乐天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走下楼去，把正在大声申斥一个粗心的仆人的范叔，拉进了起居室中，把他按下坐在一张沙发上，然后，他双手撑住了沙发的扶手，面对着范叔，用十分严肃的声音道：“范叔，妈到法国去了，事情十分严重，弄得不好，什么怪事都可能发生。

范叔，告诉我，妈到法国，想知道什么？”

范叔被乐天的话，吓了一跳，他只是略微迟疑了一下，就道：“小姐……一定……一定是想知道封少爷的下落，唉！那么多年了……”

乐天怔了一怔：“封少爷？封少爷是谁？”

范叔一呆，知道自己说漏了口，可是这时候，再想不说，也来不及了，多少年来憋在心中的事，也想找一个人倾吐一下，甚至不必乐天再逼问，范叔就把他所知的一切，全都讲了出来。

那是一个很长很长的故事，范叔又讲得不是很有条理，等到讲完，已经是夕阳西下时分了，一抹夕阳映进来，恰好映在起居室的一角，那只滑翔机的模型上，在金黄色的阳光照射之下，即使是一只模型，也像是充满了神秘的意味。

乐天的心头，像是在看一块大石一样。他明白了，明白那张被小刀刺得全是破孔的画像是谁人了，当然，那是封白！

他也立即可以明白当年的情形，有封白在，他的父亲绝对娶不到他的母亲！

乐天依稀、模糊地想到一些十分可怕的事，但是却捕捉不到中心，或者说，他根本可以捕捉中心，但是他却不愿深想下去！

令他觉得可怕的是：在当年这样的情形之下，他父亲的恨意，是不是化为实际的行动呢？

那么，封白的意外……

乐天想到这里，不禁遍体生寒，不由自主，簌簌发起抖来，连他的声音也在发颤，他再一次问：“那架滑翔机，一直没有再出现？”

范叔唉声叹气：“没有，找寻的悬赏，只怕到如今还有效！”

乐天陡然道：“进入了另一个空间！”

范叔全然不懂乐天在说些什么，乐天也是突然想到这一点的，而接着，他想到事，更令他骇然莫名，他一伸手，抓住了范叔的手臂：“快，快替我去打一封电报，打到法国去！”

乐天说着，抛下了一张纸，迅速地写了电文，交给了范叔，不让范叔再问，就推着他走了出去。

这时，乐天的思绪极乱，到了另一个空间，在地洞之中，那个“神仙”说过，在地球上，有些地方，空间和空间之间的界限，比较脆弱，在偶然的因素下，比较容易突破，会使得人或物体，进入另一个空间！

他在那个地洞中的遭遇，就是如此，而他也知道，所谓百慕大神秘三角区，那里经常有船只或是飞机，莫名其妙地神秘失踪，也一定是由于这个原故。

那么，封白的滑翔机，会不会也在高空飞行之中，突破了空间的界限，到了另一个空间之中？

那是有可能的事！

作为一个探险家，乐天对于阿尔卑斯山也并不陌生，他相信，如果一架大型滑翔机，是坠毁在山区的话，在大规模的搜索之下，是应该可以发现

一些残骸的！

而什么也没有发现，连人带机，就像是在空气中消失了一样，这说明了什么？

如果真的是冲破了空间的界限，这许多年来，封白和他的滑翔机，一直在另一个空间之中，既然冲破了空间的界限，也就没有时间的存在，对旁人来说，已经经过了二十多年，对于在滑翔机上的封白来说，根本没有时间，三十多年和三分钟，也就没有分别！

乐天深深地吸了一口气！那对玉瑗，是含有特殊放射性物质的，可以使人脑部活动，更方便去聚集能量，如果这对玉瑗，和母亲集中心思之后，所产生的力量，使得封白又回到原来的空间，那将怎么样？

这实在是一个无法想下去的问题！

在这个空间中，已过去了三十多年，什么都不同了，但是对封白来说，却只不过是一刹间的事！

山中方七日，世间已千年！

封白回来之后，能接受忽然已经过了三十多年的这个事实吗？母亲怎样呢？范叔说封白失踪之后三年，母亲才结婚的、要是封白又再出现了，那又会是怎样的一个情形？

乐天越想越是混乱，但至少有一点，他知道自己是做对了的，那就是打了电报去阻止，但他想到，那只怕阻不了，自己还得去一次！

正当他想到这里的时候，乐音跳跳蹦蹦走了进来，乐天吸了一口气：“小音，我立刻要到法国去！”

乐音怔了一怔，但是她对于哥哥的行踪飘忽，也已经习惯了，她没有表示什么，只是点了点头：“好啊！”接着，她又笑了起来：“哥哥，对于你的那篇报告，我只对蜜儿有兴趣！”

乐天一怔：“蜜儿，谁是蜜儿？”

乐音叫了起来：“你怎么了？就是那个被你送到波哥大去，你要让她过现代豪华生活的印地安小姑娘！”

乐天淡然一笑：“我早就忘了她的名字——”乐天眨着眼，抬起头来，想了片刻：“我连她的样子也忘记了！”

乐音不出声。只是盯着他看，乐天扬眉：“怎么？我做错了什么？”乐音叹了一口气：“哥哥，你害了她！我敢说，蜜儿现在的日子当然过得很好，但是当她知道她在你的心中根本没有地位之际，她会宁愿自己是一个生活在山区的村姑！”

乐天叫了起来：“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这个……小姑娘，你说她……那太滑稽了！”

乐天挥着手，不再理会乐音，拿起电话来，订了机票，半小时后，他已经向机场出发了。

乐音看着她哥哥跳上车子，疾驶而去，不禁又摇了摇头。她并没有见过那个印地安小姑娘，只是在乐天的记载中认识了她，可是凭她女性特有的敏锐感觉，她却知道这个小姑娘会对乐天产生感情的，乐音十分同情这个一步登天，生活陡然改变了的少女，因为她知道，生活的改变，并不能给她带来快乐！

令人欣羡的夫妻

乐清和与方婉仪虽然在法国，可是他们的生活，看起来也没有分别，两人之间的关系，已经赢得了所有仆人的一致欣羨！那么要好的一对夫妻。

从表面上来看，他们确实是世界上最要好的一对夫妻，但是实际情形如何呢？除了他们自己之外，根本不会有别人知道！

第二天下午，当乐清和在花园，修剪着一簇玫瑰花，方婉仪在遮阳伞下坐着的时候，一辆车子几乎是直冲进来的，车子停下，乐天自车中跳了出来，叫道：“谢天谢地，你们还没有到南部去！”

乐清和皱着眉：“小天，你究竟在闹什么鬼？为什么不能去？如果你有特别的原因，可以说服你的母亲，那我们就去！”

方婉仪已慢慢地走了过来：“他不可能有理由说服我不去的！”

乐天作了一个手势，抬头看了一下那幢房子，他还是第一次看到这幢房子，虽然在范叔的叙述中，他对这幢房子，不能说是陌生。他道：“我们进去说，好不好？”

乐清和放下了手中的花剪，挺直了身子，方婉仪略皱了皱眉，三个人一起走了进去。才一进客厅，乐天就指着一张沙发，道：“爸，这就是你当年喝醉时常睡的那张沙发？”

乐天这句话一出口，乐清和首先震动了一下，但是他立时恢复了镇定：“是的！”他在顿了一顿之后，又道：“那比我睡的那个阁楼，要舒服多了！”

方婉仪叹了一口气：“范叔是怎么一回事，对孩子胡说八道了一些什么？”

以方婉仪来说，这样责备的语气，已经是十分严厉的了。反倒是乐清和，淡然道：“孩子已经大了，知道了也不算什么，而且别怪范叔，他已经忍了三十年不说，那真不容易！”

乐天也道：“是啊！妈，这根本不算是秘密，为什么不让我们知道？”

方婉仪缓缓地转身去，什么也没有说，甚至没有发出任何叹息声来。乐清和沉声道：“那是极……令人伤感和不愉快的事。当然没有什么秘密，但既然如此伤感和不愉快，就没有人愿意提起它！”

乐天不以为然：“可是一直藏在心里，妈知道了那两只玉璫有神奇的力量，立刻就想到过去的事！”

方婉仪背对着他们父子二人，她的声音有点发颤：“小天！”

乐天叹了一口气，停了片刻，才道：“爸、妈，你们先听听我在那个地洞中……的遭遇，我们再来讨论一下可能会发生的事。”

乐清和坐了下来，方婉仪仍然站着，乐天道：“妈，你不坐下？”

方婉仪只是向后摆了摆手，没有出声。

### 当作是笑话

乐天就开始讲起他在那个地洞中的事，他从自己一下子越过了表面光滑如镜的大石说起，说得十分详尽。可是他却故意隐去了他“看”到过乐清和在阁楼中，用小刀刺封白画像的那一段。

当乐天说到，地洞下他遇到的那个人，告诉他可以称他为“曼倩”时，一直在用心倾听的乐清和，突然“哈哈”大笑了起来。

乐清和的笑声，令得一直站着的方婉仪，坐了下来，她的脸色，看来

十分苍白。乐天给笑得有点尴尬，望定了他的父亲。

乐清和不住笑着，甚至笑得呛咳了起来，好一会，她才转着眼角，道：“小天，你可知道什么人的名字是曼倩？”

乐天道：“我知道，历史上著名的一个人物，东方朔，字曼倩！”

乐清和再度爆发出笑声，看来他并不是做作，而是真正感到好笑，他一面笑，一面指着乐天，向着方婉仪，道：“婉仪，你看看这孩子，他自以为他遇到了东方朔，并且还和他谈了话，哈哈！小天，幸而你并没有把这一段经历写出来！”

方婉仪并没有附和乐清和的话，也没有提出她自己的意见，只是不出声。

乐天更是狼狈：“爸，这是我的亲身经历！”

乐清和用十分坚决的语气道：“这是你的幻觉！”

乐天大声道：“不是！”

乐清和叹了一口气，神情已经有点恼怒了，他沉声道：“当然是幻觉，你不可能遇见一个几千年前，只存在于历史记载中的人！”

乐天道：“如果超越了空间，也就没有时间的存在！”

乐清和“哼”地一声：“这种话，是东方朔告诉你的？别胡说八道了！”

乐天涨红了脸，父亲的一再不相信的态度，令得他冲动起来，他大声道：“不是胡说八道，不是幻觉，他还令我看到了超越空间的一件事情，这件事，除了当事人之外，只怕是谁也不知道的！”

乐清和冷冷地道：“当事人是谁？”

乐天用力一挥手：“爸，是你！”

乐清和陡地震动了一下，霍然站了起来，脸色可怕到了极点。乐天从来也没有看到过父亲的神情如此可怕过，那令得他不由自主，向方婉仪靠近了些，方婉仪握住了他的手，乐天只感到母亲的手心，全是冷汗。

封白回来了？

客厅中突然静了下来，一时之间，谁也不说话，乐天后悔刚才一时冲动，他不敢望向父亲，只是向方婉仪望去。

可是方婉仪却一直低着头，只是紧握着乐天的手。

难堪的沉默，大约维持了一分钟，才由乐清和的“哈哈”打破。乐清和接着问：“那你看到我，做了些什么？”

他的“哈哈”声，和他的笑声，多少都带着干涩，乐天直到这时，他咽了一下口水：“没有什么。”

一直不出声的方婉仪，这时突然叫了一声：“小天！”

乐天心中苦笑，他知道自己要说谎，或是要掩饰什么的时候，瞒得过别人，瞒不过自己的母亲。

但这时，他又绝不想说出他“看”到过去的情形来！

他假装没有听到这一下叫唤，急急地道：“我觉得，空间转移的可能是存在的！不管我遇到的那个人是什么人，空间转移的理论，一直存在！”

乐清和淡然地道：“小天，你说了半天你的遭遇，究竟想说明什么？”

乐天深深吸了一口气：“我想说，当年失踪的那架滑翔机，——”他才讲了一句，方婉仪就发出了一下惊呼声：“小天，你是说，滑翔机突破了空

间的界限，到了另一个空间之中？”

乐天又吸了一口气：“是，这是我的结论！”

方婉仪仍然紧握着儿子的手，她的声音，颤抖得厉害：“那……就是说，如果空间的界限再被突破，他……他会回来？”

乐天道：“理论上是这样！”

乐清和提高了声音，他的声音听来低沉而尖锐，与他平时的声音不同：“婉仪，你有没有想过，真要是这样，他回来了怎么样？”

方婉仪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在封白失踪的三年之后，在她已成了乐清和的妻子之后，她从来也未曾再想到过封白有可能会回来！

但是造化弄人，在隔了三十多年之后，虽然还很虚玄，可是这个问题，竟又被提了出来！方婉仪的情绪，实在无法承受这一点！

她只是张着口，急速地喘着气，乐清和又道：“照小天的理论，空间和时间是相对的，他……一直超越着时间的限制，要是他真的回来了，在我们来说、是过了三十多年，但对他来说，只过了一下子，他……他会比小天更年轻！”

方婉仪发着抖：“别……再说下去……我……我……受不了……”

乐清和却一直说着：“只是说说，可能性也不过是万万分之一，你已经受不了！”

他说到这里，声音变得柔和，来到方婉仪的身前：“想想，如果那真成了事实，你会更受不了！”

方婉仪一面低着头发抖，可是泪水却已一滴一滴，落在她月白色的绸旗袍上，化了开来，成为一团一团深色的乐清和取出了手帕，轻轻去抹拭方婉仪的眼泪，乐天在一旁皱着眉，方婉仪很快就恢复了常态，抬起头来，她甚至又现出了一个淡然的笑容，幽幽地道：“人到老了，总会怀旧的……”

她顿了一顿，才又道：“小天的遭遇，十分奇特，是不是？”

乐清和闷哼了一声，没有表示什么意见，方婉仪又道：“我想，那对玉璫，未必真能够使我知道什么，法国南部的天气很好，既然已经来了，没有理由不去走走，想想当年的情形。”

乐清和转身走了开去，讲了一句很富有哲学意味的话：“世界上大多数事，不知道真相，比知道真相更好得多！望知之环，如果真能使人知道一切真相的话，那它不是带来快乐的法宝！”

方婉仪听了之后，低声说了一句话，那句话她说得声音十分轻，乐清和根本没有听见，连就在她身边的乐天也没有听到。

事实上，方婉仪也不想任何人听到她说的那句话，她是说给自己听的，她说的是：“快乐？早就没有了！”

乐天有点心急：“妈，你还是要去？”

方婉仪十分优雅，但是却也十分坚决地点着头：“是，小天，你想得太多了，我从来没想到要什么人再出现，这是不可能的事，我只不过想怀念一下过去。”

乐天向他父亲望去，乐清和皱着眉，他心中十分恼怒，但是他在表面上却并不显露出来，只是淡然道：“既然这样，我们明天就出发。”

乐天叹了一声，他已经尽了力了。他把自己在地洞中的遭遇，讲了出来，希望可以令母亲不再前去当年的伤心地，因为到时可能会有可怕的事发生。

可是方婉仪是那么坚决，看来再也没有什么话可以打动她。乐天的心中，甚至感到，他母亲在听了这番话之后，更加想去，更加想“望知之环”能发挥神秘的力量，想封白会回来。

一直双手互握着，神情十分难过的乐清和来到他的身前，在他肩头上轻轻拍了一下，父子二人，慢慢地来到了花园中。

当他们站定之后，乐天看到父亲的脸色，十分阴沉，他心头剧烈地跳动起来，果然，乐清和已开始问：“刚才你说在地洞中，由于空间的转移，看到了一些事……你看到了什么？”

乐天并不善于说谎，开始时，他只是紧抿着嘴，一声不出。

乐清和却在向他施加压力，冷笑着：“你想用一个例子，来证明你在地洞的遭遇是真实的，不是幻觉，可是你却说不出这个例子的内容！”

乐天立时道：“我可以说出来，但不想说！”

乐清和冷冷地道：“事情和我有关？你看到的事情，令你很不舒服？”

乐天用力点着头，乐清和仰起了头：“你究竟看到我在于什么？我看那也是你的幻觉？”

乐天急速地喘着气：“或许是，我看到……看到你的脸上，你的全身，充满了恨意，用一柄小刀，把一个人的画像，刺得稀烂，那画像中的人，就是封白。”

乐清和站着，一动也没有动过，完全看不出他听了乐天的话后，有什么想法。他又问：“没有了？”

乐天有点僵硬地回答：“没有了。”

乐清和不屑地笑了一下：“小天，我说一切全是你的幻觉！我没有做过这样的事，封白是我最好的朋友，在他失踪之后，我曾经不止一次想过，为什么当时在滑翔机上的不是我，我宁愿替代他失踪！”

乐清和一面说着，一面轻轻拍着乐天的肩头。他的话是那么诚恳，令得乐天也迷惘起来。一切，全是自己的幻觉吗？

### 像变成野狼一样

乐天并没有注意到，乐清和的神态语气，看来都是那样镇定，他的手也没有发抖，可是他手背上的血管，却凸起老高，而且在隐隐跳动着。

外表镇定的乐清和，心中的惊惧，实在已到了极点！

他把方婉仪替封白画的那幅速写像要了来，放在桌上，每天受痛苦和恨意煎熬的时候，就用小刀刺着画像来发泄。

当时，他甚至毫不怀疑自己，如果面对的不是封白的画像，而是封白本人的话，他手中的小刀，一样会刺出去！

可是这件事，除了自己之外，绝不应该有任何人知道的！

他住的那个小阁楼，根本没有人愿意上去，连房东也不愿上去，他在那个阁楼之中，一个人做的事，绝不会有人知道的！

就算不小心，被人知道了，那知道的人也不可能是乐天，因为乐天那时，根本未曾出世！

乐清和听得乐天那样讲之后，全身的血液都快凝结了，他表面上看来，十分镇定，可是内心的害怕，却到了难以形容的程度！他可以控制着自己，不让自己的手发抖，但是他却无法控制体内的血管，因为血液急速奔流，而

变得粗大！

当他看到自己的手背上，血管呈现着如此可怕的扩张时，他又吃了一惊，连忙缩回手来。

乐天吁着气：“爸，当时我真吓坏了，我曾叫道：这不是我的爸爸！”

乐清和的支持已快到了极限，他的喉际，干渴得如同火烧一样，他勉力道：“别再讨论这种无咖的事了，陪你妈妈去！”

乐天答应了一声，缓缓走了开去，乐清和半转过身，汗水已经循着他的额头，直淌了下来。他看出去，所有的东西，都在急速旋转，令得他站立不稳，他连忙闭上眼睛，伸手扶住了一株树！

不是幻觉！乐天在地洞中的遭遇，不是幻觉！乐清和立进感到了这一点，要不然他不可能知道自己当年在小阁楼中做过这样的事！

乐天在地洞中，真的曾突破过空间，而且，遇到了一个可以在空间中自由来去的人！

这一切，全是事实！那样说来，这两只“望知之环”，真有可能具有某种力量，使人知道想知的事！

乐清和感到全身都被汗湿透了！通过“望知之环”，方婉仪能知道他的秘密？如果方婉仪知道了他的秘密的话，那么……

乐清和又感到一阵昏眩。

他长长地吸了一口气，竭力使自己镇定下来，再一次告诉自己：“不，不会的，这个秘密绝不会有人知道，幸而乐天看到的，不是这个秘密！”

当他这样告诉了自己几遍之后，他心境又渐渐平静了下来，在花园中踱了片刻，才走进屋子去。

屋子里，看来很平静，方婉仪在弹着琴，节奏相当特别，乐天在一旁听着。乐清和也坐了下来，不一会，他就明白方婉仪在弹奏的，是日本音乐家彼原真的作品，节奏十分奇幻、激动，这是方婉仪用钢琴奏出来，一个个音符，像是直敲进人的心坎中一样。

乐清和想在方婉仪的神情中，看出她在想些什么，但是方婉仪完全沉醉在音乐之中，她修长莹白的手指，一下又一下敲在琴键上。当年，屋子之中全是年轻人的时候，喧哗声可以震聋人的耳朵，但只要方婉仪一在钢琴前坐下来，揭开琴盖，所有的喧闹声全会静下来。

乐清和记得很清楚，每当这时，封白一定在方婉仪的身边，而他则一定躲在楼梯的那一个角落，尽量不引起人的注意，掩饰着他内心的感情。只有一次，一个同学告诉他：“清和，刚才你是在听音乐？可是你的眼光，简直就像是饿狼一样，我真有点害怕你会忽然化成野狼，扑出来把封白咬死！”

当时乐清和心中也十分害怕，但是他是那样善于掩饰，所以很容易地就应付过去。自那次之后，他更加小心，不使自己的感情泄漏半分。

这时，乐清和坐在沙发上，点着了烟斗，徐徐喷出烟来，方婉仪成为他的妻子已经三十年了，他终于达到了当时认为不可能达到的目的，得到了方婉仪，得到了一切。已经得到的一切，是不是会再失去？

看情形，乐天并没有对他的母亲说什么。要乐天相信他在地洞中的遭遇全是幻觉，那自然是不可能的，但是他也不会向别人说起。那么，秘密就可以永远保持下去，他，乐清和，仍然是幸福的、快乐的人，这一切幸福快乐，全是由于封白的失踪而引起的。

乐清和也曾不止一次地问自己：封白究竟到什么地方去了呢？



开始的时候，人人都认为封白和他的滑翔机，在阿尔卑斯山区坠毁了，乐清和也这样想，而且，一个月、两个月找不到封白，乐清和心头狂喜，那是他想象之中，最好的结果！

几个月后，就算再发现滑翔机的残骸和封白的尸体，由于时间隔久了，山中的鹰和野兽，会残害封白的尸体，那就万全了。

可是在几个月之后，一年之后，封白和他的滑翔机还没有被发现，这件事情就有点古怪了，封白到什么地方去了呢？没有人可以提出答案来，有的，只是种种的假设。

几年之后，乐清和反倒不担心了，没有一个人可以失踪了几年，仍然生存在世上的，封白若是还生存，一定早就出现了。

乐清和生命中的障碍已完全没有了，他放心地享受着一切，包括美丽得如此令人心动的妻子。

可是，如今乐天却提出了“空间转移”的解释！本来，这是全然不可信的，但是乐天又曾“见”过他用小刀刺封白的画像！

这使得乐清和不能不考虑到空间转移的可能性！

当年封白的滑翔机，由于偶然的因素，穿破了空间的界限？

如果是这样的话，这许多年来，他和他的滑翔机，一直在另一个空间中飘荡？在那个空间之中，如果是没有时间限制的，那么，封白是死，还是活？

封白是死，还是活？这个问题，只存在于乐清和的心中，不会存在于他人的心中。

因为乐天的理论如果成立，三十多年，对封白来说，是没有意义的，在封白而言，他可能只是过了三小时，或者更短，如果再能突破空间的界限而“回来”，当然不存在生或死的问题。

可是乐清和却不同，因为在三十多年之前，他所做过的事情，只有他一个人知道！

乐清和一想起，握着烟斗的手，手心在冒汗，他努力想不去再想它，这些年来，他一直在努力不去想它，可是如今，看来所有的努力都白费了。

琴音还在一下又一下敲击着，乐清和记得，终于使自己下定决心的那个晚上，也是方婉仪在弹奏了一曲之后，在众人的掌声之中，封白凑过去吻方婉仪，他们两人的嘴唇互相接触的那一刹间。

乐清和在楼梯下的角落中，看到了封白和方婉仪的四目交投，四唇相接，他的心中，如同被利刃刺进去，又在拧转一样。

在那一刹间，他下定了决心：要是世上还有封白在，我就不必活了。而我还想活下去，所以唯一可以做的是，把封白除去！

### 周全的杀人妙计

要令得一个人在世上消失，有两种意思。一个是：这个人整个都不见了，变得无影无踪。另一个是：令得这个人死亡！使他的生命消失，使他的身体变成尸体。

心思缜密的乐清和想的，他要封白不成为他的障碍，只要令封白的生命消失就可以了。

用一句最简单的话来说：他要封白死！

每一个人都会死的，可是自然的死亡，什么时候会降临在封白身上？三十年后？五十年后？那时候，他也已经度完了一生了。

所以，乐清和知道自己，一定要做一点事，使封白的生命，早日结束，尽快的结束。

也就是说：他要杀死封白！

要使一个人的生命提前结束的方法，有上千种，乐清和几乎每一种都考虑过。有几次，他和封白两个人，封白已经有了六七分酒意，乐清和只是看来有酒意，而使自己保持着清醒，他们在巴黎的小巷子中歪歪斜斜地走着，夜深人静，乐清和知道，只要一下动作，就可以使封白倒地不起。要使封白倒地不起容易，要使封白死，一千多种杀人方法之中，每一种都可以用，问题在于，他，乐清和，一定要和封白的死，一点也扯不上关系！

他可不想除去了封白之后，自己在监狱之中，度过剩下的日子。

乐清和要做的，是一个十全十美的计划，这个计划，不能有半点破绽，要在封白死了之后，没有一个人怀疑到封白的死，和他有关！

十全十美的谋杀，这只怕是有人类犯罪史以来，每一个凶手都梦寐以求的方法，可是好像没有什么人求到过。乐清和开始在图书馆中，寻求犯罪的记录，那使他的信心加强，他从统计数字上知道，即使是很明显的谋杀案，凶手被捕的，也不会超过百分之五十。

不过他当然不会去冒这百分之五十的险，他连万分之一的险也不冒，他一定要万分之一的破绽都没有。

封白的死，必须是任何人看来，都是意外——这是乐清和订下的第一个原则。

当乐清和订下这个原则之际，完全没有人知道，封白更不知道，那时，封白和乐清和之间的友情，正越来越深，任何人看起来，都会认为他们是最好的朋友！

### 天衣无缝的设计

乐清和的掩饰和做作功夫极好，每当他和封白开怀大笑之际，他心中想的是：我要你死！我要你死！你死了之后，我就有一切，我就有无穷无尽的快乐！有你在，我就什么都没有！

“意外死亡”的原则订下了，但是，如何促使“意外”的发生呢？乐清和设计了上百种方案，他没有留下一个字，每一种方案，都留存在他的脑中，他有着过人的记忆力，这是他成为名学者的条件之一。

每一个方案，看来都是有破绽的，正当乐清和以为世上几乎没有十全十美的谋杀之际，他们一起来到了法国南部的那个滑翔机俱乐部，参加了大型滑翔机运动。

当乐清和看到封白和方婉仪，并肩坐在特制的双人滑翔机之中，升上天空之际，他一直仰着头，看着越升越高的滑翔机。

开始的时候，他心中的妒意和恨意沸腾着，但是他立即想到，如果封白驾着滑翔机升空，在高空之中，失去了控制滑翔机的能力，那么，滑翔机就会随着气海乱飞，而且也无法安全降落！

驾驶滑翔机出了意外，这是最名正言顺的意外，绝不会有人怀疑那是谋杀。

乐清和为自己终于找到了封白“意外死亡”的方式，而心头狂跳！

封白和方婉仪当然仍是什么都不知道，他们一次又一次共同升空，在高空，享受着无比的欢娱。乐清和则默默地在计划着。

有什么办法可以令得封白在高空，突然失去了控制能力呢？乐清和自己对滑翔机也已十分熟悉，他知道在高空控制滑翔机，不但要运用智力，而且，还要付出相当的体力。

如果一个滑翔机的驾驶员，在高空飞行之中，忽然心脏病发作了，那结果会怎样？

封白健康得像一条牛，心脏自然不成问题，可是，有好几种药物，如果长期服食，再一下子服食大量的话，就会死亡，死亡的情形，就和心脏病猝发一样！

由于封白的每次飞行，都和方婉仪在一起，乐清和自然不能冒这个险，他只是开始，用各种方法，去获得那种药物，每当和封白喝酒时，饮食时，就放进少量，他的行事十分小心，神不知鬼不觉。

联络欧洲各大学之间，进行一次滑翔机飞行比赛，是乐清和的暗示之下，由封白去进行的。

当比赛进行的时候，乐清和已经准备了一年。比赛的三个选手，封白因为方婉仪的阻止，而不准备飞行，那几乎破坏了乐清和无懈可击的计划。

于是，在那天，风和日丽，碧天白云，绿草如茵的那次野餐上，乐清和做了他最后需要做的事，他把大量的药物，混进封白的那杯红酒之中，又把可以形成绞痛的药物，加入自己的杯中，然后，他向封白举杯：“封白，你不祝我比赛胜利？”

豪爽的封白，立时举起杯来，向乐清和扬了一扬，一饮而尽，乐清和也喝干了他杯中的酒。

半小时之后，乐清和真的绞痛——他曾考虑过假装，但是假装要是装得不像，就会有破绽，所以，他是真的绞痛，嘴唇发青，冷汗直冒，看起来，是无论如何不能参加比赛的了！

在这样的情形下，封白无论如何，非上阵不可！

一切全在乐清和的意料之中，简直和他设计的完全一模一样！

封白全然不知道致命的药物，药性就快发作，他进入了滑翔机的机舱，一心还要飞过山的那一边，去寻找那股强大的背风气流，创造新的纪录，夺取冠军。

当滑翔机升空之后，乐清和已经知道封白不会回来了，估计半小时后药性发作，封白会在高空之中，死于“心脏血管碎发性栓塞”，他会无法控制滑翔机，他会连人带机，摔跌下来，而任何再精明的法医，也不会去怀疑他真正的死因——谁能从高空摔下来而生存的？能保存尸体完整，已经很不错了！

乐清和一直在注视着昂头望着天空的方婉仪，在阳光下，方婉仪的肌肤，娇艳如花。乐清和并不心急，他知道，只要封白不在世上，这个全身散

发着如此诱人力量的美女，就是自己的，自己可以在她的身上，尽情享受，在心理上，把这样高贵美丽的女郎，当作是巴黎小旅馆中，三个法郎就可以占有的低级妓女！

一切全照计划进行，方婉仪果然被他争服，他也曾在肉体上，尽情享受着她。自然，方婉仪在感觉上，只当那是封白和她在疯狂，这是乐清和所不知道的。

唯一不在乐清和计划之中的是，封白和他的滑翔机，从此失了踪！

三十多年过去了，封白和滑翔机，还会出现吗？乐清和在把所有的事，迅速想了一遍之后，缓缓吁了一口气，那是不可能的事，谁知道是不是有另一个空间存在，封白一定不知摔到什么隐秘的山谷中去了，所以才一直未曾被人发现。

而他的秘密，也永远不会有人知道！乐天“看”到的只是他恨封白，并不是“看”到他如何在准备药物，如何趁人不觉，把药物混进封白的酒杯之中！

他完全平静下来，吐出来的烟，徐徐散开，遮住了他的脸。

琴声也在这时，戛然而止，一曲已经奏完了。

### 滑翔机大赛开始

乐清和、方婉仪的来到，受到了滑翔机俱乐部上下的热烈欢迎，虽然三十多年前鲜蹦活跳的小伙子，有的秃了头，有的挺起了大肚子，有的甚至要靠拐杖来走路，但是热情却不减当年。

每一个人都记得方婉仪，当年的东方公主，而如今还是那么吸引人，老朋友都过来，抢吻她的手背。

当晚的欢迎会上，俱乐部的主席致词说：“明天，有来自欧洲的八家大学的运动员，参加滑翔机比赛。这项比赛，在多年之前，曾经举行过，但是由于在那次比赛中，发生了意外，所以以后一直未曾再举行……”

乐清和皱着眉，他看到方婉仪的神色漠然，不知道她心中在想些什么，他压低了声音：“这老头子真无聊，提陈年旧事干什么？”

方婉仪低叹了一口气：“他说的是事实！”

乐清和闷哼了一声，方婉仪停了一下，又道：“这里散了之后，我要到那草地上去。”

乐清和吃了一惊：“干什么？”

方婉仪深深吸着气：“晚上静一点，我可以集中精神，把我的意志力，集中在那对玉环上，使这对玉环能聚集奇妙的能量，达到我的目的！”乐清和又将升上来的怒意，强压了下去，眼望着他处：“我是不是可以知道，你的目的究竟是什么？”

方婉仪幽幽地叹了一口气：“不知道！我的思绪很乱，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想得到什么——”乐清和疾声道：“那你何必认真？”

方婉仪又叹了一口气：“我知道的是，既然有这样的机会，我就一定要这样做，不管有什么结果！”

乐清和干笑了一下：“会有什么结果，我看不会有神迹出现！”

方婉仪没有再说什么。

欢迎晚会散了后，由乐天驾驶着车，一直驶到了滑翔机起飞降落的场

地。

由于比赛明天就举行，场地上并不像想象中那么冷清，相反十分热闹，和三十多年前一样，青年人的活力，看来是无穷无尽的，到处是拖车、帐幕、篝火、音乐声和喧闹声。

方婉仪找了个比较静僻的地方，叫乐天停了车，她拿着那对玉瑗，下了车，乐清和沉声道：“婉仪，你不能整晚在外面望着那对玉瑗的！”方婉仪固执起来，相当固执，她只是淡然地道：“为什么不能？”

乐清和双手紧握着拳，还想说什么时，方婉仪已经走开了十来步，来到一株大树下，靠着树干，就此维持着这个姿势，一动不动，只是盯着手中的那一对玉瑗。

乐清和在车旁看了她将近半小时，她都未曾动过，他想起封白的滑翔机没有回来的那次，方婉仪简直几十小时没有动过，只好长叹了一声。

在乐清和身边的乐天，喃喃地道：“只要集中精神，人脑就会产生一种微电波，影响存在于四周围能量——”乐清和怒道：“那又怎样，会使人进入另一个空间之中去？”

乐天听得父亲的声音之中，充满了怒意，吓了一跳，但是他还是道：“是的！”

乐清和用力打开车门，进了车子，半躺了下来，闭上了眼睛。

那一晚上，对乐清和来说，是十分漫长的一夜，他几乎每隔了一小时左右，就醒来一次，而每次他醒来之后，看到的情形，全是一样！乐天仰躺在草地上，看来已经睡着了。而方婉仪还是倚着那株大树，全神贯注地望着那对玉瑗，她的神情，看来极平静，完全到了忘我的出神的境界。

乐清和心中想：过了今晚和明天，就没有事了，一切又会恢复正常，他仍然会拥有他已得到的一切！

这样的想法，使他在将近天亮的那几小时，睡得比较沉一点，直到刺眼的阳光，令得他醒了过来。

方婉仪收起了那对玉瑗，乐清和来到了她的身边，打趣地问：“怎么样？”

方婉仪的神情有点迷惘：“我没感到有什么特别的力量，但是……好像有声音在告诉我，或者……那是我自己的信心……一定会有些事发生！”

乐清和打了一个哈哈，没有再说什么，当他们用完了早餐之后，赛会的职员，来请乐清和作荣誉裁判，乐清和愉快地答应。

第一程序的比赛，在上午九时开始，八架滑翔机，一架接一架，飞上了天空。预算飞行时间是三小时。在正午十二时之前，八架滑翔机都会回来。

乐清和故意和方婉仪隔得相当远，他看到方婉仪坐在一张椅子上，抬头望着天空，那张椅子放的地方，就是三十年前，封白升空之后，她坐着的地方。

乐清和感到很不愉快，只盼这一天快点过去。还好，不断有人和他在说话。时代进步了，滑翔机中的设备也好得多，每一架滑翔机上，都有无线电设备，驾驶员不断有报告来，记录员忙碌地记录着，而评判则轮流观看着记录。

太阳渐渐向头顶移动，快到正午了，在草地上的所有人，都抬头向天空望去，参加比赛，第一架回航的滑翔机，在视程内出现，所有人都发出欢呼声，欢迎这架滑翔机的回来。

乐清和又向方婉仪看去，方婉仪仍然坐着不动，乐清和取过了一具望远镜，他通过望远镜，看到方婉仪的双手紧握着，握在她双手中的，是那两只“望知之环”。

欢呼声一阵接一阵，参赛的滑翔机一架接着一架回来，驾驶员的技术都十分优良，滑翔机准确地降落在指定的地点。

到了正午十二时十分八架滑翔机，都已停在草地上了，可是草地上的所有人，突然又高声呼叫了起来，人人抬头，望向天空。

当乐清和也抬头望向天空之际，他整个人像是遭到雷亟一样呆住了！一架滑翔机，看起来式样十分老式，漆着鲜明的红、白、蓝三色，在视程中出现，正在空中盘旋着，采取了准备降落的飞行。

乐清和张大了口，汗水在他的脸上涌出来！

### 玉环发生效力

那架滑翔机！

对于别人来说，只是奇怪何以忽然多了一架滑翔机出来，所有的人，都在纷纷交头接耳，或是大声询问，那架滑翔机是哪里来的。

可是整个人僵呆了的乐清和，第一眼就可以看出，那架滑翔机，就是三十年前，封白乘了它升空之后，一直没有回来过的那一架！

这时，这架滑翔机的高度，已经降低了些，可以看得更清楚，乐清和在全身血液如同要凝结的情形下，陡然出声叫了起来：“不！”

他的叫声，令得他身边的几个人，吓了老大一跳，而当人家向他望去之际，看见他脸上的肌肉，在不受控制地抽搐和跳动，随着肌肉的跳动，汗珠几乎是在四下弹散开来，这种情形，又令得人人都吃了一惊！

这时，坐着的方婉仪也站了起来，盯着那架滑翔机，身子剧烈地发着抖。乐天挤过人丛，奔到了他母亲的身边，喘着气，道：“妈……是……他回来了！”

方婉仪的双手，仍然紧握着“望知之环”，她用颤抖的声音道：“是……是他回来了！”

乐天只觉得自己的身子，一阵阵发凉，像是浸在冰水中一样！

果然，“望知之环”发生了力量，在另一空间中的滑翔机，又突破了空间的界限，回来了，出现在它三十年前就应该出现的地方！

乐天想到的只是：不是幻像，在地洞中遇到的一切，不是幻觉，是实实在在的事，不过由于人类科学对空间的突破还一无所知，所以自己的遭遇，才像是幻觉一样！

乐天立时又想到：为什么父亲要否认他曾恨过封白呢？

正当乐天想到这一点之际，他看到他的父亲，疯了一样，自人丛中奔了出来，双手挥舞着，向着那架越来越低的滑翔机，发出尖锐的叫声。

草地上所有的人，都静了下来。所以，人人可以听到乐清和的叫声：“回去！回去！回去！”

他一面叫着，一面挥舞着双手，像是想阻止滑翔机的降落，可是滑翔机盘旋的圈已经越来越小，每一个盘旋，都降低几十公尺，一个盘旋，又一个盘旋，离地只有三十公尺了，再一个盘旋，离地更近了，所有熟悉滑翔机飞行的人，这时也都看出来，那架滑翔机，并没有作着陆的准备，当它离地

面极低，几乎是贴地面直冲过去之际，在滑翔机前的人，大声惊叫着，拼命奔了开去，避免给滑翔机撞中，可是只有乐清和一个人，却大声叫着，反而向滑翔机迎了上去。

当乐天 and 几个人大声叫着，想奔过去拉开乐清和时，已经来不及了，事情已经发生了，乐清和面对着滑翔机，大声叫着：“回去！回去！”

贴地而过的滑翔机，向他直撞了过去，所有的人，都发出了一下惊呼，人人都看得出，乐清和会被速度极高的滑翔机撞中，由于滑翔机疾冲而下时，所有的人都惊叫着避了开去，根本没有人可以奔跑来把乐清和拉开去，而乐清和自己，却完全没有避开去的意思，还在迎着滑翔机，挥着双手，发出可怕的叫嚷声，像是凭这些动作，就可以把滑翔机又弄回天空去一样。

贴地飞来的滑翔机，以极高的速度撞向乐清和，把乐清和撞得向上抛了起来，他跌下来的时候，压破了滑翔机舱的上盖，他的身子，跌进了机舱之中。

也就在这时候，滑翔机的腹部，和地面相接触，跳动着，停了下来，草地上的人发出惊叫声，向滑翔机奔过去，他们都听到身子已跌进了机舱中的乐清和发出了一下惊心动魄的怪叫声：“不要回来！你早应该死了！我要你死！我要你死！”

乐清和的叫声是这样凄厉尖锐，以致每一个人都可以听得清清楚楚，奔在最前面的乐天，反倒不觉得意外。“我要你死！”这句话，在他“看”到乐清和用小刀刺着画像之际，已经“看”到乐清和在不断地叫过！

可是其余的人，听到乐清和发出那么可怕的声音，都不知怎么才好，几个熟悉乐清和的人，不由自主，在胸口划着十字，喃喃他说着：“天！怎么啦？乐教授怎么啦？”

乐天一直奔在最前面，他奔到了滑翔机旁边，伸手抓住了被乐清和撞破了的机舱盖，跨身而上，一面叫着：“爸！”

当滑翔机在撞向乐清和，而乐清和居然不知躲避，反倒迎了上去之际，乐天便已经奔着前去，他比其余的人，在惊呆了一下之后，再奔向前，要早了至少半分钟。

这时，他一面叫着，一面去看滑翔机机舱中的情形，虽然作为一个出色的探险家，他曾在他的探险活动之中，见过各种各样怪异可怖的情景，可是眼前所看到的事，却还是令得他几乎昏过去。

他要紧紧抓住舱盖，才能保持身子的平衡，不致于跌下来。他发出了一下极可怕的惊叫声，然后，撕心裂肺地大叫：“站住，你们谁也不准过来！”

紧握着“望知之环”乐天仍然在叫着：“不准过来，谁也不准过来！”

他一面叫，一面脱下了上衣，迅速地盖向滑翔机的舱中，他这样做的目的很明显，是不让人看到滑翔机机舱中的情形。

同时，他在裤袋中，取出了他一直携带的一柄小刀，打了开来，再次叫：“不准过来！”

奔过来的人都停在十来公尺之外，看着挥着小刀，刀锋在阳光下闪闪生光，面肉扭曲，神情可怖之极的乐天，一刹那，草地上静到了极点！直到人丛之中，陡然有人高叫：“天！快通知警方！”

这一下叫唤，提醒了被意外震惊得发呆的人，立时又有几个人奔了开去。

乐天满头满脸都是汗，他没有勇气再向滑翔机的机舱中多看一眼，他

脱下了上衣，盖住了机舱中的情形，连他自己也不能肯定，那是为了不让人看，还是他自己再也不想看第二眼。

他抬头向他的母亲看去，阳光在这时，仿佛特别刺眼，汗水令得他的视线模糊，可是他还是勉强可以看到他的母亲。

所有在场的人，唯一完全没有动过的，就是方婉仪，直挺挺地站着，乐天看过去，可以看到她把双手放在胸口，手中仍然紧紧地握着那两只“望知之环”……

### 人亡事迁

在警方人员还未到之前，赛会准备的两辆救护车，先疾驶而来，在滑翔机旁停下，医护人员纷纷自救护车中，跳了下来。

乐天仍然挥着刀，嚷叫着：“别过来！别过来！”

一个医生叫道：“你疯了？受伤的人，需要立刻救治！快让开！”

那医生一面说，一面已急急走了过来，乐天简直是声嘶力竭地叫着：“别过来，求求你，别过来！”

他挥着手中的刀，作出要向那医生刺去的样子，那医生十分勇敢，一跃向前，避过了乐天的一刺，抓住了乐天的手腕，用力一摔，将乐天摔了下来，坐倒在地上，他已探头进机舱，揭开了乐天的外衣。

然而也就在那一刹那间，那医生发出了一下惊怖之极的呼叫声，整个人自机舱上直滚了下来，恰好滚跌在乐天的乐天看来有点失魂落魄，那医生的情形，并不比他好多少，两人在互望一眼之后，那医生立时向其他走近来的医护人员尖声叫：“看在上帝的份上，别过来！”

在几个医护人员错愕得不知所措之际，警车的“呜呜”声，已经传了过来，一辆警车，在纷纷散开的人丛之中，疾驰了过来，车停下，一个身形矮胖的警官，神气地走了出来。

乐天喘着气，挺起身子，急忙向前走了几步，拦住了那警官，道：“请……维持秩序，别让任何人……接近这滑翔机！”

那矮胖警官一挺胸：“连我也不能？”

那医生也走了过来，苦笑了一下：“警官先生，由于你的职务，我看你像我一样，没有那样幸运，你非去看看机舱中的情形不可，然后——”他也不由自主喘起气来：“然后……你一定会同意……我们的决定！”

矮胖警官扬着眉，用步操的步伐，走向滑翔机，看来像是很灵敏潇洒地抓住了舱盖，跨起身来，向机舱之中看去。

在一旁的人，只看到他矮胖的身躯，陡然之间僵凝，他的双眼，盯着机舱，眼珠像是要跌出来一样，紧接着，他双手一松，整个人像是皮球一样，滚跌了下来。

他甚至不等自己站起身来，就尖声叫：“不准任何人接近，这是我，皮亚总督察的命令！”

他在叫了两遍之后，才有气力，自地上挣扎着站了起来，大口大口喘



着气。

皮亚总督察——就是那个矮胖警官——是一个十分能干的人，他自己虽然惊骇莫名，可是还是把事情处理得有条不紊。

他下了一连串的命令，调来了更多的警员，宣布附近为了此案所需，要驱散行人。几百个人，在连劝带赶的情形下，全被赶离了现场。一大幅帆布已经运来，遮住了那架滑翔机。

更多的警方高级人员赶到，聚在一起商议。

乐天一直站在方婉仪的身边，劝方婉仪也离开，可是方婉仪像是根本没有听到一样，只是呆呆地站着。直到皮亚总督察来到了她的面前，她才望向乐天，低声道：“陪我去看一看！”

乐天立时叫了起来：“妈！”

方婉仪的声音，却出乎意料之外的平静：“放心，我在三十多年前，能忍受那样的意外，我就可以忍受任何的意外！”

皮亚总督察咽了一口口水，道：“夫人，我的意思是，你不适宜……”

方婉仪缓缓摇着头，吸了一口气：“他……死了？他们……全死了？”

皮亚和乐天一起点着头，方婉仪道：“死人没有什么可怕的，唉，活着的人，才真正可怕！”

她那有感而发的话，并未能令乐天 and 皮亚改变阻止她的意思，但是方婉仪已缓缓地、坚决地向着被帆布覆盖着的滑翔机走过去。

乐天和皮亚总督察两人，一左一右，走在她的旁边，来到了滑翔机之旁，乐天作最后一次努力，道：“妈——”方婉仪不等他讲下去，就向他摆了摆手。乐天和皮亚总督察一起叹了一口气，将覆盖住滑翔机的帆布，慢慢揭了开来。

方婉仪走近去，她必须攀住舱盖，使身子升起一点，才能看到机舱中的情形。

她看到，机舱中有两个人，一个坐在驾驶位上。另一个，以一种十分怪异的姿势，身子向下冲着，双手紧紧捏着坐在驾驶位上那个人的脖子。那个姿势怪异的是乐清和，他显然已经死了，是被滑翔机撞死的，他的眼突得老高，口张得极大，在他的口角边上，全是血，有的已凝固了，但是在凝固了的，变成了赭褐色的血迹之中，还有鲜红色的一缕鲜血，在向下滴着。

他脸上的神情，充满了令人望之生寒的、极度的恨意！

方婉仪先看到了乐清和的这种神情，然后，她缓缓地转动僵硬的头，去看坐在驾驶座上的那个人，她的口唇颤动着，想发出“封白”两个字的语音来，可是在刹那之间，她整个人都僵住了！

在驾驶座上的，看来是一个人，但是只要向他看上一眼，就知道那只不过是一个人形的物体。或者说，那是一个死人，一个死了已经不知有多久的死人，一具干透了的尸体！

那尸体的头部，还有着稀疏的头发，死了的干尸，是可怕的死灰色，应该是眼睛的地方，是两个深洞，眼珠可能还在，但是已经因为干瘪而深深陷了进去，嘴唇向上下两边分掀着，露出白森森的牙齿来，这样可怕的一具干尸，可是乐清和的双手，还紧紧地捏在他的脖子上，自乐清和口角中流出来的鲜血，一滴一滴，滴在干尸早已干透了的脸颊上，像是这具干尸，藉着鲜血，在回想他当年有血有肉的生命！

这架滑翔机，竟然是由一具干尸驾驶员，撞向乐清和的！

机舱内的景象如此之诡异可怖，方婉仪看了一眼之后，想叫，已经叫不出来，眼前一阵发黑，从攀着的机舱盖上，松开手，跌了下来。

这种结果，早在乐天 and 皮亚总督察的意料之中，两个人连忙扶住了她，扶进了救护车之中。

帆布又重新盖好，乐天勉力使自己镇定，开始和皮亚总督察，以及赶到现场的高级警方人员研究对策。在大量的金钱影响和警方所施加的压力之下，在报章上可以看到的报导如下：

“在南部地区举行的欧洲八所大学滑翔机比赛进行之中，突然有一名来历不明之男子，驾驶一架旧式滑翔机，冲进赛事进行之场地。作为大会评判之一，世界知名的文学研究权威，乐清和教授，企图阻止该滑翔机之降落，但不幸被驾机之男子，以滑翔机撞中，伤重致死，而驾机之男子，亦畏罪自杀。该男子身分不明，警方正在努力追查之中。”

在当天下午，乐清和和那具干尸，被送到公立医院，乐清和双手，一直紧捏在干尸的脖子上，他临死之际，一定用尽了气力，以致在解剖室中，要法医敲断了他的指骨，才能使他的双手，离开干尸的脖子。

乐清和的死因是十分明显的，他被滑翔机撞中，造成严重的内部出血致死。

那具干尸，在乐天的要求之下，警方的法医官，进行了剖验。首先，要确定他的身分。

当乐天表示那具干尸应该是三十多年前，驾驶滑翔机升空之后，从此再也没有出现过的封白之际，皮亚总督察甚至忍不住伸手去按乐天的额角，看他是不是因为发高烧而在胡言乱语。

可是，当陈年的档案被找出来之后，立刻就从指纹上得到了证明，那具干尸，的确是封白！

方婉仪在医院休息了几天，乐天一直陪着她，然后，回到了巴黎的那幢房子。

他们回到巴黎的第二天晚上，皮亚总督察带着法国警方的两个最高级人员，以及另外几个有关的人员，像法医等，登门造访。方婉仪只是在自己的卧室中，一句话也不说，由乐天会见他们。

当客人坐定之后，皮亚总督察首先道：“那具尸体经过解剖，证明他临死之前，曾服食了大量的毒药，这种毒药，可以令得毒发身亡的人，看来是死于先天性心脏血管栓塞！”

乐天发出了一下呻吟声，没有说什么。

皮亚总督察又道：“从解剖的结果看来，封白——那具干尸的死因是被谋杀！”

乐天再一次发出呻吟声。

皮亚总督察叹了一口气：“那是三十多年前发生的谋杀案，似乎也不必追究凶手是什么人了！”

乐天叹了一口气：“是，太久远了！”

一个高级警官道：“令我们不明白的是，何以那架滑翔机，在失踪之后，会隔了那么多年之后，重又出现，这许多年来，它在什么地方？难道一直由死人驾驶着在天空飞行？”

乐天深深地吸了一口气，他无意从头到尾解释一切，因为连他自己，也有很多疑点，无法明白，他只是喃喃地道：“世界上不可思议的事大多了，

不知道有多少事是没有答案可找的！”

来的几个高层人员互望了一眼，对于乐天这样的答覆，他们当然不会满意，但是他们也想不到乐天有什么理由可以有答案。

他们又坐了一会，就告辞离去，乐天送走了他们之后，来到了母亲的卧室外，先轻轻敲了敲门，才推开进去。

方婉仪脸色苍白地坐在一张安乐椅中，望着窗外的花园。自从事情发生以来，他们母子还没有好好地谈过。乐天在对面坐了下来，道：“爸的遗体，随时可以启运，我们是不是该回去了？”

方婉仪缓缓地点着头，在椅子的垫子下，取出了那一对玉环来，抚弄着，声音传来，极其苦涩：“小天，世上有很多事情，永远不知道真相，比知道真相好得多！”

乐天接过了那对玉环来，跟着也现出了苦涩的笑容。不知道真相，真比知道真相好得多了！乐天在心情苦涩之余，倒可以肯定一件事，这对玉环，的确有十分神奇的力量！失踪了三十年的滑翔机，一定是被这对玉环产生的神奇力量引回来的！

乐天下定了决心：一定要好好研究它们！

## 空间之谜

在瑞士西部，有一个小镇，人口很少，小镇上有一幢看来相当现代化的建筑物，经常有很多人进出，看来全是地位相当重要的人物。

当地的居民都知道，这幢建筑物是和联合国有关的一个研究机构。但是没有人知道，那实际上，是美国和苏联两国的科学家使用的一个“超科学研究所”。

超科学研究所中研究的项目，全是人类科学已经提出了题目，但是却还没有答案的一些事。例如人与人之间的心灵感应，灵魂的存在与否，外星生物存在的可能等等。五度空间，也是这一类项目之一。

两国的科学家，进行不定期的集会，各自报告自己研究的心得，美国和苏联科学家的真正合作，也只有在这一类超科学的研究上，才有可能，至今为止，这一类的研究，还没有达成结论的。

这一天，会议室中，两国的科学家之外，还邀请了其他各国的科学家，一共有三十多人，他们花了将近两小时的时间，听一个年轻人作报告。这个年轻人，就是乐天，时间是在他父亲死后的半年。

乐天所作的报告，题目是“五度空间的突破”，他引述的例子，只是封白驾驶滑翔机，进入五度空间又回来的那件事，并没有提及他在地洞中的遭遇。

而那对玉环，则在各个科学家的手中传看，还附有对这对玉环质地的详细化验报告，证明在玉环的玉质之中，含有一种矿物质，有放射性，虽然不是很强烈，但却确实有着辐射信号的放射。

乐天提出来的假设是：五度空间是可以在偶然的情形下进入的，也可以通过方法进入，甚至自由来去。

滑翔机失踪了三十多年，又再度出现，除了是滑翔机进入了另一空间之外，不可能有第二个解释。

乐天并且提出了从来也没有人讨论的一个项目！生命和时间的关系。

他的假设是，即使在完全没有时间限制的空间之中，生命还是和时间发生关系的。生命，意味着人的脑部在活动，而人的脑部活动，可与产生和充塞一切场所的能量相结合，产生神奇的力量。而当生命结束之后，这种力量就不再存在。

他举的例子是，在三十年后，回来的滑翔机上，是一具干尸。驾驶人假定在进入另一个空间之前死亡，他进入了另一个空间，时间仍然发生作用，所以在经过三十年之后，他成了一具干尸。

这是太玄妙的研究课程，不过，既然是从事超科学研究的人，一直就和这一类的事在接触，乐天的报告，引起了他们极大的兴趣。

一个留着大胡子的苏联科学家，高兴看着那对玉环，道：“人脑活动的信号，可以使得自由出入空间变成事实，这真是伟大的设想。”

乐天叹了一口气道：“不是设想，是事实！”

大胡子闷哼了一下：“年轻人，我们一定要肯定有这样的一个人，这个人有自由进出各个空间的能力，才能说这是事实！”

乐天的嘴唇动了动，他还是决定不将地洞下的遭遇说出来，所以他没有再为自己辩护什么。

大胡子又道：“这两只玉环，是不是可以交由我们，作进一步的研究？”一个美国科学家忙说：“我们也要一只去研究！”

乐天笑了一下：“你们不必争了，这一对玉环，在我化验出它们有辐射性信号放射之后，我已经施以重击，使它们的辐射信号消失了，现在，它们只是普通的玉环，并不是什么‘望知之环’！”

所有的科学家都发出叹息声，有几个，甚至对乐天怒目而视。有好几个人齐声问：“为什么？”

乐天缓缓地道：“因为，世上许多事，如果永远不知道真相，只有更好！”

他讲了这句话之后，顿了一顿，又道：“能在各空间中自由来去，又不受时间限制的人，就是传说中的神仙，如何才能做到这一点，是一个极其复杂的过程，我们只是普通人，就算可以做到，也未必快乐，还是作为一个普通人的好。”

与会的科学家商议着，最后，由一位年长的科学家作出结论：“我们对这个报告中假设的一切，都感到极度的兴趣，这使我们在五度空间的研究上，有了大胆的突破，大家都感谢乐天先生！”

在一阵鼓掌中，乐天站了起来，他的心情十分黯然，他宁愿没有这一切事，那么，他父亲还是他心中崇敬的偶像，不是一个凶手！

但是乐天并没有责怪他父亲的意思，毕竟全是凡人，在乐清和当时的处境下，他除了杀人，就是自杀，他应该如何选择呢。

离开了瑞士，乐天继续他的探险，又一年之后，他再到哥伦比亚，又到了那地洞旁，徘徊了半天，洞口已塌了，没有人可以再下去，也不会有什么，再有偶然的可以突破空间，遇到一位“神仙”了！

（全书完）

